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无所谓先生/子澄著. —长春: 时代文艺出版社, 2002. 8
(花雨. 第 14 辑/珠雅主编)

ISBN 7-5387-1670-X

I. 无... II. 子...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32022 号

花 雨 (第十四辑)

主 编: 珠 雅

◎作 者: 子 澄 等

策 划: 珠 雅

责任编辑: 张秀枫

装帧设计: 杨 丹

出版发行: 时代文艺出版社

社 址: 长春市人民大街 124 号

联系电话: 0431-5638648

邮政编码: 130021

印 刷: 广州市番禺新华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50×1168 1/64

印 张: 144 字数 4800 千字

版 次: 2002 年 7 月第一版

2002 年 7 月第一次印刷

印 数: 1-5000 册

书 号: ISBN7-5387-1670-X/1·1595

定 价: (全 48 册) 216 元

本系列作品均有著作权, 任何复制、仿制、盗版或以其他方式
加以侵害, 一经查获, 必定追究到底, 绝不宽待。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我不是灰姑娘(东方三剑客之沸剑)(于佳)

主角:

巫翰阳，晚晴

内容提要:

他怎么会跟这种女人搭档？

明明是以拳术高下来决定的，她却挂着一脸揶揄的微笑，

用枪抵着他的下颚振振有辞。

他和漂亮美眉大玩爱情游戏，

她却在他身后背台词——她以为他们是在唱双簧啊？

他本打算“色诱”她，让她从此听他的摆布，

结果是偷鸡不成蚀把米，

他反被她漂亮的黑色卷发给“卷”了进去。

那最后的夏夜，听她倾诉过往，竟让他情难自禁。

爱情就像随后的秋季——不请自来！

而她，就像童话里的灰姑娘，

越是靠近，越被她独特的气质所吸引。

终于，他这个风流倜傥、英俊潇洒、聪明多金的“黑马王子”

双手捧上“水晶鞋”臣服在她脚下。

人家却昂起高傲的下巴丢下一句：“我不是灰姑娘……”

童话

“从此他们过着幸福快乐的日子/童话美不美丽看你相不相信/聪明的人怀疑/可是明明在心里/却渴望自己不费力气/活在爱丽丝的仙境……”

这是一段歌词，初次看到它让我很有了点想法。

童话的结局往往是“王子和公主从此过着幸福的生活”。事实上，爱情的尾曲常常是残酷的。两个相爱的人到了最后很可能会互相伤害，幸福往往离我们太过遥远。不知从何时起，我们对童话产生了怀疑。可谁在心底不渴望着属于自己的幸福？不渴望着爱情最美的归宿呢？

于是，有了言情小说的畅销，也有了这部《我不是灰姑娘》。

如果你看过我的《追爱不作弊》，一定对那部小说里的巫翰阳有点印象吧！那个既是花花公子，也是能为朋友两肋插刀的大侦探——干练、直率，又有点三八。你还记得他的女搭档吗？那个被巫翰阳口口声声称作“死女人”，束着黑发，聪明绝顶的电脑黑客——晚晴？

她就是一个不相信童话的女孩，可遇上了巫翰阳这个牛皮糖，结局会怎样就有得瞧了。

今天我要说的就是他们的童话故事！

在很久很久以前，有一个不是灰姑娘的灰姑娘遇到了一个花心的黑马王子……

楔子

“东方学院”是一所综合型高等学府，至今已有百余年历史。各个分院散居于“落夕湖”湖畔，只要世界上有的研究项目在这里都有研究单位。种类齐全、教学严谨、科技尖端——是所有学生向往的地方——因为顶着“东方”这块牌子，就意味着毕业后你至少可以捧上“银饭碗”。

像所有的高等学府一样，这里有普通的学生，自然也有不普通的学生。这所谓的“不普通”，又以被所有老师、同学一致推崇的“三剑客”为最。

这“三剑客”均是二十三岁的在读博士，首当其冲的就属法医、鉴证学双料博士的卫千暮。

他的兴趣是——死人——多么伟大的爱好啊！据传闻，他十五岁时就写了几本法医学的理论专著。成年以后，警方遇上难缠的案件都会来找他。而他年少时写着玩的那些书如今已成了法医理论学的教学参考书。他之所以窝在“东方”读博士是因为：学院愿意提供给他最先进的科学设备去研究“他的兴趣”。因他性格冷漠、处世淡然，人称“冷剑”。

有案子才需要法医，提到破案自然以刑侦学博士巫翰阳为首。巫家企业——“SAFETY”一直是保全业的龙头老大，巫翰阳耳熏目染，自小就对侦探感兴趣，更擅长改装机械。十六岁起他就是警方的编外探员，偶尔也会为老爸跑几趟业务，前提是——业务对象一定要是“漂

亮美眉”。因他个性风趣幽默、热情豪迈，人称“沸剑”。

法医提供线索，刑侦找出疑犯，接下来就需要一个律师来让罪大恶极的人受到应有的惩罚。攻读法学博士学位，精通七国法律的狄南浦正适合这个位置。从狄南浦的曾祖父起，狄家的男儿就从事律师这一行当，他的父亲狄术膺是久富盛名的大律师，而他——二十岁时就已经拿到四个国家的律师资格证了。因他为人有礼、温文儒雅，人称“温剑”。

三个各有专长，以惩治邪恶为目标的“剑客”聚在一起会发生怎样惊天地、泣鬼神的故事？

咱们拭目以待吧！

01

耀眼的红色宝马车旁立着一个同样耀眼的男子——一百八十六公分的身高在人群中格外显眼，昂贵的休闲服衬出他结实健美的身材，露出衣外的麦色肌肤吸引着所有人的目光，那张出色的俊脸更是增添了他的魅力。一切的一切都显示出他正是女孩心目中标准的“黑马王子”！

事实上，他也将自己的魅力发挥到了极限。

抬手看看腕上的劳力士，他有些焦急地等待着女伴的现身。现在是十一点，陪“这位”吃完午餐，他还得赶下一个约会——那个什么蓓小姐已成为他的最新目标。

他正在等待的“这位”是上次在舞会上认识的黄小姐，原本以为她够冷够辣。没想到几次见面之后，她就和他以往的女朋友完全没了区别，也让他渐渐失去了兴趣，借今天吃午饭的机会干脆把她了结了，他也好全身心地投入下一段恋情。

看不出来吧？他对“每一段恋情”可都是很用心的！

“翰阳……”黄小姐千娇百媚地踩着细高跟鞋缓步移向爱人，“等很久了？我爸要我跟你问好呢！他还说谢谢你上次帮忙找出了公司里的黑手，否则他可就损失惨重了。”

“哪里，那是我的职责所在。”巫翰展开俊朗的笑容——赚到一千万，他能不笑吗？

“翰阳，今天咱们去哪里吃饭？”黄小姐莲步微移地上了车，这才发现副驾驶座上坐着另一位小姐。

虽然是在车上，可这位小姐的全副注意力依然全放在腿上的手提电脑上，一副完全不为周围环境影响的表情。她有着一头漆黑的长卷发，可惜一丝不苟地束在脑后，整个人显得拘束而毫无魅力。因为长时间跟电脑打交道，她戴上了紫色防护眼镜，也成功地将半张脸都罩住了。

“这位是……”黄小姐礼貌地问道——主要是想确定一下她是否属于自己的情敌范围。

“我的搭档——晚晴。”

这“搭档”二字他说得近乎咬牙切齿。对于“她”，

巫翰阳显然不想多谈。

被谈论的晚晴好像压根没有注意到巫翰阳说到她时的语气。她只是注视着电脑上的“养成游戏”，既没有向身后的黄小姐打招呼，也没有打探黄小姐的身份——反正不用问她也知道，一定又是他哪次保全业务的“附赠品”。

如果她猜的不错，再过一个小时，她们就永远不会见面了——这是她这几天跟在巫翰阳身旁得出的经验谈。

又是一位即将失恋的女人！

她所关心的只有一个——中午吃什么？

三个人走进一家高级的意大利餐馆，晚晴开口说了今天的第一句话，“我坐另一张桌子——不打扰二位的谈话。”

她拎着电脑落座于巫翰阳身后的一张椅子，两个人背向而坐。

训练有素的侍者很快就端上了美味的意大利菜，巫翰阳的“感情告别仪式”也在同一时间拉开了帷幕。

“晶晶……”

“我想我们俩还是分手吧！”晚晴在他背后小声嘀咕着，音量控制在除了背对着她的巫翰阳，其他人都听不见的分贝内。

巫翰阳皱了皱眉，深情款款地握住了黄晶晶的手，“我想……我们俩还是分手吧！”

“为什么？”黄晶晶惊慌失措地握紧了他的手。

晚晴叉了一块蔬菜送到口中，“我们俩不适合在一起——这意大利醋腌蔬菜真难吃，还说是什名厨的拿手菜！”

巫翰阳放在下面的左手握得死紧，可脸上依然保持着情意深深的表情，“我们俩……不适合在一起。”

黄晶晶握着他的手更紧了，“是我什么地方不够好吗？我可以改啊！”

“不是你不够好，只是我失去了爱你的感觉——这意大利烩饭和小吃摊上的烩饭一点也没区别，除了卖相好看一点外。这样就要贵好几倍，真是过分！还有那么多人来吃？！会出钱到这儿吃的人真是又笨又凯。算了，反正不是我付账！”晚晴津津有味地品评着面前的烩饭。

巫翰阳的眼角有些抽筋，双唇依旧含情脉脉地说道：“不是你不够好，只是……我失去了爱你的感觉。”

“翰阳……这不是真的，对不对？这不是真的！”

“对不起，我很抱歉，这也不是我想看到的结局——主菜我点了烧烤，怎么还不端上来啊？高级餐馆就可以饿死客人吗？”晚晴抱怨起来。

巫翰阳深深地吸了一口气，企图平息将要爆发的怒火。他松开黄晶晶的手，面带无奈的歉意，“对不起！我很抱歉，这也不是我想看到的结局。”

此刻的黄晶晶已经是一脸的梨花带雨，“我以为……我以为你爱上了我，我以为……我们从此可以幸福地在一起……”

“我也以为你会是我最终的爱人，可是心走了，我也无能为力，我们还可以做朋友，SAFETY 会是你最忠实的守护者——整套意大利大餐就甜点味道好一点，差劲！比花心的男人还差劲！”晚晴喃喃自语，不知道究竟在说什么差劲。

吸气！吸气！我多年的修为不能毁在这个死女人手上……不行了！

巫翰阳猛地站起身，吓得黄小姐连哭都忘了。

“对不起，晶晶！我还有事，先走一步。”

将一叠钱放在桌上，巫翰阳连分手的片尾曲都来不及说，一伸手拖起身后的晚晴，直接向外走去，完全不理睬黄晶晶凄惨的呼唤。

“嘿！嘿！我的甜点还没用完呢！”晚晴得以从巫翰阳的手中逃脱已经是在上车以后的事了。巫翰阳大幅度地喘着气，生怕自己一个控制不住就成了杀人凶手。

“气死我了！你哪那么多话啊？我的事用不着你管！”

晚晴一脸无辜地瞅着他，“我哪有多话？我哪有管你？谁让你每次跟人家分手都是那几句台词，我听多了自然就记住了嘛！”

“你……你……你这个死女人给我滚远一点！”对

她，他就是没有办法和颜以待。

“不是我想跟你搭档的，是你自己答应你父亲的。”

就算巫翰阳气得头顶冒烟，晚晴依然可以保持一张平和、微笑的面孔——那微笑甚至带着一丝嘲弄的意味——就是因为这样他才更加气闷。他怀疑再和她搭档下去，自己迟早会英年早逝。

他极力想摆脱她，可是正如她所说，的确是他自己答应父亲的——虽然答应的过程更让他气结……

“翰阳，你一个人处理业务太危险了，从今天起老爸我给你配一个搭档，你们俩一起工作——要好好配合！”

“爸，我不需要什么搭档，这些年我一个人在外面跑不是也没出什么事嘛！”巫翰阳拒绝这个提议。想想看，他在泡妞的时候旁边还杵着一个大男人——那多尴尬啊！

巫爸不等翰阳作出反应，直接按内线电话，“孙秘书，让晚晴进来。”

“巫总！”

门拉开的一刹那，巫翰阳惊呆了！

女人！他巫翰阳的搭档是一个女人！还是一个将长发一丝不苟束在脑后，不施粉黛，戴着防护眼镜，身着灰色职业套装的刻板女人！虽然她身材够高挑——目测

有一百七十公分吧！

巫翰阳反复告诉自己这不是事实，他怎么能跟这么一个死板的女人成天拴在一起呢！即使是 007，搭配的也是性感的邦德女郎啊！

他的眼角微微抽筋，“爸，你在开玩笑吧？”

“你看我这个样子像在开玩笑吗？”巫爸走到儿子新上任的搭档面前，“她叫晚晴，是个电脑高手，即将成为你的新搭档。你们俩熟悉熟悉，培养一下默契，以后可就要长期合作了。”

“不！我不同意！爸，要搭档，你去和她搭档，我不干！”巫翰阳坚决反对，说什么他也不同意。“反对无效！到底你是我老爸，还是我是你老爸？”

巫爸干脆拿出父亲的权威，眼见着儿子毫无妥协的意思，他开始动脑子了！铁骑政策不行，咱还有怀柔政策嘛！

保全业的龙头老大，SAFETY 总裁，当年威名享誉黑道的巫老先生拿起办公桌上爱妻的遗照，几乎是声泪俱下地诉说着：“宝宝啊！你死得早，我的晚年凄惨啊！你不知道，我们惟一的儿子不孝哦！我替他着想，给他安排搭档，他还拒绝……他居然拒绝！如果你还在世，我们再生一个，也就不管他了。可现在……我就他一个儿子啊！他居然这么不听话……你等着，你等着，我这就来陪你了……”

“停！我答应了！”

明知道老爸在用“哀兵政策”，可巫翰阳还是投降了，谁让他是他惟一的儿子呢！人家连赖皮、耍挟、哭诉都用上了，他这个做儿子的总得捧个场，给点面子吧！

巫爸来个猛回头，脸上不带任何悲痛：“儿子，你终于同意了？你再不同意我可就没台词了！”

一见奸计得逞，巫爸本性毕露，他招呼站在一边的晚晴，“从今天起，你给我好好看着他。这小子借着工作的机会到处泡妞，我早就看不下去了。我们巫家的媳妇应该是聪明伶俐、机智果敢，留着一头黑色的长卷发，长得跟你差不多……”

“最好就是她了，对不对？”

他怎会不明白老爸的意思。莫名其妙给他找来一个搭档，还是个女的。这不摆明了逼他娶进家门做老婆嘛！主意打得倒不错，可他怎会为了这样一个毫无魅力的女子，放弃自己后宫三千的王子生活？

顾不得晚晴的面子，巫翰阳直言，“要我娶她，下辈子吧！我是答应了让她做我的搭档没错！但也要看她有没有资格当我的搭档——我可不要一个累赘跟在身边。”

“你想反悔？”巫爸觉得儿子的口气不善，他就说嘛，这个讨厌的家伙什么时候变得这么容易妥协。

“我不想反悔，我只是想看看她的本事而已。只要她能打败我，我就接受她这个搭档。”

这不是间接的反悔嘛！他从小学习跆拳道、空手道

和散打，纵观 SAFETY 的专职保镖里，也没几个人能打败他的，更何况是一个主修电脑的小女子？

“不行！”巫爸才不会笨得同意这场明摆着会输的比赛。

“换一种比法。晚晴是负责查资料、帮你处理信息的，又不是陪你抓罪犯，不需要武功盖世。”

“可一旦遇到危险，如果她没有自保的本领，我就得分神救她。这样她不但帮不了我，还成了我的负担。”他说得合情合理，让人没办法拒绝。

“可是……”巫爸还想说什么——

一直站在一边看着这对父子斗智斗心的晚晴开了口，“我同意巫先生提出的条件，如果我赢不了他，就无资格做他的搭档。”

“就这么说定了！”巫翰阳抢在老爸之前答应了下来。

这个女人不仅死板还没大脑。想打败他？她再练十年也不可能的。

“现在就开始吗？”晚晴询问的语气礼貌而不失骨气。

“好啊！”早点解决了你，我还要去赶赴约会呢！

“这儿行吗？”她望着办公室里空旷的场地询问他的意思。

“可以。”我两招之内就能把你摆平，这么大的场地足够了。

“开始吧！”她微笑着邀请，好像他们将要进行的不是角斗而是交谊舞。

“你不用准备吗？”他惊异地看着她。她不比他一身的休闲装扮，她穿的可是职业套装，还戴着眼镜呢！

她轻轻摇头，率先走到空场中央，巫翰阳也跟着过去了。眼看真功夫就要上场，巫爸在一边紧张地嘱咐着，“翰阳，点到为止——我可不准你伤了人家！”

儿子没出声，女孩子家却笑了笑，“放心吧！我会点到为止的。”

巫翰阳在心里嘀咕：你能“点”到我吗？

拉开架势，巫翰阳一个擒拿手想将晚晴摔倒在地，可是一切都在瞬间凝住了——他的手停在了半空中，整个人像受到催眠似的定住了！

“巫先生——你输了。”

她依旧保持那张微笑的面孔，可右手中却多了一把小巧的手枪，枪口正对着巫翰阳酷似被霜打过的俊脸。她完美的笑容里包含着无限的嘲弄与讽刺！

巫爸禁不住要拍手叫好了，“晚晴，做得好！没想到你拔枪的速度比翰阳的拳脚还快。”

“没有好的功夫底子，我就得苦练枪法的每一个步骤，包括拔枪的速度——否则怎么有资格做巫先生的搭档呢？”这番话她是对着巫翰阳说的，放下枪，晚晴欲转过身。

在枪口转开的同时，巫翰阳顿时想要施展拳脚将她

放倒。他刚想动作，枪口又抵上了他的下巴。伴随而来的，还有晚晴那抹若有似无的笑容——同样也少不了她嘴角噙着的嘲讽意味。

“如果连这点警觉都没有，我怎么当你的搭档，我说的对不对，巫先生？”

“承认输了吧！”巫爸对儿子彻彻底底的失败报以朗朗的笑声，“没想到吧？一向对自己的功夫自信无比的你居然败在晚晴手下。”

“她要赖！”被一个女人两度用枪抵住，巫翰阳一肚子窝囊气。

“我只说‘赢不了你，就没资格做你的搭档’，并没说要在拳脚功夫上赢你。”晚晴将枪收起来，毫不畏惧地看着眼前气势汹汹的男人。

“你不就是为了考察我在遇到危险的时候是否有自保的本领吗？而我也充分证明了我有这个能力，那你还有什么不满意的呢？事实上，遇到紧急情况，只要能克敌制胜是不必计较用什么方法的，只有那些没有大脑的笨蛋才会傻呼呼跟人正面较量拳头。”

这一番话既成功地堵住了他的嘴，也尖锐地将他讽刺为没有大脑的莽汉——一语双关！

“你……”巫翰阳憋得快吐血了！

“好了！好了！”巫爸赶着打圆场，“既然翰阳输在晚晴的手下，你对她的本领再没什么好担心的了。从明天起，不！从这一刻起，你们俩就是搭档了——好好合

作吧！”

事隔多日，想到当时她拿枪抵着他时的得意洋洋，他还是气啊！

在她当上他搭档的同一天，老爸就让她搬来巫家老宅，和他同住一个屋檐下。美其名曰：方便合作！所以他们除了睡觉，其余时间都被绑在了一起。

现在，她居然连他的私生活都干涉起来！她下一步是不是想爬到他头上来翻土种花啊？

不行！他绝不能再任她嚣张了。他不甘心！不甘心就此败在这个死女人的手上。无论如何，他也要扳回一城。他就不信，他巫翰阳成功地俘获了那么多女人的芳心，还搞不定这个“晚上出太阳”的女人？

可他该怎么对付她呢？

有了！他的拿手绝活就是让女人拜倒在他的西装裤下。只要她对他动了真情，那她的未来不就掌握在他的手上了嘛？

就这么办！

为了自己今后丰富多彩的王子生涯，牺牲一点色相又算得了什么？——他这么告诉自己。

说做就做！巫翰阳端着水果拼盘一脸英勇就义的表情向晚晴的房间走去。

“晚晴，你睡了吗？”拿出醉人的醇厚男中音，他

轻敲她的房门，“我可以进来吗？”

“请进！”

听见她的“邀请”，他顿时精神百倍。捋了捋额角的发，他推门而入。

她依然故我地坐在电脑前玩着她的“养成游戏”，连头也不抬一下，当然也不会注意现在的他是不是比王子还帅。

“坐在电脑前时间太长不好，休息一会儿吧！”他柔声说着，听起来很是体贴。

晚晴总算有了点反应，她按下几个键关上电脑。这才将注意力转向巫翰阳，“这么晚找我，有事？”

“就想和你聊聊！”他将软椅拖到她身边，让他说话时呼出的气息可以掠过她的耳垂——她的耳垂好小巧，看起来真可爱。

“聊什么？”

她取下紫色的防护眼镜，露出黑亮的美眸。含笑的双眼更是让她平淡的容颜百媚横生。看得巫翰阳的心跳顿时漏了一拍。

“咱们俩既然注定要被绑在一起，总得好好相处下去。”好险！若不是他自制力过人，差点偷鸡不成蚀把米。

她沉默地静待他的下文，并从他的手中接过水果拼盘。指尖轻捻起一颗殷红的草莓，优雅地放入口中。

她的唇虽没有描画，却是流光溢彩，染上草莓汁更显得娇嫩动人。他好想尝尝她的……呃！草莓的滋味。

他吞了吞口水，继续下面的话题，“所以……”

“所以，你打算色诱我？”晚晴接下他的话，“你打算先让我爱上你，然后再将我玩弄于你的股掌之中——就像你玩弄黄晶晶她们一样——我说的对不对，自认魅力无人可挡的王子？”她的眼神平静无波却有着看透一切的了然。

他愣愣地看着她，不知该如何反应。

“早在我住进这里的第一天，你们家的佣人、园丁、司机就将你那什么‘泡妞三十六招’、‘钓马子十二字箴言’告诉我了。你刚刚用的好像是……‘柔情蜜意、冷女涕泣’是吧？”她扬扬手中的水果拼盘，“谢谢你的水果，对你廉价的‘柔情蜜意’我就敬谢不敏了。”

“你……”巫翰阳意气顿失。

她居然看透了她的把戏，而他自己却差点迷失在她的“明眸红唇”之中。这叫他怎能不丧气？

他挫败地走出她的房间，连生气都忘了。当然也没能发现：身后有一双眼睛闪射出更加得意、更加嘲讽的光芒——那才是真正的魅力四射！

二人之间又一回合的激战，再次以女方全盘获胜告终。

为了驱散这几天悬在胸口的郁闷之气，巫翰阳特意约了狄南浦去卫千暮家讨论手头的这宗分尸案，没想到

这家伙“有了新人忘旧人，有了情人忘兄弟”，成天和那根“草”绑在一起，完全不理他和狄。

他除了知道死者叫程徽强，表面上是一家公司的老板，暗地里做的却是洗黑钱的交易以外，对这个案子是全无头绪，害得他连泡妞的心情都没了。

巫翰阳两眼无神地盯着电脑从 SAFETY 资料库调出的程徽强的资料，头脑中一片混沌，连身后有人靠近都没感觉到。

晚晴扫了一眼电脑上的资料，简洁地问道：“什么案子？”

“分尸案——尸体被分割成几大块，这就是死者的全部信息了。”我倒要看看你有什么绝招——巫翰阳挑衅地想着。

多说无益，她坐在电脑前仔细检视着每一个细小的信息。

“有他的手机号码！”她像是发现了什么重要信息，整个面部表情都活络了起来，完全没了平日的死板。

巫翰阳斜瞥了她一眼，“这又能怎么样？难不成我们还能接听到他死前跟谁通过话？”

“不错！”她手指灵活地击打着键盘，开始驱动程序。

“这怎么可能？”他无法相信，“你知道他的手机用的是哪台通讯卫星？就算你知道，你怎么跟踪卫星？你又怎么查得出他曾拨出的号码？你当这是香港的商业烂片啊！别异想天开好不好？”

她的视线专注在电脑屏幕上，“这是我编制的名为‘候鸟’的跟踪程序。只要找出程徽强的手机隶属的通讯卫星，就能用这套程序跟踪。它会从中调出我们需要的数据和信息，也就能找出程徽强打出的最后几个电话号码。”

“可这么多的数据，我们要怎么一一排除？这根本是虚无缥缈嘛！”即使是 SAFETY 百台电脑同时运作，至少也要好几天的时间才能查出来！最关键的是：这种程序可行吗？——巫翰阳对成天只会玩“养成游戏”的她能力表示极大的怀疑。

“去试，至少还有一半的胜算；不试，就什么都没有了。”不理睬他的怀疑，晚晴坚持自己的想法。

巫翰阳想了想，最终还是陪在了电脑前。就算看看她的本事吧！——他这么告诉自己。

一天的时间很快就过去了，电脑依然没能交给他们任何满意的答案。

巫翰阳的信心在时间的流逝中一点一滴地灰飞烟灭，他站起身伸了一个懒腰。

“算了，这么多的数据也不知何年何月才能得出结果，或许结果只是一场空。也许，暮他们已经找出什么线索了。你也累了一天了，去休息吧！”

她靠在椅子上，一边闭目养神一边思考程序可能出现的问题，就是没有放弃的意思。

巫翰阳也不管她了，一个人回了房间，倒在床上一

—他是一夜好眠到天亮！

“宋妈，晚晴起床了吗？”巫翰阳坐在餐桌边享受着美味早餐，顺便询问管家晚晴的情况。她昨天忙了一整天，现在一定还在睡吧！

“我早上让人打扫房间的时候发现小姐还在书房呢！她大概一夜都没睡，老爷让我把早餐端到书房给小姐。唉！这个晚晴小姐啊！做事还真是用心……”不像某位大少爷！

听出宋妈的言下之意，巫翰阳微皱了皱眉。

什么做事用心？这根本是死脑筋嘛！为了一个不知有没有用的答案，拿自己的身体开玩笑——愚蠢！

端起宋妈特意为晚晴准备的营养早餐，他推开书房的门。

果然！她和昨天一样，坐在电脑前核对着一连串的数据，甚至连姿势都没改变。

“喂！拼命三郎——吃东西了！”

“放那儿吧！我待会儿吃。”她的视线依然停留在电脑上，一点起身的意思都没有。

看她如此认真的样子，他也忘了先前跟她在一起的种种不快。再怎么说，人家也是为了他们两人的工作而忙得连饭都顾不上吃，他总不好太小器，是吧？

用叉子叉起一片蔬菜，他喂到她的嘴边，“哪！张

嘴……”

全身心投入手头的工作，她没有计较许多，再加上她确实饿了。乖乖地张开嘴咀嚼着美味的蔬菜色拉——她暂时遗忘了先前对他的疏离。

“你找到有用的数据了吗？”她和他交往过的那些女人完全不同。人家吃饭是小口小口啄，她则是大口大口地嚼，毫不含糊地将吃饭变成一种面部运动。

“快了！”她简单地描述现在的情况，“我已经找到程徽强的手机所使用的通讯卫星，现在‘候鸟’正在调出我们所需的数据，这个过程比较繁琐——它已经死机了好几次了。”

他才不管能不能找出那些让人头疼的数据呢！他只是对她产生了好奇。他发现，一旦她坐在电脑跟前整个人就变得丰富起来，连话也变多了。自然也少了往常的刻板，多了一分可爱。

“你不困吗？”

“还好。”她现在满脑子就是这些数据，反而忽略了正常的生理需求，不过“饿”这种感觉还是真真实实存在的。她张开嘴等着他将下一口食物塞进她的胃里。

看着她像个雏鸟似的嗷嗷待哺，巫翰阳一时玩心大起。他将整整一大块三明治切成几小块，并且将它们又在一起，然后一次性送到她嘴里。她看也没看直接吞进了口中，才感觉到口腔被塞得满满的。来不及多想，她使劲地嚼着，然后一鼓作气咽了下去，似乎完全不存在

任何技术上的困难。

巫翰阳傻傻地看着她，一副被吓到的样子。他暗自想着——万一哪天他把她惹火了，她会不会就这样将他拆解入腹？

两个彼此都无好感的人竟在一场别开生面的早餐中相处融洽而不自知。其实，感情不就是在潜移默化中酝酿出来的吗？

经过两天两夜的艰苦奋战，晚晴终于找出了那几组关键的数据，她将这些数据换算出来指给巫翰阳，“你看，就是这几个电话号码！”

巫翰阳将这几个电话号码输入 SAFETY 的信息库，分别找出它们的所属对象。再仔细比对了个人的背景、社会关系以及与程徽强的往来之后，最终留下了一个人——

“是他？Aaron·Abbey？德国富商，出生于英国，原籍爱尔兰，他的公司主要经营……运输业？”他将所有的信息联系在一起想了一遍，“这就对了。晚晴，我知道……你怎么了？”她的脸色苍白，一副很疲倦的样子。

“你是不是太累了，还是哪里不舒服？要不要我找家里的医生过来？”

“不用了，这只是习惯性的头疼，睡一觉就好了。”她疲倦地站起身，“这儿就交给你了。”

“好，你去休息吧！”

晚晴蹒跚着步伐向外移去，眼看就要消失在走廊的

尽头——

“晚晴……”他突然开口，嗓音里含着浓浓的眷恋。

她回过头远远地望向他，并不开口只是用眼神询问着他的意思。

“谢谢！”他扬扬手中的资料。

她摇摇头，“我是你的搭档。”平静无波的面容带着一抹熟悉的微笑，只是这抹微笑少了一丝嘲讽，多了一些温度。

看着消失在走廊尽头那个纤细的背影，他首次感到——其实有一个女搭档，也不错！

02

“晚晴……晚晴……你好点了吗？”巫翰阳双手抱胸杵在晚晴的房门外。

她未免也太能睡了吧！整整一天都没看她跨出这道门，她不饿吗？想起她吃饭的样子，他就想笑。这么长时间不进餐，待会儿她会不会狼吞虎咽顺道连盘子都给吞下去？

巫翰阳笑着摇摇头打算让宋妈为她准备一些吃的。他刚走了两步，就听见她的房间里传来重物撞击地面的声音。

“晚晴……晚晴——”会不会出了什么事？

他心中的不安愈来愈烈，掏出口袋里的钥匙——这栋别墅里每个房间的钥匙他都有——轻轻打开了她的房

门……

“晚晴，你怎么了？”

她倒在床边的地上，那头漂亮的长卷发凌乱地披散在白色的地毯上，遮住了她的脸，让他看不真切——她睡觉睡到地上了吗？

走到她身边，他弯身将她拦腰抱起放到床上，嘴里还忍不住抱怨，“真是！连睡觉都不老实……”

他拉过毯子为她盖好，探手将散落在她额前的发拨开，这才发现——她的脸色惨白得吓人，额头上点点冷汗不断沁出，更可怕的是：她根本就没睡着，眼睛睁得大大的，只是毫无神采，空洞得可怕。

“你……怎么了？”他问得小心翼翼，好像生怕惊醒了她似的。

她会不会是在梦游？听说梦游的人是不能打扰的。

巫翰阳伸出手掌在她眼前挥了挥，见她毫无反应，他像哥伦布发现新大陆似的惊叫起来。

“真在梦游？”

“我没有这种习惯。”

“啊——”他被她突然发出的声音吓了一跳，整个人迅速地弹出了三米之外，与此同时还把手塞进了嘴里——就快赶上小女儿娇态了。

在察觉她根本就是清醒的，他才松了口气，重新坐到床边，“你做什么吓人？还滚到了地上？”

“谁……”她还没来得及说完，一阵剧烈的疼痛再

次席卷而来。双手抱住头，她的身体蜷成一团，如风中落叶不停地颤抖着。

“你怎么了？”巫翰阳伸手抚上她的额头，这才发现她的体温低得可怕。

“你到底怎么了？”强行扳过她的身体，他被她痛苦的神态骇住了。

可以说是出自本能，他展开双臂将她揽在了怀中，以自己的温暖去抚慰她的冰冷，宽厚的大掌轻抚着她的背脊——他们，竟是如此契合。

他喃喃地安抚着她和自己，“没事了，没事了……”

这样的情形不知道持续了多久，她的身体渐渐舒展开来，柔软的手轻扯他的衣襟，唇角发出微弱的声音，“我不要紧了。”

“哦！”他将她放回床上，感受着怀里的重量骤去，他甚至有点不舍。

“你究竟是怎么了？算了，我还是去叫医生吧！”

“不用……”她急急地叫住他，“只是用脑过度的后遗症，疼过一阵就好了。”

“疼过一阵就好了？你这一天就是这样一阵阵挨过来的？”他对她对待自己的轻忽态度有些气结，“就算不看医生，你吃点止疼药或是治头疼的药也好啊！我去给你拿药。”他说着就站起身打算去拿药。

“不要……”

她抓住他的衣角企图阻止他的动作，可这次他却没

有依她，拨开她的手，他往外走去，“我一会儿就回来。”

她揪住他不放，一个不小心又跌到了地上，嘴里不断重复着，“我不吃药，我不吃药……一会儿就好，我不吃药……不吃药……”她的表情竟暗含着惶恐！

巫翰阳察觉到她的不对劲，他紧挨着她蹲了下来，“你害怕吃药？”

“我不吃药……我不吃药……没事的，我不会被它打倒，不会被它打倒……”她的眼神无比空洞，好像陷进了一个巨大的漩涡里似的。

他抓住她的话语，谨慎地问道：“你不会被什么打倒？”

“药——我不会被药打倒，我可以不吃它的……我可以的！”最后一句话，她几乎是尖叫着喊出来的。

不会被药打倒？这是怎么回事？难道，她曾经……轻拥着她，给她一点支持和安慰，“过去了，都过去了……”

她靠在他胸前微微颌首，“都过去了……我再也不怕了……”

吻上她的颌首，他提议，“晚晴，咱们来说故事好不好？说很久以前的故事，我先说一个——

“很多年以前的一天，一个小男孩和一个好漂亮好温柔的仙女妈妈去郊外玩。他们追小兔子，采花，寻找溪水的源头……他们玩得很开心。突然来了几个坏人要把男孩和仙女妈妈带走，在最危机的关头，仙女妈妈救

了孩子，可她自己却失去了仙女羽翼，再也无法回到人间……小男孩每天都哭鼻子，嚷着要仙女妈妈回来。他爸爸就告诉他，‘其实，仙女妈妈在你的心中。只要你觉得她在你身边，她就在那儿。重要的是接下来的每一天，我们要活得更加美好……’”

他的眼神缥缈，思绪飘到了古老的回忆中。一切似乎已很遥远，却又近在咫尺。

“她是你妈妈，对不对？”

晚晴抬起头迎上他忧伤的眼波，“我来这儿的第一天，宋妈就告诉了我你妈妈的事，我还在书房里见到了她的相片——很漂亮，很温柔的妈妈。”

她漆黑的长卷发调皮地窜上他的肩头，不似平日的一丝不苟，她的姿态竟多了一分狂放不拘。他收回自己的视线，凝望上她的眼眸：“你呢？你也有妈妈，说说你的故事！”

“我不记得了。她走的时候，我才四岁，只记得她很漂亮……其余的，就没什么印象了。”

他有些惊讶，话也随着脱口而出，“你妈妈也去世了？”

“不，她和我爸爸离婚后，嫁给了一个富翁，再也没回来看过我。”她的表情没有遗憾，没有愤恨，纯粹在诉说一个事实。

“那你爸爸，他……”

“死了。我十四岁时，他心脏病猝发死在工作室里。

我和四这个数字犯冲！”她的语气里没有丝毫的哀伤，平静得太不正常。

“他死后，我独自生活。事实上，妈妈走后，他将所有的精力给了他的计算机——他是一个颇有天分的程序设计师——我都是自己照顾自己的。从十四岁起，我就没再去过学校，为了生活，我也成了一个程序设计师。虽然以前我恨死了电脑这玩意——因为它抢走了我惟一的亲人，但我却让它成为我的终生职业。很好笑，是不是？”

深吸了一口气，她絮絮叨叨地说下去，“我继承了父亲对电脑的灵感和智慧，我利用这种天分养活自己，可它也害了我。长时间用脑过度让我染上了头疼的毛病，我开始服用一些头疼药、止疼剂。开始时剂量很少，后来它们越来越无法减轻我的痛苦，我服用的量也越来越大。五年前一次黑客行动，让我对这些药量已到了无法控制的地步，就像你所猜测的那样——我染上了药瘾……”

巫翰阳神色一凛。猜测是一回事，被她亲口证实就是另外一回事了。

“后来，我开始用尽一切方法戒药瘾，那个过程是惨不忍睹的……”她回望着他，眼神中只剩下历经沧桑后的平静。

他终于了解——了解了为什么她总是一副参透一切的了然，为什么她总是高高在上对什么都无所谓的样子，

为什么她总是噙着一抹笑冷眼看世界。

紧紧地抱住她，心疼着她的过往。此刻，巫翰阳的心底竟冒出这样一个不切实际的想法：如果她像他认识的那些女孩一样，一朵殷红的玫瑰就可以换来一脸的喜笑颜开，他愿用全世界的玫瑰换她真心的笑容。

可惜她不是，否则他也不会发觉这分特殊。

陌生的夜晚，两个在回忆中伤痕累累的人收起身上所有的芒刺彼此依偎着，空气中弥漫着薄荷浅绿色的气味——爱的气味……

这一天，“三剑客”一同窝在狄南浦的律师工作室研究案子。

狄南浦看着手中的资料禁不住赞叹，“唉！翰，没想到你那个‘女’搭档还蛮有一手的嘛！居然帮我们查到这么有用的线索。”

“那个死女人，提到我就来气！”巫翰阳憋了一肚子的怒火正愁没处倒呢！

他本以为那夜之后，他们的关系会有所进展。没想到一觉醒来，她又恢复到软毛刺猬的状态。跟他说话依旧是那副阴阳怪气的语调，脸上还是挂着高深莫测的表情，依旧用那双冷冷的眼睛微笑（讥笑？）地看着他。

他好几次都想找机会跟她谈谈，可都被她躲开了。他就不懂，他们之间为什么不能像那天晚上一样和平共

处，非得那么疏离不可呢？怕他吃了她啊！

“你说这女人啊！前一刻还好好的，为什么睡了一觉起来，一切就全变了呢？”翰阳这回可真是有感而发。

南浦用力地拍了拍大腿，“我算是感同身受！那个竺家千金，前天晚上扮太妹打劫我，一转眼在她爷爷面前，乖得跟绵羊一样！我还以为她双重人格呢！变得可真快啊！”

千暮但笑不语，此时他的心中浮现出另一张变化多端的小脸——第一次见面她像个小野猫般骂他“白痴”，然后她像个笨蛋一样在篮球场等了他一天一夜，后来又像个孩子般完全不怕他的冷硬，无理取闹、得寸进尺——她不是也够多变的吗？

“暮！暮！回魂了！”翰阳用“铁砂掌”替他招魂，“想什么呢？想得眼睛都直了！”

“不用说……”南浦与翰阳交换了一个意味深长的眼神，然后异口同声地道：“又是那根‘草’！”千暮两个抱枕同时砸出去，“说你们自己吧！”

“好！好！好！”翰阳连连告饶，知道千暮EQ低下，还有性格缺陷，所以不跟他计较。

浅饮杯中的红酒，翰阳显得有些沮丧，“说实话，我还是第一次遇上这么奇特的女孩——聪明、成熟、真实、冷静却又高深莫测，复杂得可怕。有时候她像一个长不大的小女孩，玩着人生游戏；有时候却又像看透生死玄机的得道高僧般冷眼旁观周遭的一切……”

他轻摇手中的高脚杯，看着酒液荡漾在透明玻璃上，回想着她种种表情，他不禁轻笑出声：“她吃东西最有意思了，不像别的女孩细嚼慢咽。她都是塞上满满一大口，然后一点一点往下咽——就像……就像松鼠似的！”

南浦晃着手中的威士忌，捣捣身旁的千暮，“你看翰这个样子像什么？”

千暮稍瞥了翰阳一眼，保持着习惯的冷然毫无表情地丢出一句，“沉浸在爱河里的笨男子。”

“怎么可能？”翰阳急急辩解，“我只是对她感到好奇罢了！”

南浦耸耸肩表示不予置评，“走着瞧吧！我赌你会爱上她，暮，你呢？”

“我插花，赌你会爱上她，再不爱她。”

“你说绕口令呢？什么‘爱上她，再不爱她’？”南浦推推眼镜，最近这个暮是越来越奇怪了，不会是和那根“草”在一起久了的结果吧？

千暮喝着他的白兰地，一脸兴趣缺缺的样子，“翰每天都有可能爱上不同的女人，一段时间之后自然会对那个女人失去兴趣。我们又不是第一天认识他，就算这个晚晴再特殊，对他而言，日子久了……”他大感无趣地摇摇头，“也不会有什么不同。”

南浦想想，暮说的话的确有几分道理，他拍拍翰阳的肩膀，“我就想不明白啊！巫爸那么专情的人怎么会生出你这种把爱情当调剂品的儿子？”

“我就是害怕像他那样……”他的声音很低，可另外两个好友还是听得很清楚。

三个形状完全不同的杯子碰撞在一起，发出玻璃特有的清脆声响，那也是心灵撞击出的声音吧！

“干杯！”

巫翰阳开着他炫极了的火红色宝马一路奔驰，身旁的晚晴从电脑里调出这会儿他们要去见的客户的详细资料，并念给他听：“洪芳琴——二十二岁，光远集团总裁惟一的女儿，哈佛大学人文系毕业。她父亲去年过世，将公司百分之五十三的股份留给了她，目前管理公司的主要是她的叔父和未婚夫，她只是名誉总裁。

“她的叔父洪远占有公司百分之十九的股份，现任光远集团执行总裁；她的未婚夫……丁鸿鹄……在四年前投资入股，占有百分之十七的股份，现任公司副总裁；另外还有百分之十一的股份属于她的小妈……郑佩？”

“有什么不对吗？”听出她口气里不正常的慌乱，巫翰阳追问了一句。

“不，没什么。”

她轻摇了摇头，迅速平复了心底鼓动的波澜。现在，就算再大的打击也不可能击败她了，她早已不是当年的“佩佩”。

巫翰阳看出她不想多谈，于是主动岔开了话题，“她

有没有说明请我们调查的方向？”

“好像是和公司的账目有关。”

SAFETY 的保全业触角伸到犯罪的各个角落，对一些经济案件的委托也接受。

“究竟是怎么回事，我们马上就能知道了。”

两个人进了光远集团的大厦，站在电梯口等着电梯。巫翰阳摆出一副百无聊赖的样子盯着晚晴，“你有着一头天生的长卷发，干吗把这么漂亮的头发束在脑后？”

“巫先生，现在是工作时间。”晚晴刻意用“先生”两个字强调他们现在的关系。

巫翰阳翻了一个白眼，“抱歉！虽然我比你大两岁，但再怎么说我还是一个学生，不要开口‘先生’、闭口‘先生’的，好吗？这让我想起了我的导师——那个脑袋上一根毛都不剩，稍一运动就开始喘的老头。”

他滑稽的表情让她轻松下来，“那我叫你什么？”

他耸耸肩不在意地说道，“如果你不介意，就跟着暮、狄他们两个，叫我‘翰’吧！”

“翰？”她有些奇怪，“为什么你们三个人分别叫彼此狄、翰、暮？”

她在陪他去“东方”学院参加期终考的时候见过那两个朋友——就像外面传说的那样，狄温文尔雅，一副好好先生的样子；暮没什么表情，为人冷淡却不给人距离感。感觉上他们都是很出色的男人——眼前的这个除外。

巫翰阳歪着头回想起来，“大概是我们刚认识的时候吧！那会儿我们三个才八岁，彼此介绍时，暮说他就叫‘暮’，狄老是强调他姓‘狄’。在我知道他们彼此这么称呼自己的原因之后，也就这么叫他们了。后来，我也跟着他们两个从名字里取出中间一个字称呼自己，渐渐的也就形成了习惯，叫顺口了。”

“这样啊！”晚晴明了地点点头，她试着唤他，“翰……翰！翰——”

“喂！你没事不要乱叫好不好？好像叫小狗一样！”他笑着抱怨。

就在这个时候，电梯总算等来了。

电梯的门缓缓打开，一个身着西装的男子从门里走出。晚晴抬头看到他的一刹那，原本挂在脸上的笑容顿时冻结了。电梯里的男子也在看清她的一瞬间，一脸被雷劈到的震惊。他几乎是逃命似的，匆忙离开了。

“怎么？你们认识？”巫翰阳上了电梯，这才发现晚晴的脸上少了平时的高深莫测，反而多了一丝人性化的复杂。他警觉刚才从电梯里出来的男子也是一副见到鬼的表情——他们俩之间发生过什么吗？

“他就是丁鸿鹄——洪芳琴的未婚夫。”晚晴扯出惯有的笑容，可惜少了往日的自然。

巫翰阳凝望着她的侧脸，若有所思地点了点头。

两个无语的人站在电梯里，一道无形的墙将他们之间的距离再次拉开，好不容易建立起来的和谐就这样瓦

解了。

她有着不可数的秘密和防卫——那是他无法涉入的禁地。而他也不想去努力地探究，生怕一个不小心，自己就不知不觉地坠入其中无法自拔。

那她——也将成为他的禁地。

“这么说，在这半年之中‘光远’公司已经流失了三千多万？”晚晴再次向洪小姐核对数目。

半年之内，莫名其妙地流失了这么多资产。而且从账目上看毫无端倪，怎能不让人觉得惊心？“知道银行账户和密码的有哪些人？”这是案子的关键！

洪芳琴想了想，“这种大额账户只有拥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才知道密码。”

巫翰阳提出自己的设想，“会不会有其他职员无意中盗取密码和账号，然后从银行转走资金呢？”

“不太可能，”洪芳琴的话迅速推翻了这个假设，“当初就是考虑到这种安全问题，所以几位股东的电脑上都设置了磁卡确认系统。没有那张磁卡，你的电脑技术就是再高超也无法突破银行严密的防御系统。”

巫翰阳看了洪芳琴所提供的资料，“这么说，除了你就只有你叔叔洪远，你未婚夫丁鸿鹄和你小妈郑佩有这个嫌疑喽！你想过没有？如果我们查出真正的黑手，很可能就是他们其中的一位。如果是这样的结局，你还愿

意让我们查下去吗？”

“我愿意！”洪芳琴坦诚的目光迎向他的，“在请你们来之前，我仔细考虑过。这家公司是爸爸辛辛苦苦一手创立的，我不能让爸爸的事业就这样毁在我手中。所以，无论是谁在捣鬼，我都要将他揪出来。”

“好！这个 case 我接了。”巫翰阳击掌定乾坤。

“我希望可以安排一个时间让我见见你的叔叔、小妈、未婚夫，以及公司里的一些高级职员。最好不要暴露我们的身份，可以吗？”

“嗯！后天我在家里办了一个小型 Party，邀请一些朋友、大学同学来聚聚，你们俩可以说是我从美国回来的朋友。”

这个男人看上去又帅又有气质，虽然只是一个小小的保全人员，但绝对是我心目中的王子人选——洪芳琴兀自想着。

事实上，为了安全起见，巫翰阳真正的身份是保密的，他在出任务的时候一律对外宣称自己是一般工作人员，自然也就没有人知道他是多金的 SAFETY 继承人。即使如此，他依然有条件当“黑马王子”——007 也不过如此嘛！

“好，后天府上见。”巫翰阳答应了下来。

一直被晾在一边的晚晴适时地插话进来，“我就不去了。”

“这个问题等一下我们再讨论。”巫翰阳打断她的

话，展开一个俊美的笑容面向客户，“洪小姐，为了方便查案，我们要连接你们公司各位高级职员电脑，没问题吧？”

“当然可以。”

晚晴说出自己的想法，“洪小姐，请你对外说翰是在美国认识的朋友，而我是专职的电脑程序员。通过翰的介绍，来帮你公司的电脑安装一套程序，借此提高电脑的运行效率。我大概需要一天的时间给所有的电脑安装上一套监控程序，查找数据中的漏洞。你能否安排一下，不要让任何人来打扰我的工作？”

很公事化的语言，可那两个“翰”听得巫翰阳的耳朵到心都像被熨过似的，无一处不服帖。

“明天就是周末了，公司例行休假，就明天吧！”洪芳琴答应了下来。

“好！一切敲定，明天我和晚晴来安装程序。”巫翰阳摆出惯用的帅哥笑容，“请洪小姐对一切保密，即使是对最亲近的人——也不能例外。因为我们要找出的人，很可能就是你身边最亲近的人。”“我知道。”洪芳琴点了点头，她眼神有着藏不住的哀愁，“但愿不是……没有人愿意知道背叛自己的是最亲近的人。”

“放心吧！我一定会将你身边所有的危险都剔除的。”

这本来是巫翰阳对自己专业技术的保证。可无论是听在洪小姐耳中，还是映在晚晴心里——都成了另一个

意思，另一个味道。

“又来了……”晚晴翻了一个白眼，先行离开——这时候的她倒恢复了平日的洒脱。

“还有几台电脑没装上程序？”巫翰阳端着饮料和点心走到正在忙碌的晚晴身边。

晚晴看看手上洪芳琴给她的单子，“大概还有七台。”

“过来吃点东西，休息一会儿，反正有的是时间。”他真正担心的是她的大脑是不是受得了——别又像上次那样。

察觉到他的用心良苦，晚晴没有坚持，放下手中的工作过去吃东西。

“你带了什么来？这是什么点心？”

也不等他回答，她毫不客气地将这个看起来像米团一样的东西塞进了嘴里。细细地品尝着它的滋味，接着魔爪又伸向另一块长方形的物体，还不忘招呼他，“你不吃吗？”

摇摇头，他除了正餐一般是不吃东西的。而且，看她吃东西总是有无限乐趣，远比他自己吃东西有趣多了。

巫翰阳将准备好的牛奶递给她，“明天的 Party，你穿什么？”

“我说了我不去。”她又不喜欢这种无聊的社交宴会，去参加什么 Party 嘛！

“你为什么不去？”他凝望着她，不肯放过她脸上任何一个细微的变化。“是不想去……还是怕遇上什么人？”

暂时停止吃东西的动作，晚晴回望着他，似乎想从他的眼底看出他心里的想法。她的脸上又挂上了那种高深莫测的表情。

“我去了也起不到什么作用，你一个人去就好。”

她低下头重新将注意力集中在食物上，这种口味比较接近日本菜——日本点心？

“别忘了，这个案子是我们俩一起接的，你有责任，也有义务陪我去参加这个舞会。”

好像有海鲜味！这么精致，怎么做出来的？

“作为我的搭档，你必须去！”

这里面放了豆瓣吗？有点甜！

“你不来，我可要跟老爸说你无法尽忠职守，让他把你辞了哦！”

不知道他是在哪里买到的？待会儿记得问他，顺便带一点回去做夜宵。

“晚晴……晚晴！你有没有听我说话？晚晴——”

带一个样品回去给宋妈看看，让她试试能不能做出这种口味。

“你不来，今后就再也没有点心吃了！”他这是没办法的情况下想出来的黔驴之计。

她倏地抬起头，迎着他的目光雪亮，“十盒这种点心，

分一个星期付完？”

“成交！”

反正早晚都要见到那帮人，用他们换十盒这么美味可口的点心——划得来！晚晴洋洋得意地想着。

巫翰阳心里打算着，让宋妈每天做一小盒，他用蛋糕盒装好，就此了事。

两人就此达成协议，各自都还觉得这场交易——赚了！

“非要穿成这样？”晚晴看看自己一身及地冰灰色晚礼服，不停地抱怨着，“我这样看起来很蠢哦！”

“这样才跟我这身灰色调燕尾服比较配啊！”巫翰阳第二十九次通过汽车的反光镜查看自己的发型有没有乱。

“麻烦你认真开车好不好？我可不想穿这一身蠢衣服死在这里。”

想想她就怏！闹了半天，那些可爱的点心就是宋妈仿日本寿司做的。她亏大了！

巫翰阳分神瞥了她一眼，“你穿这样不是蛮好看的嘛！当然，如果把头发放下来就更好了。真不明白你干吗不愿意把这么漂亮的卷发放下来，非得让发型师给你盘上去，就连人家专业人士都说你放下来效果会更好。”

晚晴别过脸不理他，以神态表示谈话就此结束！

巫翰阳也丢了一个卫生眼，两个人像小孩子似的各自别过头去。

他们到达洪家的时候，Party 早已开始了。套用巫翰阳的话——“重要的角色通常都是姗姗来迟的”，而他一向认为自己隶属“重要的角色”这一类。

“翰阳！你们来了？”洪小姐在看到他们的身影之后赶紧迎了上来。

巫翰阳带着潇洒俊朗的笑容——晚晴称之为“色狼的媚笑”——极具绅士风度地问好，“洪小姐今晚艳光四射啊！”

“我们是多年的好友了，你还跟我这么客气——叫我‘芳琴’就好。”她在他耳边提醒他的身份，两个人的交叠的身影看在众人眼中极为暧昧。

“来，我来为你们介绍我的家人。”洪芳琴也不理会晚晴，热情地拉着巫翰阳就要走向他们调查的目标。

可刚走了两步，他突然回过头望向晚晴，嘴角勾出一抹动人心魄的笑容。

“我的手臂借给你。”

明白他不想让她落单的好意，而今晚她确实需要一个安全的臂膀为她作掩护，晚晴在犹豫了一秒钟之后，轻柔地挽起了他坚实的臂膀。

洪芳琴迅速收起嫉妒的表情，僵硬地说道：“快点来吧！”

“这位是巫翰阳，我在美国时认识的朋友。这位是

晚晴，著名的电脑程序设计师。”她将手——指向每位家人——

“这位是我叔父，光远集团执行总裁洪远。”

洪远只是略点了下头，就当是见过了。他堂堂一家大公司的总裁怎么会把两个名不见经传的小人物放在心上？而他那高高在上、不可一世的表情更是充分展示了他的傲慢无礼。

“这位是我的未婚夫——丁鸿鹄——集团副总裁。”

“你好！”

巫翰阳礼貌地打着招呼，而丁鸿鹄的眼神却略过巫翰阳，扫向他身旁的晚晴，他的眼神竟暗含着一丝震惊，一份痛苦，还略带一些彷徨。

晚晴坦然地迎上他的目光，脸上依旧挂着那抹平和的微笑，看不出任何的内心骚动。

洪芳琴未发现二人之间的端倪，她向正在跟人打招呼的一位女士招了招手，“小妈，介绍朋友给你认识——我的朋友——巫翰阳，这位是晚晴。”

郑佩在听到“晚晴”这个名字的时候猛地收住了笑容，困惑的眼神在晚晴脸上搜索着什么。

“你是……”

“她目前帮公司的计算机安装一套快捷程序。”洪芳琴既替她交代了身份，也借机将她和巫翰阳的关系撇得一干二净。

“你好，阿姨。”晚晴维持着礼貌的笑容，客气而疏

远地问好。

与郑佩同时处于震惊中的人显然不止丁鸿鹄一人，一直冷眼旁观的巫翰阳在看到郑佩后，不自觉地皱起了眉。

她很漂亮！虽然上了四十多岁，但她的美丽依旧是夺目的。保养得当的容颜，刻意维持的身材都成功地留住了她的青春。可真正吸引他的是她那头漂亮的黑色卷发——它一如汹涌澎湃的波浪倾泻在她的玉肩上——如果晚晴将发放下来，也会是这样子的吧！

晚晴……怎么他稍一走神，她就不见了？

巫翰阳凭借身高的优势纵观整个会场，他找到她了——此刻，她正托着餐盘四处觅食呢！

就知道，除了“吃”——她再没别的兴趣！

“嘿！你还好吧？”

在她回过头的刹那间，巫翰阳突然觉得自己的问题很幼稚。人家晚晴小姐正在兴趣盎然地品味着盘中餐，哪里有丝毫的“不好”之说？

“拜托！我们是来查案的，不是来吃的！”

事实上，他是对她随时随地都能保持“吃得愉快”这项本领感到嫉妒。

“来查案的是你，我只负责出场。而且我没吃晚餐就来了，我如此有职业道德，这些食物当然就应该算我

的出场费！”这鹅肝让她反胃！不吃！

他拉她正视整个宴会现场，“你看看周围所有的女士、男宾，有哪一个像你一样地大块朵颐？”

晚晴将一口香浓的蛋糕送进口中，眼睛依旧停在餐盘里。

“你看看他们有个别的心思是真正放在宴会上的？左边的几个男人在泡妞；正前方的几位小姐在钓金龟婿；我们后面的几个夫人在说长道短；右前方的各位先生在拉关系、打官腔；中间的那些人在做脚下运动。”这蛋糕真不错——入口即化。

巫翰阳按照她所说的方位巡视一周——嗨！还真是这么回事呢！

“我一不想钓金龟婿，二没有泡妞的癖好，三不说人长短，四不想做生意，又不会跳舞。当然只能吃喽！倒是你，怎么会放过这么好的机会不去找你的‘真爱’，反而有这分闲情逸致跑来找我嗑牙？”这是什么蔬菜啊？紫不啦几的难看又难吃。

“我好心来陪你，你还嫌我？”巫翰阳看她吃得正欢，一时兴起端来餐盘，从餐桌上挑了几份食物，“唉！你觉不觉得洪芳琴的小妈跟你长得有点像？”

早就料到他会来这套！

“吃东西的时候打鬼主意会消化不良的。”松露——可口的松露是她的最爱——可惜在他盘子里，她只能干瞪眼，谁让她懒得再去挑食物呢！

“你认识她未婚夫？”她为什么老盯着我的盘子？

“谁？——我要松露！”看见食物，她一向不懂得什么是客气。

叉起一块松露，他乖乖地送到她嘴里。

“就是那个丁鸿鹄啊！”

“大概认识吧！”味道真棒！回去让宋妈做出来当明天的晚餐。

她想蒙混过关！以为这样他就没办法知道一切了吗？

你准备好接招吧！

“吃饱了！咱们走吧！”用餐巾擦擦嘴，她对他盘子里的松露非常满意。

不知道从何时起，这种无聊的社交宴会已无法吸引他这位“情场王子”的兴趣了。向洪芳琴打了一个招呼，他带着晚晴愉快地离开了——对宴会上提供的晚餐表示愉满意。

在灯光暗淡的角落里，有三双眼睛在盯着他们渐行渐远的背影——或是忧伤，或是愤恨，或是怀疑……

03

晚晴……

黑漆漆的书房里，一个看上去有些猥琐的身影正埋首于电脑前，手指还不停地在忙碌着——

怎么找不到她的资料？难道这不是她的真名？即使

如此也该在别名那一栏显示出来啊！

对了！这儿有数据被锁住了，会不会这就是她的个人资料？什么人加的密码，连我都解不开，真是气死人了！

“巫少爷，这么晚把自己关在这漆黑的书房里，干什么呢？”

书房的灯骤然打开了，巫翰阳的眼睛一时间无法习惯这突来的亮度，微眯着眼睛看向靠在门上一脸戏谑的晚晴。

“你又来干吗？”

“帮你解开密码啊！”

看她神采熠熠地向他身边走来，巫翰阳赶紧关上电脑，“不用了，不用了，什么事明天再说吧！”晚晴拉过转椅坐在了他身边，“怎么样？我设的密码你有没有本事解开？”

“是你……”他赶紧住了口，可这已经承认了自己的确在调查她。

她露出一抹算计的奸笑，“怎么？我设的密码连大名鼎鼎的‘三剑客’也解不开？看样子，你师傅龙铮没把你教好啊！”

“你在说什么？我……我听不懂。”巫翰阳无辜地笑笑，可怎么看这个笑容都觉得有点僵。

她让自己的脸贴近他的，温热的气息拂过他的脸庞，“你听不懂？我说的是‘三剑客’，是龙铮……你真的听

不懂吗，巫翰阳？或者……我该叫你‘攀龙入云’？”她含笑的眼眸紧盯着他变化万千的表情。

“你……”巫翰阳果然是巫翰阳，在瞬间的惊慌之后迅速调整好了自己的情绪，“你怎么会把我和那个传说中的用剑高手‘攀龙入云’联系在一起？真是有够异想天开的！”

晚晴抓过他的右手，将他摊开的掌心放在他眼前，“看看你的右手！是什么样的练习会让一个大少爷右手的虎口、指腹和玄掌处长出这么多茧子？”

“我可是从小练武……”

“那卫千暮呢？”她打断了他的话，继续自己未完的分析，“卫千暮是一个法医，他不是什么保全人员，可我注意过他的右手。那上面也长满了茧子，和你的手几乎是一模一样。”

她露出惯有的笑容，眼神中却依然噙着寒意，“如果仅仅是你们两个手上长了茧子，我还不肯肯定你们就是黑道传说中的‘三剑客’。因为没有人会将温文儒雅，一副书卷气的狄南浦和剑术出神入化的‘飞龙在天’联系在一起……”

沉住气，她——道来，“狄南浦是众所周知的左撇子。熟悉他的人都知道，他写字、开车，甚至与人握手都是用左手——上次他和我见面时，伸出的就是左手。按理说，他应该是左手握剑。可我在和他握手时并没有感觉到他左手有任何厚实的硬茧，我以为我的猜测错了……”

“你本来就猜错了！”巫翰阳小声地嘀咕着，打乱她的分析。

“是吗？”晚晴反问他，脸上没有丝毫的动摇。

她的手搭上身前的电脑，“上次狄南浦来借用这台电脑，照说一个左撇子平时用惯了左手击键，一时间用右手应该很困难才是，可他的右手使用起鼠标来却非常自然。那天，他开车带我去‘东方’找你，恰巧你打手机给他，他用左手接手机，换上右手开车。途中窜出一只小狗，他轻松地避开了。”她的眼睛对上他的，不让他有避开的机会。

“其实，狄南浦不是左撇子，他是一个左右开工的人，他的茧子也长在右手。因为，他拿剑的——是右手！”

“‘东方’学院的学生因为你们三个人常常在一起，就将你们戏称为‘三剑客’。没想到他们歪打正着——你们就是黑道上名副其实的‘三剑客’——飞龙在天、攀龙入云、卧龙游海。而你们的师傅就是黑道的龙头之一——龙铮！”在说这番话的时候，她的唇角一直带着那个淡淡的笑，眼神中的迷离更显出她的高深莫测。

巫翰阳无语问苍天，没想到他们三个苦苦隐瞒的身份就这么轻易地被她拆穿了。

他沉默地坐在一边，眼角闪过一丝寒光，右手一伸，在转瞬间掐住了她的颈项。

她似乎早已料到他的举动，依然眨着含笑的眼眸盯着他，“怎么？想杀人灭口？”

“你怎么会知道这么多？”巫翰阳凝视着她毫无惧意的俏脸，眼神中闪过一丝困惑。

她俏皮地用手敲敲自己的脑袋，“这个地方比某些人强一些。”这个“某些人”显然指的是正掐着她脖子的巫翰阳。

他颓然地松开手，“你知道也就罢了，不要对我爸泄漏我们的身份，我不想他担心。”

“你有不愿意让人知道的秘密。同样的，我也有。”她揉揉自己的脖子，他的手劲还真不小——疼啊！

“你这么晚来拆穿我的身份就是为了这个？”他总算醒悟过来。

“女人都是很小心眼的。”时间很晚了，而她也累了。转过身，她准备回房好好睡上一觉。今天这场仗胜得可真漂亮！

“我搞不懂你！”望着她即将消失在门边的身影，他突然开口：“我真的搞不懂你——有时候，你单纯得像个孩子，好像只对‘吃’感兴趣；坐在电脑前的你无比的认真，表现出独特的光芒，好像世上的一切都因你而存在；生病的你又像个饱经沧桑的流浪者，让人不禁要生出保护的欲望。

“现在的你却像一只刺猬。虽然满脸含笑，处事冷静，可这一切都是假象——你用这些掩饰起自己的真性情，即使是软刺却依然扎人！”

他的语气里有几分无奈，“你说过‘我们是搭档’！

我也已经认定，并打心底接受了这一点。我们要在一起共事，我想多了解你一点，这有什么不可以？郑佩和你有几分相似，那个丁鸿鹄和你根本就是旧识，我想知道你们彼此之间的关系，我想接近你，我想关心你——这有什么不对？”

“不要用‘关心’的名义接近我，巫少爷！”

她收起脸上所有的笑容，就像一尊冰雕，透出无比的寒意。

“你关心的女人已经够多了，不要将你所剩无几的心思用在我身上——我要不起，也不想要。”

望着重重甩上的房门，巫翰阳跌坐进椅子上。

曾几何时，所向无敌的“黑马王子”竟输得如此惨烈？——而他的心竟泛起一丝疼痛。不是伤了骄傲的不甘，不是揭开伤疤的慌乱，他是真的心痛了！

不好的预感在心头漾起，他最不愿面对的事发生了——除了“逃”，他别无选择！

“嗯……宋妈，少爷呢？”犹豫了半天，晚晴还是开口问出了心头的疑惑。

每天的这个时候，巫翰阳应该已经晨运回来，沐浴后，准备开始用早餐了。怎么今天连个人影都没看到？

她告诉自己，这不是在关心他，他们还要一齐去光远集团，她只是怕迟到。

宋妈将牛奶端到晚晴面前，一脸若有所思地笑道：“少爷去德国了，他让您这几天自己去光远集团。”

他去德国了？她难得平和的容颜上出现了另一种表情——是因为我吗？他速度还真快呢！昨天刚发生矛盾，他今早就消失了。

宋妈一边将巫老爷的早餐放好，一边和她闲聊起来，“少爷说有个案子要去德国取证，今早约上卫先生一起去德国了。”

小别胜新婚——宋妈可是相当看好这一对！

“晚晴——”

“巫总，早上好。”晚晴收回缥缈的思绪向巫老爷问好。

巫爸满脸含笑地瞧着她，“怎么？翰阳他去德国了？”

“嗯！”今天三明治的味道怎么怪怪的？

“你可是他的搭档啊！他什么可以不告诉你？这小子也太不像话了！”巫爸一副恼羞成怒的样子。

晚晴吞下口中的食物，公道地为他辩解了几句，“大概和卫千暮、狄南浦他们有关吧！那些事他没必要告诉我。”总觉得今天的早餐和往常不同，还是喝牛奶吧！

“其实我最了解这个儿子，”巫爸一边说一边暗地里观察她的神色，“再大的困难、矛盾都吓不倒他，这小子只有在有什么困惑的时候才会选择逃避。现在他的心中一定有莫大的困惑吧！可……是什么呢？”他故意表现

出怎么想也想不透的样子。

“巫总，我去工作了。”晚晴放下手中才喝了一口的牛奶，匆匆忙忙地离开了。

看着她离开的背影，巫爸露出奸计得逞的笑容。年轻人的爱情就是该经历一些波折嘛！这样才有意思啊！

他抬头望向挂在对面墙上的妻子的相片，“宝宝，我说的对不对？”

含笑的容颜像煞一个赞许的答案……

SAFETY 德国柏林分部

巫翰阳懒洋洋地靠在真皮沙发上，看着卫千暮在电脑前忙碌，“你一下飞机就开始忙着查看 Abbey 公司的财务数据——未免也太卖力了吧！”工作狂！

想到“工作狂”这个词，他立刻想起了那个有着一头乌黑大波浪长发，却将它们一丝不苟地束在脑后的——他的搭档——不被他的“美色”所吸引，还处处和他作对的女人！

女人……想到他们之间发生的种种，他突然感慨起来，“暮，你说女人这种生物怎么就这么奇怪？”

“你结交了那么多女朋友，到现在才发现？”千暮的视线依旧停在电脑屏幕上。

“是啊！我就是到现在才发现。”翰阳呷一口杯中的红酒，“就是遇到那个死女人，我才发现这一点。以前，

我总觉得每个女人都是可爱的公主，只要给她们一点点的爱就可以滋润出她们所有的美丽——我怎么会遇上这种女人？你了解她，她认为你别有所图；你去关心她，她将你拒之门外；你对她好，她压根不领情！”

他猛抬头，这才发现千暮不知什么时候将视线定在了自己身上，那目光还是若有所思的。

“翰，你对晚晴的心思不太单纯？”明明是疑问句，他却用了肯定语气。

“你胡说什么？”被人道破心思，他突然别扭起来，“你忙你的吧！我一个人去外面……泡妞喽！”明明是他的惯有表现，可语气里总觉得像是少了点什么。

看着翰阳几乎可以说是“夺门而出”的身影，千暮重新将注意力转回到电脑显示出的数据上。

每个人心中的感情只有让他自己去面对，去解决。即使再要好的朋友也无法插手，无法帮忙——他自己又何尝不是如此？

想到远方的那根“草”，他的手指木然地僵在了键盘上……

巫翰阳漫无目的地走在柏林的大街上，无焦距的双眼看着来来往往的车辆、行人。一切都显得那么陌生、无趣和空洞。

他来德国无数次，还是第一次有这么乏味的感觉。

早知道还不如和暮泡在办公室里大眼瞪小眼呢！

说什么“泡妞”？他一瞧见满街的黄毛，眼也花了，头也大了。异国他乡的恋爱游戏原是他的最爱——因为它最短暂，最刺激，麻烦也最少。可现在，他却一点兴趣也提不起来……

黑色的卷发……

“晚晴？”他急急地奔过去，一拍那人的肩膀——
“对不起！对不起！”

他真是糊涂了，那个女人怎么可能在这个时候出现在德国？

掩饰不住心底的失落，他这才发现——逃到了德国，却逃不开自己的心。

她的笑容，她的眼神，她的特殊，她的一切一点一滴融化了他的心。他是王子遇上灰姑娘，一心只想找到水晶鞋的主人，其他所有的女人再无法看进眼里。

他最不愿发生的事还是发生了，且不容抵抗，无法逃脱。

他就这样心不在焉地走着，不知不觉停在了一家鞋店门口。进去看看吧！反正他也是无聊得紧。

鞋店当然是卖鞋的！看着款式各异、颜色万千的各种鞋子，他只觉得头更疼了。他刚想转身离开，眼睛的余光瞥见一双奇异的高跟鞋——

它通体透明，款式简单大方，看起来小巧又可爱，似乎是用……水晶制成的。

“小姐，我想看看这双鞋。”

店员小心翼翼地将鞋取出放到他手上，简单地介绍起来。

“这是用特殊的水晶材料制成的鞋子，轻巧而典雅。设计师是由童话故事《灰姑娘的水晶鞋》找到灵感设计出来的。刚一问世，就被抢购一空。这一双因为是 23 号鞋，比较小，所以才能留下来。”他记得她的脚就是 23 号——它简直是特意为她定做的。

“帮我包起来。”他拿出金卡递给店员。

售货小姐一边为他包鞋一边打趣，“先生买这双鞋是送给情人吧？她也是东方人？”

巫翰阳微笑着点点头，眼神中闪出奇异的光彩：“她是东方的灰姑娘，而我——在这里找到了她的水晶鞋。”

晚晴坐在洪芳琴为她准备的临时办公室里，检测着每位高级职员电脑中可能存在的黑码。

但她的心思却无法完全集中在电脑上。以往，无论发生了什么事，只要一坐在电脑前，她就精神百倍，可今天……

他去了德国，是想避开她，还是真像巫总所说：是为了逃避心头的困惑？是什么困惑了他？她吗？她对他真的有如此大的影响力吗？

他说他想接近她，了解她，关心她——曾经也有一

个人说过同样的话，结果只是想控制她，利用她，伤害她——她怕了，真的怕了。

翰说的对，她并不如表现出来的那么淡然、冷静，对什么都无所谓。至少对他，她就无法不在乎，无法放得开。

或许他是每个女孩心目中的王子，能得到他的爱，会是一件很美妙的事。可她既不是公主，也不是灰姑娘——她没有资格得到他的爱，也不期望他会有真心。

他对她，就像对黄晶晶一样。不过是一时心血来潮，等新鲜感退去，还会剩下什么？她的心碎和斑斑伤痕？

她不愿意再受一次伤害。那种交出真心和所有，再被狠狠摧毁的感觉，她不会再去尝试一次——绝不！

正在她内心激战的时刻，一个人悄悄推门而入……

“你该敲门的，丁副总。”在看清楚来人后，晚晴并没表现出太大的惊讶。

和她不同，丁鸿鹄的脸上有着极为复杂的表情：“听说你来公司调控计算机，所以我过来看看你。”

她的手在键盘上飞快地舞动着，连眼皮也不抬一下：“现在看过了，你可以走了。”

“你……你什么时候出来的？”他的语调暗藏着不安，不知是为了她还是自己。

“我不知道你在说什么，如果没事你可以出去了。”

“佩佩！当初那样做，我是有不得已的苦衷的。你要相信我！”

她微微扫了他一眼，看不出什么表情地点点头，“是！我相信——可……那又如何？”

丁鸿鹄拘谨地立在一边，好半晌才吞吞吐吐地说道，“你这次来‘光远’是……是为了我吗？”

她的脸上露出惯有的微笑，眼神中依然带着那分嘲讽，“你值得我费这么大力气吗，丁副总？”

他伸出手烦躁地抓抓头发，“我……我和芳琴就快结婚了，我……我希望你不要将我们的事告诉她，可……可以吗？”

她总算抬起头正眼望向他，“我们之间有什么事吗？我怎么不知道？”

“佩佩……我……”他欲言又止，最终转过身缓缓地向门口移去。在门边，他的脚步停了下来，背对着她沉声问道：“那个巫翰阳……是你的男朋友？”

“和你无关。”埋首在电脑里，她的语气里不带任何感情。

丁鸿鹄刚走没多久，又一个人闯进了她的空间——
“佩佩……”

是郑佩！她怯懦的声音传进了晚晴的耳朵。

晚晴皱着眉迎上她的目光——今天她这儿来拜访的人还真多啊！

郑佩三步并作两步，踉踉跄跄地走到她面前，紧握住她的肩膀，几乎是声泪俱下地喊道：“佩佩！我的佩佩，我是你妈咪啊！”

晚晴扶了扶防护眼镜，技巧性地脱出她的纠缠，“很抱歉，洪夫人。我母亲离开我和父亲的时候，我还很小，所以对母亲的印象很模糊，您恐怕弄错了。”

“我真的是你妈咪啊！你看！你看！”她挽起自己黑色的大波浪卷发，“我们有相同的头发，是不是？”

郑佩一把鼻涕，一把泪地说着：“你还记不记得，你爹地因为爱我，所以给你起的小名就是‘佩佩’？你还记不记得，你小的时候，每天睡觉前，我都会给你念一段童话故事，你最喜欢听的是《灰姑娘》？你还记不记得，你那时候偏食不肯喝牛奶，我告诉你喝了牛奶就可以长出和妈咪一样漂亮的卷发，你就拼命喝、拼命喝？”

郑佩抬起期翼的眼神恳切地望着晚晴，可惜对方留给她的只是一脸的冷淡，“好像是有那么一回事，那又怎样？”

“我是你妈咪啊！你恨妈咪是不是？你恨妈咪离开了你，是不是？妈咪是有原因的，妈咪可以跟你解释的……”

晚晴突然觉得这个世界真的很可笑，“怎么你们每个人都有那么多的原因，那么多的理由？”

丁鸿鹄刚刚说他有不得已的苦衷，现在她又说 she 可以解释。

她甩甩头，维持着惯有的冷漠，“就算你有原因，你可以解释，现在说这些还有什么意义吗？还能改变什么吗？”

她深深地吸了一口气，皱着眉头看着郑佩那一张保养完善的脸庞，“我今年二十一岁，你离开我已经十七年了。你回去看过我？关心过我？照顾过我吗？没有！通通没有！你知道这十七年我是怎么活过来的？你知道我经历了什么吗？你不知道！通通不知道！你为了过贵夫人的生活离开了那个家，离开了爸爸，离开了我。现在再说这些有用吗？”

“你……你在责怪我？”郑佩颤抖的声音更显得楚楚可怜，让人不忍责备。

晚晴用手支撑着头，对于这个智商空空，情商也空空的母亲——她真是……庆幸自己遗传到父亲的头脑。

“或许曾经恨过你，不过现在……没那个必要了。”

郑佩满脸伤痛地乞求着：“佩佩，妈咪虽然掌握这个公司的股票，但还是要靠洪家人赚钱才能拿股息。你……你不要将我们的关系告诉芳琴他们啊！”

晚晴冷眼打量着眼前的女人，全身的血液在一瞬间冻住了。

看她不说话，郑佩焦急地从意大利名牌皮包里掏出支票，“只要你答应，妈咪给你钱……妈咪可以给你好多钱！”

“出去！”晚晴的视线越过她，停留在别的地方，“滚出去——马上！”

郑佩惊愕地看着女儿，她仅剩的智商让她聪明地选择离开。在离开前，她问了最后一个问题，“你……你爹

地——他还好吧？”

“死了！七年前就死了！”

看着消失在门口的窈窕背影，晚晴抄起桌上的咖啡杯砸向木门。

她突然好像找个人狠狠发泄一通，可拿起电话她又颓然地放下了。没有！她连一个可以倾诉的对象都没有——连他也远在德国啊！

此时此刻，从未有过的孤寂狠狠啃噬着她的心……

“爸！我回来了！”巫翰阳人还在花园里，声音就进来了，“宋妈！宋妈！”

宋妈屁颠屁颠地从屋里迎了出来，“少爷，你怎么这么快就回来了？”

“我想你啊！”花花公子第一守则——嘴甜！

明知道他这是花言巧语，不过对巫翰阳的这一套，宋妈向来是甘之如饴。

“老爷和龙先生他们去打高尔夫，就晚小姐一个人在家呢！”

“她不是应该在‘光远’嘛！怎么这么早就回来了？”他将行李交给宋妈，接过佣人递过来的花茶喝了起来。

宋妈多嘴地唠叨起来，“她这两天也不知是怎么了？以前东西都吃得干干净净，这几天吃不到几口就放下了。”

什么事能影响到她旺盛的食欲，总不可能是他吧？

“我去看看她。”巫翰阳放下茶杯，拿着礼物直接去了她房间。

“晚晴……晚晴……是我，巫翰阳。”

“进来。”他一回来她的耳朵就知道了。谁让他的声音够大，她在三楼都能听见。

推开门，眼前的情景一如他所料——她束着黑发，戴着防护眼镜，端坐在电脑前。

“你没去‘光远’公司？”

“这台电脑和他们的是连接在一起的，我在家盯着就可以了。你怎么这么快就回来了？那个洪小姐还天天挂念着你呢！人家可是很想你哦！”

“那你想不想我？”巫翰阳禁不住和她打趣起来，“有没有想我想到茶饭不思啊？”他半真半假地问道。

她先是一愣，脑子里闪过瞬间的空白后，她的脸上闪烁着稀有的羞赧。

“怎么可能？我的胃口向来是‘松柏万年青，百年如一日’。”

巫翰阳“噗嗤”一声笑岔了气，“你当这是遗体告别仪式呢？还‘松柏万年青’？”

收拾起捉弄她的心情，他问起正事，“你这几天对‘光远’的数据分析有没有什么新发现？”

晚晴按下几个键，调出一组数据，“电脑上有这几个数据是和银行账户连接在一起的。而且，每次都是大量

的资金调动，却没有准确的流向——你看！”

“看样子，咱们有线索了，只要他再次有所行动，我们就能抓到他。”

“没那么容易。”她动了动手指，将所有数据调出来，“由于互联网的公开性，这些数据是无法作为呈堂证供的，他完全可以抵赖说是黑客的手笔。到时候是查无可查，对无可对。”

“除非……除非我们当场抓到他！”巫翰阳有了主意，“我们可以暗中监视。”

“现在还没到时候，等我们找到一定的目标再说吧！”她站起身伸了一个懒腰，“我饿了，下去吃饭吧！”

“喂，”他一抬手拉住她，“你在‘光远’有没有遇到什么不愉快的事？”

以他对她的了解，当然知道她绝不会因为他的离开就食欲大减。

她低垂着脸，看不清表情，语气平静地反问他：“母女相认，久别重逢，算不算？”

不知道为什么，她突然想跟他说说，就算是她一时头脑发热吧！她需要一个人分享她的故事，她的心情——就是他了！

“她兴冲冲地跑来见我，说我一点感觉都没有——那是骗人的。她先是和我回忆当年的种种，诉说她对我的爱。然后她要我别把我和她的关系告诉别人，这样会损害到她的经济利益，她甚至想用钱来封住我的嘴！这

样一个浅薄、无知的女人居然是我母亲，你说是不是很可笑？”说到最后，她竟真的笑了起来，只是那抹笑又苦又涩。

不用多问，他知道她说的是郑佩。静静地坐到她身边，让她可以将身体的重量交给他，也让她将所有的不愉快一同交给他。

“过去了，都过去了。你长大了，不再是当年哭着要妈妈的小女孩了，你可以面对这一切。你看——你有我，有我老爸，有宋妈，还有这么多人在你身边，你不再需要她，她也无法影响你的心情了，是不是？”

她没有说话，却在心底感激着上帝在夺走了她一切之后给了她这样一个家。即使它是虚假的，是脆弱的，是转瞬即逝的，可她依然珍惜。

巫翰阳忽然想起来，“对了，我从德国带回来一件礼物给你。”

一听礼物，她来劲了！

“什么？吃的吗？”德国菜她还没尝过呢！

“你怎么就知道吃？”他将礼物递给她，“哪！快看看喜不喜欢。”

晚晴拆开来一瞧，眼睛在瞬间亮了起来，“好漂亮！这是水晶鞋吗？”

他接过鞋子，蹲下身亲自替她穿上，“人家店员说这是用特殊的水晶材料制成的鞋子，比一般的水晶来得轻巧。据说，它是设计师根据童话故事《灰姑娘的水晶鞋》

产生的灵感设计的。你走两步看看。”

她依言站起身走了两步，果然是漂亮又轻便。

脱下水晶鞋，她捧在手上细细地瞧了半晌，最后却将它还给了巫翰阳，“我又不是灰姑娘，穿了水晶鞋也得不到我想要的一切。你还是把它送给下一位要追求的小姐吧！”

他好心好意买来礼物，满心欢喜地送给她，她居然拒收！他正要发火，可一想到她那口不对心的别扭脾气，硬是忍了下来。

“我买来就是送给你的，你不要就拿去送人或丢掉——随你便！”他头也不回地向外走去，临了不忘丢下他对她生气专用的口头禅，“你这个女人！”

晚晴看看丢在一边的水晶鞋，内心激战了许久。最终，她捧起鞋子将它包好放进了自己的鞋柜里。

恰巧这时，楼下传来巫翰阳的大嗓门——

“晚晴！吃饭喽！”

她的最爱——她来了！

04

“翰阳，你终于来了，我还以为你都不管我的事了呢！”洪芳琴在多日相思之后终于如愿得见巫翰阳俊朗的笑容，她不失时机地给他一个热情的大拥抱。

巫翰阳早已习惯了这种美人在怀的触觉，他礼貌性地轻拍她的肩背，“我怎么会不管你呢！”热忱为每位顾

客服务——这可是 SAFETY 的工作准则！

洪芳琴一边享受着巫翰阳的拥抱，一边用凌厉的眼神示威地射向晚晴的脸庞。一看对方连正眼也不瞧他们，全力以赴地对付手中的薏米饼，她的士气顿时锐减。

巫翰阳正想挣脱洪芳琴那洒满香水的身躯，忽然鼻尖地瞧见远处缓缓走来的身影，他反而用更亲密的姿态，口中还甜蜜地唤着，“芳琴，我不在的时候你有没有想我？”

“当然想了，我天天算着你什么时候回来呢！”

“真的？”

丁鸿鹄远远地就看见未婚妻与一个男人拥成一团，出人意料地，他没有任何怒意，甚至连表情都没有变，面不改色地走过来向各位问好。

“巫先生，今天怎么有空来公司？”

巫翰阳一手搂着洪芳琴的柳腰，一边神情自若地回答着，“哦！其实我也是来为你们公司的电脑做调控的，前几天有事所以耽搁了。丁副总，你要有事就去忙，有芳琴招呼我们就可以了。”

“我是来看晚小姐的。”事实上，丁鸿鹄从一进门视线就集中在晚晴身上。

“晚小姐，你在公司若有什么需要尽可以来找我。”他尽量让语气显得很客套，以掩饰内心澎湃翻腾的情感。

晚晴含着薏米饼迅速地点点头，可眼睛依旧停留在电脑游戏上，丝毫不为所动。

巫翰阳用眼光观察着周围的情形，很明显——洪芳琴没有一丁点身为未婚妻该有的醋意，倒是丁鸿鹄看晚晴的眼神充满了复杂的情感——这两个人真是一对奇怪的情侣！

此刻最忙碌的就属晚晴了，她既要腾出手将一块块薏米饼送进嘴里，又要适时地喝上一口牛奶，还得忙着为手中的养成游戏——“中华客栈”修改程序，以此提高自己的积分。

她还真是忙啊！

丁鸿鹄盯着晚晴良久，最终还是无奈地叹了口气，“我走了，晚小姐。”

她依旧埋首于自己的“厨师生涯”，一副“万事与我休干”的表情。

目送丁鸿鹄离开，巫翰阳收起心思，双眼含笑地看向身前的洪芳琴，“中午一起吃个便饭吧！”

“好啊！”帅哥的邀请，她求之不得。

以独特的“勾魂笑”送走了洪芳琴，巫翰阳重新坐到了晚晴的身边，看她手忙脚乱的模样，他干脆好心地端起牛奶喂到她嘴边，“老实说，你和丁鸿鹄是什么关系？”怕她借故岔开话题，他还补充说明，“这和咱们的案子有关哦！你不觉得这个丁鸿鹄和洪芳琴很奇怪吗？看到我和他未婚妻调情，他不但没有任何反应，还当着洪芳琴的面对你表示特别的关心。”

这薏米饼不错，下次路过的时候记得再买一点。

“晚晴？”他的声音硬了起来，警告她不要试图避而不谈。见她还不开口，他索性夺过桌上的薏米饼。

晚晴一伸手没能摸到食物，这才将目光从电脑上移了开来。看见她心爱的薏米饼落到巫翰阳手上，她无奈地叹了口气——

“以前认识，后来失去了联络。”

“就这样？”巫翰阳不死心地追问了一句。

我成第一名厨了！修改程序果然比较有用。

知道她不愿意多谈，他也不好再逼她。喂她喝完最后一口牛奶，他站起身准备开始工作，“今天中午我约了洪芳琴了解一些内部情况，你就不要去了。要吃什么，我给你带回来。”

晚晴从宝贵的时间中抽空白了他一眼——你以为只有你有约会啊？臭屁！

“中午我和巫爸有约——去吃正宗的怀石料理。”由于巫总的坚持，她现在已经改口叫他“巫爸”了，没想到喊得还挺顺口。

“我爸什么时候约了你，他怎么没告诉我？”他们俩的关系什么时候好到一起约会的地步？

“喂！喂！女人！回答我！”

啊哈！闯关成功！

“巫爸！”晚晴跟随身着和服的小姐进了一间日式房

间，巫先生早已坐在榻榻米上等待她的到来。

“坐。”巫爸招呼着，另一边，侍者已经开始上菜了。

等到房间内只剩下他们两个，晚晴少有的坦率先开了口：“巫爸，您今天约我不会只是请我吃正宗日本料理这么简单吧？您有什么话还是先说吧！免得我一边吃还得一边提心吊胆的，吃得也不痛快。”

“好！”巫先生凝视着晚晴的双眸毫不含糊地将今天来的目的说个痛快，“你觉得翰阳怎么样？”“您指的是哪一方面？”

“评价一个人当然是各个方面。”

晚晴一脸客气的笑容，“他很能干，很有气魄。虽然有一点冲动，但作为 SAFETY 未来的接班人应该是不成问题。”

“这些我都知道！这小子八岁的时候把我的汽车给拆了，八岁半已经可以完整地拆装大卡车。九岁开始拆枪，十岁用自制的炸弹炸了 SAFETY 半栋大楼……”说起儿子，他像所有父亲一样滔滔不绝。

转回话题，巫先生的眼睛闪着精明的光芒，“那作为一个男人呢？”

“他是大多数女孩心目中的‘黑马王子’，”她的笑容中含着一分戏谑，“您知道，这年头‘黑马王子’比‘白马王子’吃香。”

“那这个‘大多数’包不包括你？”这才是巫爸问题的关键部分，“这儿就我们两个人，你不需要跟我隐瞒

什么——实话实说嘛！”

她低着头轻咬下唇，再抬起头的时候眼中多了一抹犹豫，“巫爸，你知道我所有的过去。老实说，我希望有个人能陪在我身边呵护我，爱我。但我想……这个人应该不会是翰。”

“因为他的‘花心’？”

“我不是灰姑娘，不可能傻傻地等着他这个花心王子有一天回过头来寻觅我。如果那样，我和他游戏中那些女主角就没什么不同了，自然结局也不会有什么不同。”

巫先生了解地点点头，突然转变话题，“翰阳有没有跟你提过他妈妈？”

“提到过一些。”在那个夜晚，她至今仍难忘的夜晚……

“他妈妈去逝的时候他才六岁……”顺着回忆，巫先生娓娓道来：“那天，他缠着宝宝——就是他妈妈——非要去野外玩，结果遇到了我的死对头。他们想绑架他们娘儿俩，借此来要挟我。后来，宝宝找到机会带着翰阳逃了出去，在逃跑的过程中，为了救他，她……”

即使过了这么多年，回想起爱妻的早逝，他依然有止不住的伤痛。深吸了一口气，巫先生继续说下去，“其实，翰阳变得用情不专和我有关。”

“啊？”晚晴即使再聪明也没办法将一个“花心大萝卜”的性格跟一个用情至深的老爸联系出因果关系。

“宝宝死后，我有两年的时间一直处于悲伤之中，忽略了翰阳的成长。我还记得那时候每当我怀念宝宝的时候，常常会无意中发现他躲在门后偷看我。

“后来他长大了，也开始交女朋友。我把这当成一件很自然的事情，并没想过要去约束他。直到我的一些老朋友来我跟前告状，说翰阳跟他们的女儿交往一段时间，然后莫名其妙就分手了，弄得各家小姐伤心不已。我这才想到要和他谈谈感情上的问题——

“可每次一和他谈到这方面，他就给我嬉皮笑脸地混过去。不过他确实有所收敛——再不和我认识的人家小姐交往，专挑我不熟悉的。

“一次我无意中听到他和千暮、南浦他们谈话，这才知道：翰阳他一直很害怕，怕自己像我一样深爱一个人，再用一生的时间去品味痛彻心扉的伤痛。所以他干脆不让自己有机会爱上任何一个人，久而久之，他也遗忘了爱上一个人的滋味……”

他不是花心，他只是害怕“爱情”带给人的“无能为力”！其实，他这样何尝又不是对爱情的一种无能为力呢？

晚晴沉默地聆听着巫爸的诉说。

从她认识——不！应该说从她看到巫翰阳的资料那一刻起，她就已经从心底将他认定为一个玩世不恭的花花公子。她没有想过他这种行为的背后也有一段痛苦的记忆，也有一段艰难的挣扎——就和她一样。

一个六岁的小男孩目睹自己的父亲每天都生活在对母亲的深切怀念和痛失所爱的伤悲中，那是怎样的感受啊？在还不懂爱的年龄，他就定下了自己这一生决不去爱的心。她该说可悲还是可怜？

而她，在一次深刻的伤害后，也认定了决不再爱。这又算什么呢？

“晚晴……”巫爸以身为父亲的语气说道，“我了解自己的儿子，知道他被你独特的气质吸引着。他这种人，不爱则已，一旦爱了就是一生一世。”

他恳切地凝望着她，“如果有一天，他真的爱上了你——给他一次机会，也给你自己一次机会。好吗？”

她虽然有自己的父亲，可那个父亲将所有的心思和时间都给了工作，直到他猝然死去。他们之间一直都是陌生的，她甚至不熟悉父女之间的交往方式。

可巫爸不同，他不是她的父亲，却给她父亲的感觉。看着眼前满怀父爱的男子，她不知道自己还有什么理由拒绝他，拒绝自己的心。

阖着双眼，她重重地点了头，“如果真有这么一天，我愿意去试试。”

只是，真的会有这么一天吗？像他这种习惯了游戏人间的“黑马王子”真的会因为她变得勇敢——勇敢地去接受爱情的安排吗？

她怀疑。

晚晴一路思考着巫爸的话，向着光远集团走去。她那高速运转的脑袋并没有注意到一辆同样高速的摩托车正全速向她冲来。

“小心——”

在最后关头，和洪芳琴结束午餐回来工作的巫翰阳以矫捷的身手，敏捷的行动力撞开了晚晴，也成功地救回了她一条小命。

摩托车全速向她驶来，完全没有避开的意思。在阴谋失败后，以最快的速度逃离了现场，没有丝毫犹豫。

这不是不小心造成的车祸，是有心的谋杀。是她得罪了什么人，还是和“光远”的这件 case 有关？巫翰阳一时间找不出头绪。

“你没事吧？”他的目光在追随着摩托车消失在街角后，转向坐在路边的晚晴。

她惊恐地拍拍胸口，平定节奏过快的心跳。幸好她福大命大造化大，否则可就再没机会品尝美味的怀石料理了。

“你怎么样？”见她不出声，他以为她吓傻了，赶紧走过去查看她的情况，“有没有撞到哪儿？”

她抬起自己的右臂，责怪地看着他，“你的力气未免也太大了吧？我的手臂都快给你撞断了！”痛死她了！

巫翰阳的满腔紧张顿时转变成怒火满腔，熊熊燃烧，“唉！你这个死女人有没有搞错啊？我救了你诶！你不

仅不感恩图报，还怪我？”

斜了他一眼，她站起身继续行路，巫翰阳站在原地气闷地望着她的背影。她走了几步，突然回过头笑颜如花地看着他，“谢谢你哦！——攀龙入云！”

“喂！你这个女人恩将仇报是不是？不是叫你不要提这个称呼嘛！”他紧走几步赶到她的身旁，半拥半抱地搀扶着她。

“干吗？怕人知道啊？”

“这叫谨慎，你懂不懂？”

“害怕就是害怕！什么谨慎？”

“你这个死女人怎么这么不可爱？”

“又没人要你爱！”

两个人吵吵闹闹一路行去，完全没有发现身后一直有道冰冷的目光紧紧跟随着他们……

“很疼唉！”

“不疼怎么会消肿？”

“我不要！”

“你这个女人怎么这么麻烦？”

“我又没有要麻烦你！”

“好好好！我不管你，我不管你，总行了吧？”

说不管，他还是放轻手脚，小心翼翼地替她包扎好手臂上的伤口，这才算“不管”。

一想到刚刚的情形，他的心都揪紧了。如果他晚来一步，如果他没能及时推开她，如果那辆摩托车再快一点……他就说他不能动真心吧！你看现在多麻烦！

“你最近有没有得罪谁？”

晚晴歪着脑袋仔细想了想，然后转过脸来认真地问他，“你——算不算？”

“我……”巫翰阳硬生生咽下这口窝囊气。你紧张她夸张，你担心她开心——他快无语问苍天了。

“我今天从洪芳琴那儿问到了不少事。原来，她和丁鸿鹄是四年前定下婚约的。那时候，光远集团急需资金，丁鸿鹄拿出一千万入主公司，条件是占有公司的股份，并且与洪芳琴定下婚约，而洪芳琴的父亲洪光为了公司利益就答应了下来……你有没有在听我说话？”

她又在玩她的养成游戏——还一副兴趣盎然的樣子，哪有用心听他说话？

巫翰阳无奈地叹了口气，坐到自己的专属电脑前打开监控设备查看所有高级职员电脑有没有什么异常。

就在这时候，他的眼角闪过一道独特的亮光，他的心头掠过一点什么，大吼一声：“趴下——”飞速一个纵身，想去拉开晚晴，没想到她早已闪开了。

同一时间，一阵枪声，大厦的玻璃被打破了，子弹落在晚晴刚才坐着的地方。

她的速度比他还快，几乎是转瞬间，她从身边取出高射程手枪，以沙发作掩护，射向子弹来的方向……

对方显然没料到事情会急转直下，除了闪人，他们也做不了什么了。

洪芳琴在枪响停止后的第一时间赶了过来，同时赶来的还有丁鸿鹄、洪远等一些职员。

巫翰阳还处于惊愕——对晚晴行动力的——中。他一直以为她是那种动脑不动手的人，没想到她比他这个接受过专门训练的大男人还警觉。简直和狄南浦那个家伙一样，都是轻易不外露的“闷骚型”！

“翰阳，你没事吧？”洪芳琴紧张兮兮地瞅着巫翰阳，亲眼见他完好无损，这才松了一口气。

“佩佩，你有没有怎么样？”或许是一时情急，丁鸿鹄叫出了她的小名。被叫的对象眨着无辜的大眼睛回望着他，“丁副总，你是在叫我吗？”

丁鸿鹄尴尬地收回脸上激动的情绪，“晚小姐，你还好吧？”

“应该死不了。”她的语气里不带丝毫情感，眼神飘向那帮杀手刚刚占据的方位。

巫翰阳环视了一周，最后将目光定在洪远身上，“不好意思，洪总裁，这个办公室大概需要修缮一下，我和同事先行离开了。”

洪远那高贵的脑袋微微地点了点，然后僵硬地出去了。

巫翰阳与剩下的人打了一声招呼，在这对未婚夫妻各自关切的目光下，带着晚晴迅速地离开了这个危险地

带。

“如果凶手是‘光远’高层职员之一，你认为会是谁？”巫翰阳玩起了推理游戏。

晚晴没兴趣地摇了摇头，全副心思都在宋妈做的家常小菜上：“我只分析真实存在的数据，不研究可能存在也可能不存在的逻辑推理。”

他斜了她一眼，“你开的那家什么‘中华客栈’是真实存在的吗？”

“它在电脑中的确存在啊！”她说得理直气壮。

“对了，”他突然想起什么，“你那手枪法是在哪儿学的？”那么快的反应，就是在专业的 SAFETY 保全人员中间也是不多见的。

“玩虚拟游戏玩出来的。”她的话真真假假，让人分不清虚实。

虽然对她的有心隐瞒心存不满，但他此刻有更重要的事要考虑，还顾不上这个。

“你这几天就跟着我，一步也不要离开，知道吗？”

虽然她的枪法“还过得去”，可她没有实战经验，又是一个女孩，真遇上突然袭击的对手会怎么样就不知道了。他不放心让她在他的视线以外。

将满嘴的食物吞入腹中，她挂着惯有的高深莫测盯着他，“你泡妞的时候我也跟着你？”

他一副受冤枉的样子，“自从认识你以后，我哪有泡妞？”

她赶忙摆手，一脸的幸福享受，“别别别！别说的这么暧昧不清，我们俩只是搭档，只是搭档关系而已！”

“现在又多了一层关系……”他故意在关键地方卡住，就等着她追问。

可晚晴岂是一般的女孩？人家一副“你爱说不说”的表情气煞了巫大少爷，无奈地叹了口气，他接着说下去，“现在啊！又多了层保护与被保护关系！”

“没人要你保护哦！”她偏不买账，看他怎么办！

“你这个女人怎么这样？”他一口气憋在那里老半天了，“唉！你就不能像普通女孩一样，偶尔撒撒娇，耍耍小脾气？看见我送的礼物，听见我的关心，显得高兴一点？”

一口饮尽杯中的红酒，他的神情略带沮丧，“算了！就因为你这样，我才会喜欢上你，要怪也只能怪我自己。”

晚晴含着满嘴的食物忘了咀嚼，“你……你说什么？”

“我说我喜欢你啊！女人！”什么时候都聪明得让人恼火，这个时候却笨得可恶。

他有些不好意思地推开椅子，“我饱了。”其实是想借机逃离这份尴尬。

“翰……”

她轻轻地唤住了他，带着无尽的温柔——这倒是从

未有过的。巫翰阳急忙转过头看去，用目光搜索着她的表情，心里还不断地期盼着什么。

“我找出了‘光远’的财务报表，明天别忘了拿去让卫千暮研究一下。”

他以为她要说什么，没想到竟是这个。他那期待的心就这样被她轻易地推落十八层地狱，撇过头他狠狠地丢下一句，“知道了！”

他还没走上旋梯，身后就传来了她奸计得逞的大笑，这让他本就郁结的心情更堵得慌了……

“你说这个死女人，是不是很让人气愤？”

巫翰阳在发表完一大篇“批晚晴论”后，猛抬头看向两位好友，发现这两个家伙耷拉着脑袋，完全是心不在焉的样子。

“你们有没有在听我说话？怎么跟那个女人一个德行啊？”

“我打算和申芷嫣以结婚为目的正式进行交往。”千暮是不说则已一说惊人！

“申芷嫣？”南浦惊讶地张大了嘴。

翰阳一把将千暮揪到面前，“那……那根‘草’怎么办？”他以为暮和聂草草的感情已经趋稳定，怎么半路又杀出个申芷嫣？

他见过申芷嫣几次，虽然说那个女人挺优秀，可怎

么看也不觉得暮会对她来电啊！当然了，暮和那根“草”的恋爱谈得也很奇怪。

相对于翰阳的激动，南浦就显得平静多了，“暮，你真的决定了？那……聂草草怎么办？”

“我和她什么关系也没有。”千暮说得冷静，可南浦和翰阳却无法忽略他眼中那一闪而过的寒光。

南浦拍拍他，语气轻松地说道，“既然你已经决定了，我们做兄弟的……祝福你。”

千暮微点了下头，话锋一转，“翰，你决定了就是那个晚晴了吗？”

他耸耸肩，“先看看再说吧！所谓的‘永远’是谁也无法保证的，至少这一刻，她给我的感觉是特别的。”

“你不再怕了？”南浦意有所指地问道。

翰阳凝重的表情已经说明了一切，“不知道。走一步算一步吧！人哪有那么多‘以后’可想？也许下一刻我就‘挂’了呢！我只是不想让自己错过一些弥足珍贵的东西。”他望向千暮，语带双关地问道：“暮，你呢？你有没有错过什么？”

“你来不会就是想和我谈这些的吧？”千暮挂起他们熟悉的“万年寒冰脸”，这代表他不想再继续这个话题。

多年的朋友，翰阳知道暮的性子是逼不得的，于是打住了这个敏感的话题，转向正事。

“这是最近我手上一个案子的一些财务报表——暮，你帮我看看这里面有没有什么漏洞。”

他们三个中就属卫千暮具有顶尖的经济头脑——人家可是金融世家的大少爷！只可惜他天生对金钱不感兴趣，否则现在也能在“华尔街”挂牌了吧！

千暮接下光盘，“我三天以后将分析结果传给你。”

兄弟间不言谢，翰转身轻拍狄的肩膀，“人家是为情所困，你又是为了什么？别说没事喔！你的表情骗得了别人，可骗不了我们这么多年的朋友。”他眨了眨眼，“莫非你发现你和李巧玲的‘柏拉图之恋’没法继续下去，想谈一场实实在在的恋爱？”

“怎么什么话——从你嘴里说出来就那么别扭？”南浦瞪了他一眼。

可事实上，他的确在为李巧玲和他的感情烦恼——不知道从什么时候起，他开始觉得他们之间原来一直以为是“平静的感情”少了一些什么。

是从遇到那个丫头开始的吧！

她真是他命里的灾星，每次遇到她，他都会倒霉。现在，更是连他向来引以为豪的平静特质也给她搅成一团糟。

在这最后的夏日里，三个性格迥异的大男人同时为了“爱”这个问题而困惑不已。可惜的是：三位女主角没一个明了自己现在所造成的局面和将要面临的烦恼。

一切都在不知不觉中孕育而成……

“结果出来了！”巫翰阳兴奋地看着暮从网上传过来的资料，“晚晴，你看这是谁在捣鬼！”

“洪远？”

电脑上显示出的资料表示，洪远利用生意之便侵吞公司资金一千多万。

“上次袭击我们的会是他吗？”晚晴追问了一句。

“也许是吧！只要查查他的银行账户，看看有没有什么大笔款项是流向不明的，不就知道了。”“可要找出他的账户号码谈何容易？”他当她是神啊？

原来她也有办不到的事啊！巫翰阳顿时兴奋起来，“我们将这些资料传给警署，让他们以经济犯罪的名义逮捕他。为了找到更详实的证据，警察一定会从银行取得他的账户号码，我再通过 SAFETY 和警署的关系，不就知道了。”

偶尔一次让他表现一下小聪明值得乐成这样吗？晚晴好笑地摇摇头。

“哦！”巫翰阳想起了准备跟她说的这件事，他又是抓耳又是挠腮，一脸很紧张的样子，“你上个月十六号有时间吗？”

废话！她天天和他在一起，她有没有时间他会不知道啊？

她保持着智慧的微笑，带着似乎看透一切的淡然凝望着他。

巫翰阳抓了抓头发，“是这样的：这个月十六号我们

有个新学期舞会——每个学期的开始都有的舞会。这次我们博士生单独占了一个会场，那帮书呆子有的要专研研究项目，估计来的人不会很多，你跟我一起去吧！我把你介绍给我的朋友。”

“干吗？你最好的朋友——狄南浦、卫千暮，我不是都认识嘛！”如果仅仅是一个简单的舞会，他用得着这么紧张吗？他又想打什么主意？怎么搞得跟相亲似的？

“是这样的，”他解释起来，“我和暮、狄他们有过一个约定：如果哪天我们在心中认定了相伴一生的伴侣就将她带到舞会上去，邀请她跳第一支舞，然后将她郑重地介绍给所有人认识。这是一种承诺，一种肯定，一种……”

他话还没说完，晚晴已经尖叫出声，“我不去！我没事！我不会跳舞！总之，我不去！”

“你这个女人怎么这么别扭？不会跳舞可以学嘛！我教你就是了。你只要在那一天穿上我给你买的礼服，把自己打扮好，然后跟我去参加，不就好了嘛！”

他费了好大的力气才下的决心，就被她轻轻松松几个“不去”给了结了，你说他怎么能不生气？“我不去！不去！说什么也不去！”

哪有他说的那么简单？那不是一场普通的舞会，那是将自己的一生都交到这个人手上的仪式。虽然她对他不反感，但决不表示已经认定他，他凭什么自作主张？

硬的不行，他决定来软的，拿她的最爱来诱惑她。

“晚晴，只要你答应去参加这个小小的舞会，我就带你去吃东西——咱们去吃法国大餐？日本料理？满汉全席？你就答应吧！”他连哄带骗，使出浑身伎俩，就不信她不同意。

可是这次……

“不去！你就是带我去吃龙肉我也不去！”

她的确喜欢吃，可还没到“为吃丧志”的地步，孰轻孰重她分得清楚得很。吃与她的人生——当然是吃……嗯……她的人生比较重要一点。

“你当真不去？”他此时已是横眉冷对了，就打算她下一个“不去”一出口就直接掐死她了事。

“不去！”谁怕你啊！大不了，拿枪毙了你。

“你……”他决定，在自己失手成为杀人犯以前，先让自己的视线里没有这个死女人的存在。

拿上车钥匙，他大步走出了有她的空间。

屋外，初秋的细雨正下得疯狂……

05

他们的冷战还在继续着。

自从那天他淋着雨回来后他们俩的冷战就算正式拉开帷幕了。虽然和平时一样，一起工作，一同吃饭，一道出门，可除非必要谁也不开口——就连现在在车里也维持着这样的局面。

巫翰阳将他那部火红色的宝马开得飞快，一副和谁

赌气的架势。晚晴埋首于电脑里，完全不理睬他拉得比龙须面还长的脸。

“下车。”他冷冷地吩咐——这算必须开口的部分。

晚晴从电脑前抬起目光，这才发现他把车停在一家名为“WISH”的咖啡店门口——他什么时候心情好转，有这个闲情逸致喝咖啡啦？

跟着他下了车，他们俩走进这家风格独特的咖啡店。

现在才下午两点多，店里没什么人，惟独拐角处有一个穿着制服的女服务生正在和一个男子说话。晚晴所站的位置恰巧能清楚地听见那个女孩所说的每一个字——

“卫千莽，你听着：我只有这么一次人生，也许终其一生，我只爱卫千暮一个人。如果，我就这样不明所以地放弃，我会不甘心，我会后悔，我会有遗憾。也许到我生命的最后一刻，我都会问自己：如果……如果当初我不放弃，如果……如果当初我再努力一下下，如果……如果当初我再多做些什么，会不会今天得到幸福的就是我？我不愿意有那么多‘如果’，那么多‘当初’。我情愿它变成：‘当初我已经尽我所能，得到这样的结果不是我所想要的，却是我无能为力的。’这样，也许我依然会不甘心，但至少我不会后悔，不会有遗憾。所以我不想就这样放弃，也不能就这样放弃……你明白吗？”

“说的好！”巫翰阳禁不住鼓起掌来，她的这番话真

是说到他心坎里了。

女孩回过头向他问了声好，然后一眨不眨地盯着晚晴看，显然是被她独特的气质给震住了。

巫翰阳简单地为她介绍，“这位是晚晴——我的搭档。”

“你好！我叫聂草草。”女孩甜甜一笑，顷刻间融化了晚晴脸上的淡然，她不习惯地扯出一个有温度的微笑，“你好。”

待她们寒暄过后，巫翰阳转入今天来的真正目的，“草草，‘东方’学院每年的新学期都有一个大型的舞会，你知道吧？今年，我们博士生单独占用一个会场，来的人不会很多——这是邀请函，我希望你能来参加，大家聚聚。”

他将一张邀请函递给她，故意贴近她耳边，压低声音说道：“暮也会来哦！”

听见这个名字，聂草草的眼神忽地一亮，可也就是一瞬间，她的脸色又重新黯淡下去了。

巫翰阳明了她的犹豫，伸出自己宽厚的大掌，紧紧握住她冰冷的小手，他的脸上有着真挚的恳切——

“不要轻言放弃！相信我：无论是你还是暮，都不会希望这段还没来得及开始的感情就这样结束。作为他的至交，我请求你——不要放弃，至少现在……不要放弃！”

“你凭什么替卫千暮作这种决定？”晚晴终于还是忍不住先开了口。

他们刚一到家，她就率先打破两人之间的冷战。她告诉自己，她先开口不代表她向他低头，这只是为了了解开心底的疑惑罢了。

巫翰阳优哉游哉地品着手中的花茶，似乎没听见她的问题。

“喂！喂！你凭什么要聂草草不要放弃卫千暮？那个卫千暮不是有女朋友了嘛！你这不是害人吗？”

她喜欢聂草草，仅凭第一眼的感觉，她就喜欢上了那个热情、率真、直接的女孩。因为她的身上有她没有的“简单”——那正是她一直渴求却无法实现的。

他一脸得意地盯着她瞧，“你不是很聪明吗？既然你什么事都能猜到，怎么会不知道我这样做的原因？”

“巫翰阳——”她有些恼火了，“我在跟你说正事，你不要这么无聊好不好？”

“好！好！”他慢悠悠地放下茶杯，“我来告诉你我凭什么替暮作这种决定……”

他站起身走到她面前，让她的目光无处可逃，“因为我是暮的朋友，我知道暮的心里一直有个解不开的结。他需要时间，需要聂草草给他一点时间将心底的困惑整理出来。如果他尚未想通，聂草草就已经放弃了，那场爱情就真的是悲剧了——你懂不懂？”

“如果他永远想不通呢？难道聂草草得等他一辈子？”他站在他朋友的角度，而她站在事实的中心上。

他凝视着她，带着原本是她所独有的高深莫测，“你不是对任何事都不感兴趣嘛！怎么对聂草草这么关心？真是太奇怪了！”

晚晴的脸上闪过一丝羞赧，“咱们就事论事，你管那么多干吗？”

她总不能告诉他，聂草草的那番“不能就这样放弃”的言论深深感染了她吧！

叹了一口气，他对她是真的有些无力了。

“其实……暮和你一样，心里也有个结。这几天我一直在想，你心中的结什么时候能解开？如果你永远解不开那个结，我是否该就此选择放弃？我犹豫了好几天，直到今天听到聂草草的那番话……就像她所说的：‘如果，我就这样不明所以地放弃，我会不甘心，我会后悔，我会有遗憾’。”

他回望着她的目光有着坚韧的勇气和若有所思的茫然，“可我会等你多久，我能等你多久，我自己都不知道。也许一个月，也许一年，也许……一生，这是一个未知数——就像你心中的结什么时候会解开一样，一切都是未知的等待。”

深吸一口气，他沉重的双腿走到落地窗前，看着满眼的秋景，心底涌起秋天特有的悲凉。

“我知道有一天暮一定会想通，也许根本用不了多

久，他不过是需要一些外来的刺激罢了。”远远地遥望着她，他难以抑制内心的激动，“可你呢？我到底该怎么做，才能让你敞开心扉接纳我？你告诉我啊！你不是曾经说过‘去试，至少还有一半的胜算；不试，就什么都没有了’吗？为什么对于我的感情，你却不肯尝试着去接受？”

被他炙热的目光熨烫着，她无法逃避，也无力逃避。

“你能承诺‘永远’吗？”她说出了心底的期盼，“你能承诺永远爱我，永远陪伴我，永远让我幸福吗？”

巫翰阳愣住了，对她动心是一回事，可“永远”——那是怎样的概念？像父亲那样？他还没准备好。

“你看，你也不能是吧？”虽然成功地堵住了他的疑问，可她的心为什么会痛？

晚晴若无其事地分析着：“你要玩爱情游戏，有很多种选择等着你——黄晶晶、洪芳琴等等，我相信她们都很乐意等候王子的垂青。可你不要找上我，我不是灰姑娘，我不相信童话，我也不期盼它会发生在我身上——你最好明白这一点！”

“可你对我而言是特殊的！”巫翰阳了解她的怀疑，他更了解如果他现在不解释清楚，他将永远失去她，“你不同于那些陪我玩爱情游戏的女孩，你让我有一种想将爱情进行到底的念头。这种感觉能不能‘永远’我不知道，可我知道至少这一刻，我要的是你。”将她拥在怀中，他希望她能真正明白他真实的心意。

“晚晴，没有人能承诺‘永远’。除非下一刻我就离开人世，那么这份感情也随着我的离世而变成了永恒，否则我无法承诺任何所谓的‘永远’！我只能承诺，这一刻我会陪伴着你，我愿给你幸福，因为——我爱你！”

迎上他真挚的情意，她不知道还能说什么。

她真的该抛开一切顾虑再去尝试一次吗？她能吗？谁能告诉她？

巫翰阳躲在温室里猛抽着烟，周围的花草也跟着被他毒害，而他却径自沉浸在怨气之中。

他说了那么多，她还是选择一声不吭地走开。他就那么不值得信任吗？还是，她根本就不在乎他的感情？

他巫翰阳习惯了游戏人间，头一次想对一个女孩认真，没想到换来的竟是这种结果！他真的有些疲倦了。

她以为只有她一个人有犹豫吗？他也同样有啊！

他害怕爱上她，害怕爱上之后无止境的沦陷，害怕爱情带给人的“无能为力”，更害怕爱上后的“失去”。

小时候亲眼目睹母亲的去世，眼看着父亲一天天活在痛苦中。那时候他还太小，不明白为什么父亲每天捧着母亲的照片沉思，不明白为什么整整两年都看不到他的笑容，不明白为什么短短几个月的时间他的额头竟长出了白发。

等他明了那一切都是爱情的魔力时，他就发誓这一

生不让自己爱上任何一个人，不让爱情有一天可以掌控自己——就像掌控父亲一样。

他以为自己成功地做到了，在他遇到晚晴以前他真的认为自己做到了。

可他偏偏遇到了她，他这才明白：不是他成功地逃脱了爱情的掌控，而是之前他从来没有遇上真正的爱情。

现在他遇上了，他愿意抛弃之前的誓言，逼着自己勇敢地去接受爱情。可上天却跟他开了这样一个天大的玩笑——一向自命不凡的他栽在了她手上，还栽得有够彻底，连一点反扑的机会都不留给他。

这是上苍给他的惩罚吗？对他藐视爱情的惩罚？

即使如此他还是不愿就这样放弃，就这样结束放弃这份爱情。原来，他也逃不过自己的心，逃不过真正的爱情啊！

“今天怎么有这分闲情逸致在这儿抽烟、赏花、赏月啊？”

“爸？”巫翰阳回过头正好迎上父亲询问的目光，他显得有些狼狈，“这么晚您还没睡啊？”

巫爸明了地别过脸，装作查看温室里的花，“我年纪大了，睡不着，出来走走。听说上次你和晚晴受到袭击，找出幕后主使了吗？”

巫翰阳摇摇头，“原本以为是洪芳琴的叔叔洪远，根

据现在所掌握的情况——应该不是。洪远目前正处于取保候审阶段，我会小心的。”

“要不要我帮忙？”

“不用了。”他不想什么事都靠父亲的力量，他相信自己可以解决。

巫爸也不勉强，他相信儿子的能力。挨着儿子坐下来，他话中有话地开了口，“那其他方面呢？其他方面有没有要我帮忙的？”

巫翰阳望向父亲，神情有些尴尬，“您……您都知道了？”

“我什么也不知道，”巫爸带着谦和的微笑，“我只知道我儿子遇到对手了。”

他的脸上竟带着一些幸灾乐祸，“怎么？这么轻易就认输了？这不像我那个一天到晚趾高气扬的儿子嘛！”

“爸，您还是收起那分嘲讽吧！对那个女人我是真没辙了。”他不想认输，可也要有不认输的资本啊！

巫爸从口袋里掏出几张照片递给他，“哪！你看看照片上是谁。”

巫翰阳接过照片仔细看了看，顿时产生毛骨悚然的感觉。

照片是一个女孩，大约十六七岁的样子。她很瘦，可以说是标准的“骨瘦如柴”。真正让人觉得毛骨悚然的是她那双眼睛——由于不正常的消瘦，她的眼睛深深地陷进了眼窝里，而眼眸中射出的寒意更是让人不寒而栗。

“她是……”他不敢将猜测说出口，这会是真的吗？

“你猜的没错，那就是五年前的晚晴。”巫爸证实了他的猜测。

他的心底涌起止不住的心疼，“她怎么会搞成这个样子？”

“药瘾！”巫爸指指照片，“你再看看这几张照片的背景是在什么地方。”

巫翰阳扫了一眼，“是监狱？”

巫爸点点头，“五年前，她因为修改银行数据，盗用了一千万资金被警署通缉。当时 SAFETY 协助警署破案，我们动用了二十几个高级黑客，花了三个月的时间才将她抓到。我一开始还以为是什么样的天才犯罪者，没想到竟是一个十六岁的小女孩。抓到她的时候，她的药瘾已经很深了。当时她 168 公分，体重只有 37 公斤，严重的营养不良，还有深度自闭症。”

“怎么会这样？”他无法想象是什么样的事情发生在她身上。

“我将她保释出来，送到疗养院治疗。我原以为想让她戒掉药瘾是很困难的，没想到她只用了半年的时间就完全康复了，人也变得开朗起来。可那半年的苦——恐怕不是一般人可以想象的吧！”巫爸也不得不为她的毅力折服。

“后来她表示要成为 SAFETY 一员，我就让她在 SAFETY 学习枪法，并让她负责一些网络安全问题。她

总是非常出色地完成任务，可就是不愿意和人搭档，无论什么样的任务都是一个人处理，这样一过就是四年。直到那天，你去总部……”

巫爸停了一会儿，回忆起当时的情景他还是觉得有些好笑：“那天你去总部拿资料，她就站在玻璃窗后面看着你的一举一动。我开始还以为她和其他女孩一样为你的‘美色’所迷惑，后来我问她对你的感觉，她只淡淡地丢了一句‘鸭子’，就转身出去工作了。”

“什么意思？”

“鸭子”——他巫翰阳长得像鸭子吗？

“当时我就问她‘什么意思啊？’她一本正经的说，出卖色相的小姐被贬为‘鸡’，那么男子就是……啊……那个什么喽！”

巫爸再也撑不住地笑了出来。他当时就在想一向自视甚高的儿子在听到这个评价时会有什么反应，在见到作出这种评价的人后又会有什么反应。没想到，竟会爱上人家——丢脸哦！

“我哪有出卖色相？”这个死女人的嘴巴可真毒啊！

不过，话又说回来。有时候为了从女性身上得到情报，他的确会小小地出卖一下引以为傲的“俊容”。

他忽然想到了什么，手指直指老爸，“你不会就是为了看我和她怎么斗法，才将她调来和我搭档的吧？”

巫爸一脸的得意洋洋已经充分证明了他的猜测——没错！

怎么会有这种坏心眼的父亲？不过要不是老爸的坏心眼，他也不会遇到她，遇上真正的爱情。一想到她，巫翰阳就不得不叹气，“现在你满意了吧！你儿子我和人家斗法的结果不仅是一败涂地，还陷进去不可自拔了。”

“你有点志气好不好？”巫爸狠狠地拍了他一巴掌，“我今晚不睡觉跑来跟你说这么一大段故事，不是为了要你在这儿自怜自哀，是要你鼓足勇气好好去争取这份感情。你明不明白？”

他木然地摇摇头，“不明白。”

“你怎么这么笨呐？”巫爸受不了地直摇头，“你想晚晴曾经经历过的一切，她的心中一定残留着一些伤疤，一些恐惧，一些不愿意面对的东西。如果你真爱她，就应该用你的爱去感化她，治疗她心上的伤痕。等有一天她愿意和你肩并肩坐在地毯上聊着她的那段过往，就代表她愿意接受你了。”

“儿子啊！”他坚实的手臂攀上儿子的肩，“其实你的心里也还有不愿意和她分享的过往，对不对？”

巫翰阳迎上父亲明了一切的目光，“爸……”

“你什么都不用说，我都知道。给她一点时间，也给自己一点时间。相信我，这一切将成为你们年老时坐在摇椅上共同回忆的美好。”

“谢谢你，爸！”他反手拥着父亲，相拥的身躯充满了温暖。

抚摸着儿子的头，巫爸顿生感慨。

“你从小就很出色，生在咱们这样的家庭，你在机械上的天分帮了我不少忙。什么拳术、枪法、分析力、领导力都是一流的。可就是你太出色了，我才觉得少了点什么。你从小到大都不需要我操心，后来又遇上千暮、南浦他们，更是把什么心思都跟他们一起分享了，我总觉得我这个父亲当得很没成就感。可今天我很快乐，因为我这个做父亲的也能为儿子分担忧愁了……”

站起身，巫爸活动活动筋骨向外面走去，“年纪大了，想不服老也不行啊！我先去睡了，你再坐一会儿也去睡吧！”

“爸……”巫翰阳唤住了父亲，鼓足勇气问出藏在心底十几年的疑问，“妈的死，你怪过我吗？”深深提上一口气，他困难地说下去，“我是说，如果当时妈不救我，她会活得好好的，而你们……还会有其他的儿子……”

“可再有也不会是你啊！每个孩子在父母心中都是独一无二的，如果当时死的是你，我依然会难过很多年，宝宝大概也会自责一生吧！”

背对着他，巫爸的语气平静地问道，“你会怪我吗？怪我没有保护好你母亲？”

“不！我知道你已经尽力了。”

“可我却会怪我自己，怪我没能保护好她，才让自己这么轻易地就失去了她。”转过身他沉重地凝望着儿子，“所以，你要保护你所爱的人，不能让她受到一丁点的伤害，知道吗？”

会的！他一定会的！

只要有他在，谁也别想再伤害晚晴——谁也别想！

“晚晴——晚晴——”

晚晴睡眠地拉开房门，迎面撞上的是巫翰阳生气盎然的俊朗容颜。

他昨天不是还气呼呼地掉头走开的嘛！怎么才一个晚上的时间，今儿一大早他又换上一脸的春风得意跑来找她？早知道她也不用想他的话想到失眠，结果刚刚才睡着，他又跑来扰人清梦。这不会就是他的报复手段吧？这个男人未免也太毒辣了！

“你怎么还没起床啊？咱们今天可有一大堆工作要做呢！快点收拾一下行李，这几天我们要搬到一个地方暂住一下。”

“什么地方？”你不会是一气之下，想找个地方把我杀了灭口，然后再毁尸灭迹吧？

“啊呀！你去了就知道了。快点，我在楼下等你啊！”话未说完，他人已经一溜烟地消失得无影无踪了。

“搞什么？他不会气糊涂了吧？”晚晴揉着惺忪的睡眼望着他离开的方向，心里充满了困惑。两个人匆匆忙忙吃完早餐，拎上简单的行李，巫翰阳又带上了一些不知名的设备，换上一辆不太起眼却性能优良的越野车暂时离开了大宅。

“你要带我来的就是这个地方？”晚晴环视周围的环境，“这不过是一处普通的住宅！咱们放着好好的家不住来这儿干吗？这不是有病嘛！”

巫翰阳不理睬她的抱怨，竟自在窗口调试着他带来的类似于望远镜的设备，一会儿之后……

“好了！好了！你快来看！”他笑逐言开地向她招招手。

晚晴百无聊赖地踱过去，对着镜头这么一看——“这不是‘光远’集团的几个高级职员办公室嘛！”

“是啊！我那天过来查看袭击我们的那帮人，无意中发现这片住宅区正对着光远集团。我租了这一间，在这里我们可以监视那几个嫌疑人，只要他们一有动作，咱们马上就可以过去当场抓住他。”

晚晴双手抱胸看着对面外观宏伟的大楼，“我们已经查出洪远侵吞一千多万，可还有两千多万被谁吞掉了呢？是丁鸿鹄还是郑佩？或者……他们都有份？”

“晚晴……”巫翰阳忽然唤住了她，语带犹豫地说道：“要不……这件案子咱们抽手吧！”

她明白他的用心良苦。无论下一个罪犯是谁，和她都有牵扯不尽的关系，他不想她为难。

“既然查了就继续下去吧！”她依然挂着惯有的笑容，一副压根不放在心上的样子。

巫翰阳忍不住将心中的情绪吐露出来，“我最讨厌你这个样子了！明明不开心就说嘛！干吗非得装出一副无

所谓的样子？还挂着你那毫无温度的笑容！我不喜欢你这样伪装自己，我喜欢看到你真实的一面——你吃东西的时候就是最真实的时候。一脸享受，完全没有顾忌——那样的你才可爱嘛！”

她依旧是淡淡笑着，对他的言论不予置评，也看不出什么反应。

巫翰阳知道她不想再继续这个话题，他也不逼她。抬手看看手表，他故作轻松地说道，“时间不早了，咱们也该去‘光远’报到了。”

点点头，她率先向门外走去。他跟在她身后，吞吞吐吐开了口，“那个舞会……你考虑看看！”

没有回头看他，她知道再次提出这个邀请，他怕是放下了所有的骄傲，放下了所有的自尊，用尽了全身的勇气。

也许，她真的该考虑一下，哪怕只是一下下……

晚晴和巫翰阳上了电梯，准备直接去洪芳琴为他们安排的办公室——原来的那间还在修缮当中。

晚晴双手抱胸，懒洋洋地问道，“你昨天不是说今天要去‘东方’报到不能过来吗？怎么还是跟过来了？”

“你管我！”

这个笨女人！要不是担心她的安全，他需要两头赶吗？

电梯的门“刷”的一声关上，晚晴的心中漾起一个不祥的预感。

“翰，你有没有觉得有什么不对劲？”

巫翰阳也感觉到了危险的气息，他轻声安抚身旁的她，“没事的，有我在呢！”

晚晴斜了他一眼——这个时候他脑子里居然还在想怎么逞英雄——他当他是大力水手啊？

果然！电梯开始发出不正常的声音……

“紧挨着我，别离开。”巫翰阳冷声下着命令。

如果晚晴会那么听话，那她就不是晚晴了！

她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从腰间拔出手枪，对着电梯的顶端连续射击。空气中响起子弹与金属猛烈撞击的声音，浓浓的火药味充斥着整个空间。

电梯里的灯突然灭掉了——

“啊——”

小小的电梯空间里传来一阵尖锐的叫声，然后出现一束打火机的火光和晚晴冷冷的声音——

“巫大少爷，你可以跟我保持一定距离吗？”

“不可以！我会害怕！”他的声音里竟真的有着陌生的颤抖。

晚晴无奈地皱了皱眉，“如果真有人想杀我们，那现在他们已经走了。”刚刚是谁在那儿大言不惭地说“没事的，有我在呢！”？

“我害怕的不是人？”现在，连他的身体也开始抖

了。

不是人？难道他怕鬼？晚晴恶作剧地将打火机靠近自己的脸，再将舌头伸出来，看上去像极了吊死鬼。

她的唇舌间发出阴森森的声音，“鬼来了……”

“你够了没？”明知道她在捉弄自己，偏又克制不住心底的恐惧。他没好气地别过脸。

晚晴捣捣他的腰际，“你又不怕鬼，那你究竟在怕什么？”看他的样子不像是在装模作样，可他究竟在害怕些什么呢？

他无语地合上双眼，试图平息从心底窜出来的恐惧——没想到都过了这么多年，他依然克服不了。

她还想问什么，电梯外面突然传来喧哗的声音，看来是有人来救他们了。看了一眼他的侧脸，她迅速地收拾好心中的疑惑，准备迎接外面或是关切，或是好奇，或是敌意的目光……

“翰阳……真的是你们在里面？”洪芳琴在电梯门打开的一瞬间，紧张万分地扑向巫翰阳，“你可吓死我了，你！”当她发现巫翰阳脸色苍白，赶紧担心起来，“你没事吧？有没有受伤？还是哪里不舒服？”

晚晴拍拍手走出电梯，正迎上匆匆赶来的丁鸿鹄。

他焦急地用目光查看她有没有哪里受伤，“你……还好吧？”

她耸耸肩，“福大命大——死不了。”

回头看看几乎可以算是被人架着走出来的巫翰阳她

调皮地笑了笑，“巫先生就没那么好命喽！哦！不！他的命比我还好——人家那可是桃花命呢！”

在所有人都纷纷离开之后，办公室里只剩下闭目养神的巫翰阳和正在用力啃着印度青苹果玩电脑游戏的晚晴。

沉闷的空气弥漫着，不过晚晴可是一点也不为所动。她的手指轻快地敲打着键盘，让空气中发出清脆的声音。牙齿与苹果之间的摩擦声，更是让她快乐无比。而她真正的快乐来源于他——那个在电梯里脸丢大了的男人——那个一向自命不凡的“黑马王子”。

她坏心眼地想着：如果他的那帮追求者看到电梯里他狼狈的样子，不知会有多失望呢！

即使只是想象，她也不禁嘴角向上大大地扬起……

他虽然是闭着眼睛，可用脚趾头想也知道她心里正在想什么。

“要笑就笑出声吧！别憋出内伤。”

既然人家都好心地说了，那她还有什么理由再憋下去？

“哈哈——啊哈哈——喔呵呵——”

这怕是他认识她那么久以来，第一次看她笑得这么开心，这么真切吧！

“真是……真是太好笑了！一个大男人居然……居

然怕成那样！也不知道你到底在怕些什么！”“我母亲就死在电梯外面……”

他突然开了口，语气平淡而哀伤。晚晴倏地止住了笑容，呆呆地看着他，听他述说那个久远而无限伤感的回忆……

“我和妈妈被那帮人关在一间房间里，妈妈乘看守的人不注意带着我逃了出去。我们逃到楼梯间，突然有一伙人追了上来。妈妈让我躲进电梯，自己则去引开那些人。我听见了一阵尖锐的枪声，然后是电梯的灯灭了。在那个黑暗的空间里，我呆了好久好久，等外面再没有任何响声的时候，我才按开电梯门。门一开我第一眼见到的——就是妈妈躺在血泊中，她再也没有睁开眼……”

晚晴走到他身边，无语地伸出手握住了他的。一黑一白，一大一小的两只手交叠着，传递着彼此心的温度。

重重地叹着气，他缓缓地睁开没有焦距的双眼漫无目的地看向远方，“我以为这么多年过去了，我已经能够克服这一切了。没想到还是不行！”

“干吗要克服？”她双眼含笑地瞅着他，“这样的你不是很可爱吗？有弱点，有恐惧，这样才比较真实啊！”

她扳着手指一一数着，“二十三岁的博士，优越的家世，未来的 SAFETY 总裁，改造机械的天才，刑侦探案的高手，女孩心目中俊朗的‘黑马王子’……太完美反而成了一种缺憾，让人不敢靠近。知道你也有弱点、害怕、恐惧，知道你也有需要我的时候——这样的感觉真

好！”

他伸长手臂挑开她束着的黑色卷发，让它们倾泄而下，顽皮地跳跃在她肩上。在不知不觉间，那久远的痛苦竟就这样随风飘散了。

将她的手背捧到他唇边，他温热的唇轻轻吻着，嘴里含糊地诉说着什么。

他的言语，她听得真切。她知道他所说的是——

“认识你真好！”

然而，她又何尝不是呢？

初秋的金黄让爱情在缺憾中慢慢酝酿成一杯回味无穷的红酒……

06

巫翰阳在他暂住的套房内监视着隔壁大楼高级职员办公室里的动静。他已将程序设定好，只要深夜有人打开办公室的电脑调动金融数据，他设置好的摄像机将会全程录影，将其犯罪过程记录下来。晚晴设置的电脑程序也会将来人输入的数据拷贝下来。

现在他们只要安心地等待罪犯自投罗网就好了！

“有什么新的情况吗？”晚晴洗完澡，一边用浴巾擦拭着湿发一边从洗浴间走了出来。

“没什么……啊哈哈……”在看到晚晴现在的样子后，巫翰阳忍不住爆笑出来，“你……你的头发……哈哈……是怎么了？”

她的头发卷成一个个的小卷，像一根根麻花扎在脑袋上，看起来奇怪极了——难怪他忍不住捧腹大笑。

晚晴瞪了他一眼，“我的头发一遇到水就变成这样！干了，它自然就变回大波浪的形状了，这有什么好笑的？”

“那你不会把头发吹个七成干啊？这样出来万一感冒了呢？”虽然白天的气温与夏日无异，但毕竟是秋季了，晚上还是很凉。他们匆忙搬过来，也没有安装空调。

自然地接过她手中的浴巾，他站到她身后为擦干发上的水珠。

“晚晴，你说罪犯会不会用另一台电脑和办公室这台连接起来在家里调动资金？如果这样，那我们现在所做的一切不都白费了吗？”

“不会！”她肯定地分析道：“就因为这几年网络经济犯罪的增加，现在银行和各家公司都有了协议，银行对公司的电脑有识别系统。我检查过，‘光远’的电脑都安装了这种识别系统。除非是我这种黑客高手，否则破译不了识别码根本无法从账面上转移资金的。”

“那罪犯会不会找黑客高手帮忙呢？你记不记得‘阴广夏’股票黑幕中，就有黑客在电脑上做手脚，将雇佣他们的人手中那些跌得一塌糊涂的股票高价抛售给他人。”

这种网络时代，什么事都有可能发生。

晚晴歪着脑袋仔细想了想，“应该不可能！我查过前

几次交易，都是直接利用公司电脑的，没道理现在去请什么电脑高手啊！而且，这种事还是越少人知道越好，谁会在网络上发帖子，力邀黑客来犯罪啊？而且你忘了，洪芳琴说过要想从银行的‘光远’账户里调走资金还需要那张识别身份的磁卡。”

“说的也是！”巫翰阳点点头，认为她说的有道理，他皱了皱眉头，“为什么所有的犯罪目标正好集中在那几位股东身上？我总觉得这个案子有古怪！”

放下毛巾，他把梳子递给她，“差不多快干了，自己去把头发梳梳。一会儿外卖到了，咱们就可以吃晚餐了。”

“它要是再不来，我就要饿死了。”如果出任务能带着宋妈那该有多好，她现在就不用饿着肚子工作了——可他打死也不同意——无聊！

等她再次将舒展成大波浪的卷发一丝不苟地束在脑后走出房门的时候，晚餐已经摆在桌上了。

“啊！太好了！终于有东西吃了！”拿起筷子，她夹了一块不知名的物体就直接送往口中。可没嚼两下她又给吐了出来，“呸！呸！这是什么呀？这么难吃！你从哪里定的外卖？”

“很难吃吗？”他不相信地夹了一块看起来蛮有卖相的食物送进嘴里，在咀嚼了片刻后，他很努力地吞进了胃中。语带安慰地劝道，“你还是凑合着吃吧！咱们还要工作，总不能现在出去吃吧？”她就说她一向对外卖食品评价甚低嘛！那都是多次痛苦之后得出的经验教训。

“我宁可饿死，也不吃让自己倒胃口的东西！那样我会一连几天吃不下东西的。”

她会一连几天吃不下东西？——他十分怀疑这一点！

看看桌上的食物，再看看她，他再次追问了一遍，“你真不吃？”

“不吃！”她意志坚定。

“那我就一个人把它解决掉了！”拿起碗筷，他仿照日本人说道，“我要开动喽！”

见她依然不为所动，他毫不客气地对着桌上的晚餐，开始了一场全方位、多角度的歼灭战。

而一边的晚晴只能抚摸着自已干瘪的肚子，干瞪着眼，不停地咽口水。

转眼的工夫桌上已经是风卷残云，丝毫不剩了。

饿！好饿！非常饿！她饿死了！她饿得去睡觉，可是又饿得睡不着啊！

“刚刚有人来吗？我好像听见关门的声音了。”晚晴耷拉着脑袋，无精打采地从睡房内走了出来。

“嗯！”

巫翰阳的声波在空气中撞击，一直撞到她的耳朵里。她抬眼望去，就是没发现他的身影。

“翰！你在哪儿？”他人呢？怎么四处都找不到？

“我在厨房。”

晚晴依言找到了厨房，推门一看——他正在冰箱旁边摆弄着什么。

“你在干吗？”

他也和她一样饿吗？饿到准备啃冰箱？若她记的不错，由于他们出来得匆忙，冰箱可是空空如也，除了冷气什么也没有。

巫翰阳头也不抬地忙着手里的工作，回了一句，“做夜宵。”

“夜宵？”她的眼睛在瞬间放射出看见金子的光芒，探出脑袋向他的手看去——果然！他在处理一些绿色类似于蔬菜的东西。

“从哪儿弄来的？你出去买的？你不是说为了工作不能出去嘛！”要不然她也不会饥肠辘辘地饿到现在了，她现在看到他都想啃上一口。

巫翰阳一边快速地切着手上的香芹，一边回答她的疑问，“我让暮从超市买了一些东西送过来。”

晚晴看看手表，夸张地瞪大了眼睛，“你让人家深夜两点多，去超级市场买东西送过来？”

他放下手中的菜刀，瞥了她一眼，“你这个女人真的很讨厌唉！我这样做是为了谁啊？还不是为了你！就因为你这个死女人挑嘴，我知道你一定饿得半死，这才拜托暮深更半夜跑去买些材料送过来，好煮东西给你吃啊！”

晚晴不好意思地垂下了头，明明心里感激得要死，可嘴里就是不肯放过他，“我又没有求你，是你自己愿意的。”

“唉！你……”他认命地低头忙着手上工作，不再和她废话，免得一时气急拿菜刀剁了她，还要替她收尸——这个女人就是嘴巴太坏！

“好了好了，不打扰你了，我先去玩游戏，你一会儿做好了端过来哦！”

她说话时完全一副理所当然的表情，手插在口袋里利索地转身，将厨房的空间留给他。

巫翰阳重重地叹了口气，“天作孽犹可为，人作孽不可活——我自找的，怪不得人。”

说话间，他手中的刀狠狠地剁了下去……

“吃东西吧！”当他端着热腾腾的食物从厨房里走出来的时候，她大小姐正好命地窝在沙发上玩她的“养成游戏”。

“吃什么？”她放下手提电脑，坐到餐桌跟前，“是面啊？”她那口气里还有着一丝不满意的成分。“你不吃拉倒！”他说着就要把面拿回去。

想他堂堂巫大少爷何等的风流倜傥、聪明绝顶、人中龙凤啊！更是人见人爱的“黑马王子”，放下君子远庖厨的格言，在这凉意甚重的秋夜卷起衣袖亲自为她下厨，

她还嫌东嫌西的，你叫他怎么能不生气？

“吃！吃！吃！”她一把夺过面，大口大口地吃起来。现在她是饿得前胸贴后背了，他就是给她毒药，她也照吃不误。

“你吃慢点！没人跟你抢！”倒了一杯水放到她的手边，他无聊地看看她的手提电脑，“你又在玩什么游戏？”

“‘急症室医生’——好难玩啊！我将所有的积分都修改到最高，可还是玩不到顶级医生。”

和她相处这么长时间，他可是太了解她玩游戏的智商指数了！

她的游戏智商正好和她高杆的程序设计头脑成反比，可她偏偏又喜欢“刻苦攻读”这种怎么玩也玩不完的“养成游戏”。所以，她就先利用她的程序设计头脑将游戏中难的变简单，低分变高分，然后再去玩游戏。他就不懂，这样玩游戏还有什么意思。可就是这样，她的游戏过程还是异常艰难——就说这什么医生吧！他都看她玩了一个星期了！

现在想想，就某些方面而言，她不仅不聪明，还笨笨的，甚至有些蹩脚。

巫翰阳看着她艰难无比的“医生生涯”，禁不住技痒，按下“continue”——大玩起来。

晚晴端着面凑到他身边，“唉！没想到你一个大少爷居然会做饭唉！跟谁学的？”

他的眼光完全集中在屏幕上，拨一点注意力跟她说

话，“暮因为一个人住，所以自己做饭。有时候去他那儿，看他正在做饭，我也跟在后面凑凑热闹。不过，会的也就这几个简单的。”

“这么说卫千暮的厨艺不错喽？”她的眼睛放射出明媚的光芒。

“基本的家常菜都难不倒他，好像外国菜也会一些吧！”瞥见她不正常的眼光，他赶紧作补充说明，“他可是正宗名‘草’有主了，你还是死了那条心吧！”她打什么主意，打量着他不知道是吧？

晚晴瞪了他一眼，大口吃面。

“我说啊……”巫翰阳快速地按了几个键，这才说下去，“你一个人生活了这么多年，不会做饭吗？”

“我对食物很挑，自己做的满足不了自己的胃口，干吗还要浪费时间？”

“那你以前都吃什么活下来的？”总不会天天在外面吃吧？

“在外面吃啊！”还真给他猜到了，她在外面这一吃就吃了十几年。

“不过我发现，无论什么地方的东西都没有宋妈做的好吃。”他的面味道也不错——她聪明地不说出口，免得这个大少爷的鼻子又翘上了天。

巫翰阳侧过脸看向她，若有所悟地说道：“因为宋妈煮的东西有家的味道。”

她猛然间停下手中的筷子，望向他。两个人的目光

在空中交汇，她别过脸去，唇角带着一丝伤感，“是啊！家的味道……”

放下电脑，他歪着身子靠在沙发上，语带感性地说道，“和我谈谈你的过去，好吗？”

拨着碗里的面，她忽然觉得：其实有个人愿意和你一起分担回忆，也是一件不错的事……

“我爹地是个程序设计师，那个时候电脑远没有现在这么普及，他的工作也主要停留在研究阶段。我们一家就靠着他那不高的薪水过着平淡的生活。直到有一天，一辆高级轿车停在门前，接走了妈咪……那天我站在院子里，看着妈咪跨上那辆车。我在后面不停地追啊喊啊，可是她却始终没有回头。虽然那时我才四岁，可我一直记得她临走前说的那句话。她说，‘ 佩佩，妈咪找到了自己王子，妈咪要走了…… ’”

“也许，那真是她所追求的爱情，她所追求的幸福呢？”

巫翰阳一向认为每个人都有权去追求自己想要的生活——就像他从前追求的“爱情游戏”一样——那完全是你情我愿，各取所需罢了。

“也许……也许从此以后她真的过上了童话般的生活，可那一切却是建立在我和父亲地狱式的生活的基础上。”

那个时候她还太小不懂什么叫“爱情”，什么叫“背叛”，她只知道妈咪走后，一切都变了。

松开束着的发辫，她让黑色的卷发一泄千里。

“爹地有多爱妈咪，从我的小名上就能看出来。他们唤我‘佩佩’，可妈咪走后，爹地再也没这么叫过我。他将自己所有的精力都给了工作，给了他的程序……他总认为等他计算机普及化，等他成为名人，等他有了钱，妈咪就会回到他身边，我们一家人又可以过上从前的生活。”她的脸上浮现出好久未出现的冰冷笑容，那笑容里饱含着嘲讽的意味。

“可他是个设计师不是个商人，他只能成为别人手中的棋子，而永远无法成为大局的主导者。公司为了商业上的利益，将他设计的更新程序冰冻起来，连带着也用法律条文将他牢牢地困在工作室。事业上的不顺利让他的情绪更加低落，他甚至不愿意见我，就因为我有着一头和妈咪一模一样的黑色卷发……”

他的手抚上她的发，他开始明白为什么她总是将这头漂亮的头发束在脑后。因为这是一种印记，一种让人无法遗忘的伤痛。每见到它就会想起那个带给自己痛苦的母亲，她没有剪掉它，已是不易。

“这样的生活持续了十年，爹地最终还是因为劳累过度，心脏病猝发死在了计算机前。”

她说的很平淡，几乎可以用“不带感情”来形容——可那也只是“几乎”。

“后来呢？你为什么离开学校，在学校总会有一些朋友，你难道不会舍不得他们吗？”巫翰阳撑着头望着她，没有亲情，人应该更渴望友情才是。

晚晴从眼角一直笑开来，笑容中却有着掩不去的失落。

“我没有你那么幸运，遇到了两个生死至交。我一直读的都是寄宿学校，就是价格很贵的那种。那里的孩子大多出自名门世家，平时就已经够瞧不起我了，我爸一死连学费都成了问题，哪里还有人愿意和我这样的穷丫头交朋友？”

他出身富豪之家，对穷富之间的差别实在了解不多。握住她的手，他似乎急于证明什么。

“谁说你是穷丫头？你只是还没找到水晶鞋的灰姑娘！”

“或许吧！”知道他在安慰自己，享受着他大掌的温暖，她的心竟奇异地不再被过往的痛苦所牵拌。

“离开了学校，我用爸的电脑开始设计程序，并通过邮寄的方式卖给一些计算机公司。生活就这样平静却寂寞地走下去，直到我遇见他……”

“丁鸿鹄？”他的脑中马上闪过这个名字，他一直觉得晚晴与丁鸿鹄之间有着一段不同寻常的过往。如果，他猜的不错……

晚晴显然惊讶于巫翰阳的猜测，不过她很快就让自己从惊愕中平复了下来。想想看，他可是一流的侦探，

有什么推理不出来的。

“对，就是他。你大概不知道，他也是从‘东方’毕业的，专业就是经济管理。”

沿着回忆，她缓缓道来：“我遗失在餐馆里的光盘被他捡了去，我们就这样认识了。当时我不过才十五岁，只是个什么都半懂不懂的小女孩。也许是一个人的生活过了太久，也许是青春期的萌动，总之我把他当成了心目中的王子。我认为他可以给我带来幸福，带来快乐，带来我一直期盼却得不到的家的感觉……”

“你爱上他了？”即使只是听她诉说，他都觉得胸口泛起浓郁得呛人的酸意。

她扫了他一眼，发现他的脸黑了一半，她依然坦率地说出自己的感觉，“我想是吧！那些女孩见到你时的表情、举动我都有——你说算不算爱上他？”

“不算！”他的语气异常肯定，“她们只是迷恋我，根本不了解我，又怎么会爱上我？”

“的确，我根本就不了解他——我不知道他接近我，关心我，说他爱我……其实只是为了利用我。”

往事重提，她再没有当初的激动，剩下的只是一些感慨而已——这算不算一种成长？

“他说他毕业后想做生意，需要一笔钱，问我有没有办法。当时互联网刚刚发展起来，网络安全根本不堪一击，只要是高杆一点的黑客都能入侵银行的防火墙。于是，我们俩联手，利用他对金融的熟悉和我对网络程

序的精通分别从几家公司的账户上盗取资金。”

“这是违法的！”巫翰阳想起父亲说晚晴曾因盗用一千万资金被捕，难道就是因为这件事？

“我知道，我当然知道这是违法的。可爱情让我失去了理智，只要能让他快乐，要我做什么都再所不惜。”至少当时她的确是这么想的。

他不知道是该气她还是该可怜她。谁会想到如此聪明、理智的她竟也有那么糊涂的时候。或者，就是因为这件事她才变得理智到近乎冷漠？

“所以你就盗用了一千万？”

轻点螭首，她的目光有些迷离。

“我将从各家公司盗用的资金转移到他所提供的账户上，钱一到账户，他就莫名其妙地消失了，就像从空气中蒸发了似的。也是在那时候，我的药瘾已经相当严重了。它主宰了我所有的神志，我将自己封闭在一个蜗牛壳里，每天陪伴我的只有电脑屏幕上那不停闪烁的数据。直到 SAFETY 的保全人员通过一条流失在网络上的数据将我抓获……”

她呆滞的目光反复从头脑中搜索那段记忆，却好像什么也记不起来了。一切就在岁月的流失中慢慢逝去，再也找不回来。而一同流走的，还有那段苍白、短暂、漩涡重重的爱情啊！

紧紧地拥住她，像要把她所有的伤痛都抚平似的。他多希望自己能早一些认识她啊！那样也许她就不需要

经历那么多的痛苦。

不！那样也就不会造就出今天的晚晴——他爱的晚晴！

“他就是用你给的那一千万入主‘光远’的吧！你为什么不检举他？”

难道是因为“爱”？这个猜测让他气结。

他抱着她的手，紧得几乎让她喘不过气来，可她却甘愿被困在其中——他的怀抱好安全啊！尤其是在这充满怀旧色彩的秋夜。

“你以为 SAFATY 的保全人员怎么会获得流失在网络上的数据？那是我自己给他们的信息，是我想让他们来抓我。”她的眼中不乏得意之色。

“为什么？”他不明白。有人喜欢坐牢吗？还是，她对生活已经失去了所有的期待？

她似乎看出他的想法，在他的胸前轻轻颌首。

“我就是要看看，他在得知我被捕的时候，会不会将钱还回来；我就是要看看，在金钱和我之间，他会选择谁；我就是要看看，他感情的真伪……”

“结果呢？他再一次让你失望了？”他现在恨不得把丁鸿鹄揪出来海扁一顿。

贪婪地汲取着他身上的温暖，即使这样她依然有些颤抖。

“他没有出现，他选择了一千万，证明他只是想利用我骗钱罢了。”伸出手，她抚上他的下巴，摩挲着那些

刚刚冒出来的青髭，她笑得像个孩子。

“翰，你知道吗？就是在那时候我遇到了你爸爸，是他把我保释出来，并把我送进疗养院的。我还记得，那天我在疗养院的花园里，小睡过后醒来——我发现头顶的天好蓝好蓝，阳光格外灿烂。就在那一瞬间，我突然间好想唱歌，好想去旅行，好想吃遍天下间的美食。我告诉自己，我要好好活下去——活给死去的爹地看，活给抛弃我的妈咪看，活给背叛我的丁鸿鹄看，活给长得好帅的巫爸看，活给全世界看……”

在最难过的时候她都没有落泪，这时候却泪流满面。

拥抱着她，如同拥抱全世界。感受到她的泪浸湿了他胸前的衣襟，他觉得他的心也跟着她的泪水慢慢漾开了。

轻啄她的额头，他用下巴抵着她头顶柔软的发，心中有着无限的感激。

“晚晴，你知道我有多感激这世上的一世吗？感激这世上有一个‘潘多拉的盒子’——它把希望给了你的同时，也给了我。如果没有遇见你，也许这一生我都不会明白真正的爱情是让人无法抗拒，又充满感动的。”

“别对我有太多希望——翰！我不能保证一定会爱上你。我承认和你在一起让我觉得很安心，可爱情毕竟是慎重的，我现在不能给你任何承诺，你懂我的意思吗？”

她仰起头想要从他的眼眸中找出一点什么，可他却

用下颚抚弄着她的发，阖着双眼不让她看到自己的表情和眼神，只是用平静却饱含柔情的嗓音告诉她——

“咱们可以慢慢来，只要你不将我挡在心门之外，只要你愿意让我留在你身边，陪着你，了解你，给你爱和幸福，就足够了！足够了……”

真的已经足够了……

“翰……”狄南浦打量着一直窝在吧台上不知在笑些什么的巫翰阳心里直发毛，“你……最近好像气色不错哦？”他从一进门就开始微笑，到底在笑些什么啊？

听到南浦莫名其妙的问题，翰阳依旧保持一脸从心底涌出来的笑容，“你们两个不懂！秋天到了，最近本少爷的心情特别好！”

“秋天……会影响你的心情吗？”认识他十五年，没发现这一点啊！

卫千暮抿了一口白兰地，以习惯的冷漠说道：“你不知道，他那是被爱情射中的死相。”

深更半夜让他去超级市场买食材还得给他送上门，就为了一个女人——他可真是毕生难忘啊！

“爱情？他哪天不被爱情射中？”南浦浅饮一口威士忌，猛然醒悟过来，“是晚晴？翰，你还爱着晚晴？”

“什么叫‘还爱着’？我打算一直爱下去，不变了！”即使再压抑，他脸上的春光灿烂是骗不了人的。

“‘大情圣’准备动真格了？”南浦还是有些怀疑。

巫翰阳丰富多彩的感情世界如果就这样被定格下来，那不知有多少女孩会排着队去跳楼呢！

“我说，你们两个也赶紧找个人定下来吧！真正的爱情，滋味实在是太美妙了！”翰阳脸上的幸福之色简直满得都要溢出来了。

南浦没想到花花公子一旦动了真情，这么可怕——简直跟颜面抽筋一样。

“你好像忘了吧！我和暮可早就定下来了。”

翰阳一副看他不上例子的样子，“算了吧！你看看暮现在的表情，像是浸渍在爱情中的男子吗？”

南浦顺势斜了千暮一眼——是不太像哦！到比较像是失恋的男人。

“还有你……”翰阳一把抬起南浦的脸，“你有爱情中怦然心动的感觉吗？你有一刻不见她就牵肠挂肚的感觉吗？你一想起她就觉得整个心都要飞到天上的感觉吗？”

他木然地摇摇头，“谁像你——感情那么丰富！爱情有时候就是静如流水，缓缓而过的。”

翰阳不死心地追问起来，“那你有幸福的感觉吗？哪怕只是待在她身边，静静地注视着她，即使什么也不说都觉得很满足——你有吗？”

他有吗？——南浦仔细回忆回忆，“这不是很傻嘛！”

“就是很傻！”接话的竟然是一直沉默无语的千暮，

他的眼光没有焦距地望着前方，好像极力在回忆着什么。

“什么也不做，什么也不说，甚至于什么也不去想。只是坐在那里……看着她，看着她的一切，就觉得心中涨得满满的，好像世上所有的一切都不存在了似的。”

“对！就是暮这种感觉！”翰阳用力放下酒杯，杯中的红酒碰撞着杯壁，荡起点点酒花，落上桌面。

南浦看看翰阳，再瞅瞅千暮，“你们俩这是怎么了？怎么一会儿的工夫通通成为大情圣了？翰也就算了，暮——你怎么也跟着疯起来？”

一口饮尽杯里的白兰地，千暮的神色冷得有些可怕，“我情愿自己没有疯起来，我情愿自己不知道这种感觉，我情愿我还是以前的我。”

“其实……爱情很美好，就是太过美好才让人觉得有些可怕，才让人想逃。可你逃得了一切，逃得过自己的心吗？”翰阳搭上千暮的肩膀，让彼此依靠着对方。

“暮，听我一句话：试着用心去看看草草，看看你自己的感情——它……远比你想象中的还要美好。”

两个人独居在外的生活还在快乐地持续下去——

“喂！翰，你可真够厉害的，居然这么容易就当上了‘王牌急症室医生’。”晚晴兴奋地看着游戏里的自己金光闪闪地站在医院大厅里。

被夸奖的人得意洋洋地喝着花茶，“那当然了！”

你当所有人都跟你一样——笨得要死啊！

“唉！晚晴，你怎么会研究起电脑程序这玩意？”他是无法将一个连最简单的“养成游戏”都玩不好的人跟一个程序天才联系在一起。

“这说起来还是一段笑话呢！”她的视线依然集中在屏幕上，头也不抬地说着。

“小时候，我看爸爸一天到晚泡在电脑跟前。我那时候很傻的，我想如果我拿走了爸爸的电脑，那他不能只能跟我玩了吗？于是，我非要他手上的电脑不可。他给我烦得受不了了，就把家里的那台电脑给了我，从此后躲到工作室里编程，这下我连他的面都难得见到了！反正我一个人在家也很无聊嘛！成天对着那台电脑，我瞎捣鼓着也就捣鼓成编程高手了。是不是很可笑？”

她是笑着说的，可巫翰阳却无法将它当成一段笑话听下去。

站在她身后，他从背后拥住她，靠着她的肩膀，他语带怜惜地说道：“你会不会觉得很寂寞？”

“不会，习惯了嘛！”就像习惯了你的拥抱一样！开始她还会挣扎，现在反正也习惯了，连挣扎都省了。

“以后有我在，你一定不会感到寂寞。”不知道这算是一种保证，还是一种宣告。

她半开玩笑地说道：“你话那么多，我烦都烦死了，怎么会寂寞？”

她是那种喜欢习惯的人。

什么事情只要让她一点一滴地习惯了，她就会慢慢陷下去，再也不愿出来——这就是他的爱情战术，先让她习惯他的存在，再让她一步步爱上他——就像他所喜欢的红酒。

长期的酝酿之后，从酒窖中溶入透明的酒杯。顺着手指轻轻的摇晃，让酒香窜入鼻中，直逼五脏六腑。浅浅地抿上一小口，淡淡的香醇滑过喉间，这才警觉它原来是浓烈的——那时，你已在不知不觉中爱它成瘾！

知道这段爱情就像红酒一样需要时间慢慢酝酿，慢慢品味，多说不宜。他聪明地转换话题，“唉！晚晴，你觉得‘光远’的这件案子有许多疑点？”

放下电脑，她开始认真地投入工作中——这也是他们两个这些天培养出的默契。

“你是指什么方面？”

巫翰阳在屋里来回踱着步，“首先，洪芳琴怎么知道公司流失了三千多万？我们之所以知道，那是 SAFETY 里的金融高手全面调查的结果。即使这样，我们也没法判断准确数据。可我们告诉她的时候，她似乎早就知道，一点也不惊讶。”

“对啊！”听他这么说，她才想起来，“当时我们一见到洪芳琴，她就告诉我们准确的数目，既然账目上查无可查，她大学时攻读的又是人文专业。那她怎么会这么了解公司财务？”

“其次，就是我一直觉得奇怪的地方——为什么所

有的怀疑对象那么容易就定位在拥有公司股份的那几个人身上？好像一切早就安排好了似的。”

如果简单地看来，这好像是合情合理的。可哪有这么笨的人？事先就将自己的身份暴露出来。更何况，这几个嫌犯都握有“光远”大量的股份，根本没必要做这种手脚。

“你再想想，‘光远’的保全系统做得那么完备，为什么偏偏在银行巨额资金的调动上这么容易？好像故意让人去偷似的！”

“还有，为什么有人要杀你？除了那次在电梯里的事故是冲着我们俩来的，其余两次全是冲你一个人来的。我开始还以为是丁鸿鹄为了掩盖过去的事情，想要杀你灭口。可我调查过他的账户，一切都很正常。而且，当时你没将他供出来，现在即使你将当年的事说出来，法律也不能拿他怎么样，他又何必要冒这个险呢？”

正在这个时候，巫翰阳设定的监视器发出尖锐的鸣叫声，提醒着他们俩有人非法闯入计算机系统，企图从银行调走“光远”的资金。

监视器和电脑开始全程跟踪，将所有的犯罪行为记录下来……

红外线将这个盗用大笔资金的罪犯现出原形，晚晴看向镜头——

“不，不是……”

“洪小姐，今天我们的工作就要结束了！”巫翰阳带着俊朗的笑容站在落地窗前凝望着精心打扮的洪芳琴。

“怎么？你们找出真正的罪犯了？”显然——她很激动！

“呵！”晚晴一边微笑地点头，一边快乐地享受着手上的英式布丁。

“的确，我们找到了真正的罪犯。”巫翰阳挂着王子般高高在上的气势，“现在是揭开谜底的时候了。不知道你有没有看过大侦探波罗系列探案？”

洪芳琴眨着迷蒙的眼睛呆呆地望着帅哥，“这和公司的资金流失案有关吗？”

吮着叉子上的布丁，晚晴双眼放光，不知道是因为这个案子，还是因为面前美味的布丁，“啊哈！我喜欢他在每件案子结束的时候将所有的人都集中到一起，然后开始分析案情——咱们不妨也试着玩一下这个游戏吧！”

“不错，今天咱们来就是要将所有人集中到一起，将整个‘光远’集团三千多万资金流失案来弄个明白！”巫翰阳走到门口，拉开办公室的门向外招呼着，“各位‘光远’集团的股东——都进来吧！”首先进来的是趾高气扬的洪远——虽然他仍处在取保候审的阶段，但他依然高傲得像个侯爵，连眼睛都是俯视着其他人的。

跟着进来的是打扮入时的郑佩——岁月并没有在她身上留下什么印记，她依旧是美丽动人的。富裕的生活

让她一直活得滋润，整个人显得容光焕发。

最后进来的是若有所思的丁鸿鹄——他没什么精神，脸上挂着一副心事重重的神色，这让他的青春也显得凝重起来。

他们各自找到合适的地方坐了下来，四位股东互相打量着，神情中多少都夹着一些不自然。巫翰阳仔细观察着他们各自的反应，惟独晚晴从头到尾吃着她的布丁，全然一副天塌下来有高个子顶的坦然。

“既然大家都到了，可以开始了吧？”洪芳琴略带焦急地催促。

洪远品着秘书送进来的咖啡，一脸的不耐烦，“今天找我们来到底有什么事？要是电脑出问题，你们修一下不就好了！真不知道我们请你们来是干什么的？”

真不愧为叔侄两个，连个性都一样！

巫翰阳不紧不慢地说着，“首先介绍一下我的身份，我不是洪小姐的朋友，我和晚晴都是 SAFETY 保全公司的探员，这次来贵公司完全是受洪小姐所邀，专程来调查三千多万资产流失案的。”

“芳琴！这么大的事你居然不跟我商量，你眼里还有我这个长辈吗？”洪远气急败坏地指责自己的侄女。

“洪总裁，您先别生气。”巫翰阳笑得很自然，“如果我们不来，也不知道您侵吞公司一千多万是不是？”

洪远猛然醒悟，“是你们……是你们把资料交给警署的？”

晚晴含着布丁点点头，“要不然，您手脚那么漂亮，警署的那帮笨蛋怎么会查出来？”

洪远激动地站了起来，“当年是我和大哥一起创建了这家公司，连公司的名字也是我们俩的名字合在一起。我辛辛苦苦为公司忙了这么多年，最后就分到百分之十九的股份。就算我拿了一千万那也是应该的！”说到最后，他完全失去了平时的高傲，简直是暴跳如雷。

“您别太激动啊！”巫翰阳扶着他的肩膀，硬是将他压回到座位上，“据我所知，在公司成立伊始，您占有的股份远不止这些啊！五年前，由于您决策上的失误，让集团面临倒闭的危险，当时若不是丁副总那一千万，‘光远’就破产了。”

他的眼光紧紧盯上丁鸿鹄，对方低垂着头，一副闪躲的表情。想起他对晚晴所做的种种，巫翰阳话中带刺地说道，“算起来，丁副总也是‘光远’的大功臣哪！洪先生，当时是您自己提出把那百分之十七的股份让给丁副总，以弥补自己的过失的吧？”

洪远尴尬地张了张嘴，最终却没发出任何声音。

巫翰阳并不打算就此放过他，“再后来，您迷上了赌博，澳门、拉斯维加斯——您可是常客啊！”他丢出一张清单，“这是您这些年陆续在赌场上的消费和赌资——您看看有没有什么遗漏啊？”

洪远的脸上再没了惯有的傲气，却多出紧张和心虚，“我……我赌我的，又没碍到公司什么事！”

“不是吧！”晚晴口里含着叉子，腾出手来打开手提电脑调出数据资料，“一九九八年四月份在和一家公司的商业交易中，你以近乎亏本的金额与对方完成贸易。事后你的账户上莫名其妙多出两百万，这两百万被你在澳门用一夜的时间挥霍一空。

“一九九九年七月，你挪用公司五百万借给另一家公司，该公司以利息的名义给了你一百万，这一百万被你在香港的一家赌场败个精光。而你借出的五百万至今没有回到公司账目上。

“还有，二千年二月……”

“够了！”洪远大吼一声站了起来，额角上尽是冷汗。

晚晴瞥了他一眼，嘴里嘀咕着：“凶什么凶，你嗓门大啊？”叉起一块布丁塞住自己的怒气。

“其实你这些所作所为，洪光先生早有知晓，只是考虑到兄弟情分他没有予以法律制裁。”大约是和晚晴在一起时间长了，连巫翰阳也学会了挂着一脸嘲讽的微笑冷眼看人。

“不过这次你挪用公司一千多万，洪小姐可就不打算放过你了。我说的对不对，洪小姐？”他将目光移向洪芳琴，寻求她的意思。

“是的！”洪芳琴的意思非常明确，“我会将这一切诉以法律形式解决。”

“芳琴啊！”洪远老泪纵横地跪倒在她脚边，由高贵的侯爵变成毫无自尊的乞丐，“好歹我也是你亲叔叔啊！

看在你父亲的分上，看在我们多年亲戚的分上，你就放我一马吧！放我一马吧！我以后一定竭心尽力为公司办事，我再也不赌了！你放了叔叔……”

“洪先生，您先起来吧！等我们把这个案子结束了，您再求她也不迟啊！”晚晴的笑容，怎么看怎么多了股奸诈的意味。

“洪总裁只挪用了一千多万，可洪小姐提供给我们的准确数据是三千多万，那剩下的两千万被谁偷走了呢？”巫翰阳巡视了剩下的几个人，最后将俊朗的笑容对上“徐娘半老，风韵尤存”的郑佩。“洪夫人，您知道那个人是谁吗？”

“我……我怎么会知道？”郑佩否认着，可她神色中的慌张是其他人想忽略也忽略不掉的。

“您真的不知道？”巫翰阳追问了一句，从抽屉里取出录像带放入事先准备好的投影仪中，超大的彩色屏幕上全程放映他们拍下的画面——

时间是深夜一点二十三分，郑佩偷偷摸摸地来到了副总裁的办公室，插入确认身份的磁卡，打开了电脑，她的手指在键盘上笨拙地按动着。

晚晴的电脑跟踪程序将她输入的信息拷贝了下来，在大屏幕上展示出来——那就是从银行调走巨额资金的整个过程！

“小妈，没想到竟然是你？”洪芳琴无法置信地盯着郑佩，“爸爸那么爱你，我也很尊敬你。爸爸去世还给你留下公司的一部分股份，你为什么要这样做？你如果需要钱，大可以跟我说，为什么要这样做？这是为什么？”

“不……不是……”郑佩摇着头极力否认着，“这不是我要做的，不是！”即使是这个时候，她的身姿依然是动人的。

“你还想狡辩？”洪芳琴一把抓住她的肩膀，拼命地摇晃着，“翰阳他们都把这一切拍下来了，你还有什么好否认的？”她的力道太大，摇得郑佩几乎连气也喘不过来。

巫翰阳瞅瞅晚晴，见她平静地享受着她的布丁，一点要劝阻的意思都没有。

这种美女受迫害的戏码，他一向不忍目睹——即使是年老的美女也不例外。

扳开洪芳琴的手，他劝阻道：“我话还没说完呢！几位股东的电脑是单独分开的，各自手中拥有的磁卡打开各自的电脑。洪夫人由于不参与公司管理所以没有专属电脑，自然也没有磁卡。她用的是丁副总的电脑，这就是一个问题——洪夫人，你怎么会有丁副总的磁卡？”

郑佩颤抖地辩解着，“我……我不知道，是……是一个人放到我皮包里的。”

她现在的神色、身形正好构成了一幅完美的“弱女

子惹怜图”——虽然“女子”应改为“老妇”。

“你撒谎！”洪芳琴再次揪住她，“谁能拿到鸿鹄的磁卡，难道还是他亲自给你的不成？”

“这倒有可能啊！”巫翰阳一副恍然大悟的模样，他侧过脸看向一直沉默无语，坐在沙发上的丁鸿鹄，“怎么？丁副总和洪夫人事先串通好了的吗？”

“不，没有。”他说得很平静，没有惊慌，也没有紧张。

“那你的磁卡呢？”巫翰阳问得也很平静，就像一切都在他预料中似的。

丁鸿鹄淡漠地摇摇头，“丢了，今早我发现它不在了。”

“这么巧？”说话的是洪芳琴，她直指丁鸿鹄，“我真没想到啊！连你也在背后耍我？欺骗我？真是家贼难防！”

被指责的人抬起头，凝视着眼前的未婚妻，眼神竟显得有些陌生。

巫翰阳双手抱怀看着眼前这戏剧化的局面，“洪小姐，你准备怎么处理你的叔父、小妈、未婚夫？”

“交由法律制裁他们！”她的话语冰冷，毫不泄露任何情感。

“不留私情？”他再次追问，也是确认。

“对他们这帮家贼有什么情可留？”

巫翰阳不禁赞叹起来，“洪小姐果然是女中豪杰啊！”

一直坐在一边吃东西、喝牛奶、看戏的晚晴突然鼓起掌来——

“厉害！厉害！真是最毒妇人心啊！”

“说什么呢？”洪芳琴厉色反问，“你什么意思？”

晚晴站起身，把位子让给巫翰阳坐，“你的工作完成了，剩下的就交给我吧！”她在屋子里来回踱着步，行走在他们几个人之间。

“洪先生，我想问你，你们公司这种巨额资金的流动手续是谁设定的？”

“原先是我大哥设定的，芳琴接手公司以后她认为手续太复杂，所以就让银行更改了程序，将其简单化。她说反正都是自家人，钱都是大家的，没什么好不放心的。”

“洪小姐可真信得过你们啊！”晚晴带着那抹从容的笑容走到丁鸿鹄跟前，“丁先生，你住在哪里？”

丁鸿鹄看着她的眼中多了一些温度，“和芳琴订婚以后，我就接受洪光先生的安排住在洪家了。”

“和洪小姐同房？”

“不，”他移开了视线，“我的房间在她隔壁。”

“这么说她要进你房间很容易？”看见洪芳琴激动的神情，晚晴自然地摆摆手，“我换个问题，她经常进你房间吗？”

“有时候会。”

“那昨晚呢？”她直视他的眼神不容他回避。

丁鸿鹄看了自己的未婚妻一眼，“是的，她大概在八点多钟去的我房间，待了一会儿就离开了。”

“这样啊！”晚晴若有所思地踱到郑佩跟前，“洪夫人当然也住在洪家！洪小姐昨晚有没有去你房间？”

“晚晴，你究竟想说什么？”洪芳琴再次激动地站了起来。

晚晴回望了她一眼，“你听下去不就知道了。”她的目光移向郑佩，“她到底有没有去你房间？”“有啊！”郑佩点点头，回忆起来，“我洗过澡出来的时候，正好看见她站在我床边，我还问她怎么会无缘无故地来我房间呢！”

“我再问你一个问题——洪夫人，你怎么会知道通过这些程序可以从银行划走大量资金的？据我所知，你对电脑可是一窍不通啊！”

“有人告诉我啊！有一个男人在电话里告诉我，他让我将这些程序用笔记下来，然后去公司用鸿鹄的电脑执行这些程序，就能得到一大笔钱。”

“所以你就去做了？”晚晴的脸上依旧挂着微笑，只是那笑容中有着无尽的嘲弄意味。

“别听她胡说！”洪芳琴完全不相信她这番言辞，“怎么可能会有这种事？谁那么无聊？她取了钱，那个打电话的人又得不到好处！”

“不！那个打电话的人当然能得到好处。”晚晴转过身，目光与洪芳琴的相对，“如果洪远执行总裁因经济犯罪被抓，丁鸿鹄副总裁也因盗用巨额资金被起诉，洪夫人再因涉嫌犯被定罪，那整个光远集团会是谁的天下呢？洪小姐？”

“你是说打电话的那个人是我？”洪芳琴带着一张无法置信的表情，她拉拉身旁的巫翰阳，“翰阳，你看她嘛！她居然怀疑到我头上来了！怎么会是我呢？是我请你们来帮助查案的，我怎么会自己盗用公司资金？”

巫翰阳脸上依旧带着俊朗的笑容，“起初我也没发现这个疑点，直到我拜托黑道上的朋友帮忙找出企图杀害晚晴的凶手，我才知道原来你洪小姐是这么不简单一个人物啊！你账户上莫名其妙划出的五百万是干什么用的？”

洪芳琴笑得难看，“我干吗要杀她？我干吗要自己盗用自己公司的资金？别忘了，我可是这家公司最大的股东耶！”

“可你却不是能为所欲为的总裁！”晚晴冷眼看着她，“我从哈佛调出你的学籍资料才知道，你虽然读的是人文，可选修的全是和金融有关的科目。你的人文科目都是勉强过关，而金融科目分数却相当高。”

“我听说洪光先生是一个非常传统的人，他认为女孩子就应该在家相夫教子。他让你出国读书的条件就是要和丁先生订下婚约，而且这个人文学科也是他帮你选

的。”巫翰阳站在洪芳琴身边看着她越来越阴沉的侧脸，“他死后，你以为你可以成功地开拓自己的事业。可等你到了公司才发现，挡在你面前的还有你的叔父和未婚夫，我说的对不对？”

“哈哈——”洪芳琴仰天长笑，笑容中竟有着泪水，“不错！是我干的，一切都是我干的。偷磁卡的人，用变声器打电话的人都是我，一切都是我精心安排好的。”

“是你？芳琴——你这又是为了什么啊？你要想做事可以跟我们说嘛！咱们大家一起把公司搞好！”郑佩对这突然的转变显然尚未反应过来。

“把公司搞好？和你们这些人？”她环视着在场的每一个人，禁不住冷笑起来，“你们有什么资格和我共事？我的亲叔父——你除了赌，你还会什么？公司交到你手上迟早有一天给你输个精光。小妈，你除了每天把自己打扮得光鲜亮丽和那群富太太们出门玩乐享受，你还会什么？你以为我为什么在那个时候打电话给你？因为我知道你正急需钱，急需钱留住你身边的那个小白脸！”

郑佩脸色惨白地瞅着洪芳琴那张扭曲的脸庞，“我……我不是……”

洪芳琴别过脸不理睬她的辩白，“还有你——我亲爱的未婚夫，你成天沉着那张要死不活的脸，你摆给谁看？堂堂大男人，靠娶一个有钱的老婆来爬上上流社会。还

有五年前，你为什么能取得我父亲的认同，这其中有什么肮脏的交易，你当我不知道呢？”

“够了！”丁鸿鹄倏地站起了身，“别说了！”

“为什么不让我说下去？你怕了？怕别人知道你的丑事？”洪芳琴的脸上有着得意之色，“你当初是怎么骗一个女孩的感情，让她替你骗取一千万，并替你坐牢的？你倒是说说看啊！那个女孩怕是到现在还在监狱中等你吧！”

晚晴的脸上扬起一个淡淡的笑容，“她过得很好，并没有坐牢。”

所有人惊讶的目光都集中到晚晴身上，巫翰阳走过去握住她的手，“她不仅没有坐牢，还被洪小姐你请来找出你自己的破绽。”

丁鸿鹄颓然地倒在沙发上，回忆在瞬间倾巢而出——

“佩佩，你一直认为我们的相识是偶然……其实那是我刻意的安排。我从未告诉过你我的家庭情况，事实上我出生在一个富裕的大家族里，可我祖父这一支却是家族里最下等的。我在很小的时候就尝遍了家族里的冷眼，从那时候起我就发誓：有一天我一定要站在家族的顶端，看着他们向我俯首称臣。我努力读书，发奋学习，就是为了有一天可以雪耻。大约是六年前，我第一次见

到了芳琴……”

他的眼神中充满了期盼和美好，好像一切就发生在昨天。

“当时她才十六岁，那是她走入社交圈的第一场舞会。她是那么美丽、高贵的一个女孩，就像公主走进了我的世界。可我明白，她的世界离我太遥远，那不是我触手可及的情感，我只能远远地看着她。而她的世界又恰巧是我所期盼的上流社会，我想走入的地方……正当我处于彷徨中的时候，洪光先生来了，他告诉我他看中了我，他认定我有一天必成大器。如果我肯为他做一件事，他就答应将芳琴嫁给我。我答应了，毫不犹豫地答应了。”

“他让你去接近晚晴？”巫翰阳大致猜出了事情的始末。

点点头，丁鸿鹄捋了捋垂下来的发，“不错！他告诉我他的公司遇到了困难，需要一笔周转资金。而佩佩是一个电脑高手，只要我能让她从银行盗取一千万，他就将这一千万当作我的投资，让我入主光远集团，并招我为婿——这是一个多么大的诱惑啊！入主大名鼎鼎的光远集团，入主上流社会，娶到我心目中的公主——这简直就像一个梦幻中的童话故事！”

“我爸又怎么会知道晚晴的呢？”洪芳琴不明白这一点，“当时她还应该只是个十五六岁的小女孩啊！”

“因为……因为……”丁鸿鹄瞟了一眼一边的郑佩，

“洪光先生为防夫人与原来的丈夫暗中往来，所以一直派人监视夫人的前夫，而佩佩正是夫人与前夫的女儿。”

“什么？”

晚晴撇撇嘴，坦然地接受洪芳琴与洪远的目光，“这不是我所能掌控的局面，不过……我早知道她是我血缘上的母亲。”她特意强调“血缘”上这个词。

巫翰阳岔开这个尴尬的话题，“所以，你就照洪光先生所说的，去接近晚晴，然后利用她对你的信任从别的公司盗用一千万？”

丁鸿鹄再一次点了点头，“有多少次看到佩佩微笑的脸，我都想收手，可我不能啊！我的目标是芳琴这样完美的公主，和我一直期待的上流社会，我很清楚只有和她站在同等的高度，我才有资格得到她。”

深吸一口气，他困难地说下去，“听到佩佩被抓，我真的很想将那一千万拿出来救她，可洪光先生不同意，他说如果失去这一千万，‘光远’就要垮了。我知道失去身份、地位的滋味，我害怕啊！所以……所以我就选择了沉默。可这五年我过的一点也不轻松，心里总觉得空空的。多少次午夜梦回，我总看见佩佩睁着惊恐的大眼睛指责我……我过得一点也不踏实。”

他抬头寻找着晚晴的眼睛，可对上的却是她的侧脸，“佩佩，你恨我吗？其实，我也不想事情变成那样的。”

“懦夫！”洪芳琴冷着脸鄙夷看着丁鸿鹄，“你这样的男人根本不配做我的丈夫！”

“是啊！我的确配不上你，公主殿下。”丁鸿鹄苦笑着回望着自己曾经深爱，曾经愿意付出一切去拥有的女人。

“你的心就像你的身份一样——高不可攀！我放弃了，早就放弃了！可没想到你这样要强的女人竟然也会栽在爱情手上，甚至为了爱情冒险去杀人！”

晚晴好笑地打量着洪芳琴，“你派人杀我不会只是为了翰吧？”

“当然是为了翰阳！”洪芳琴以俯视的角度看着晚晴，“像你这种除了吃，什么也不会的女人怎么会配得上翰阳？只有我才能配得上他！只有我！我当然要杀了你！”

巫翰阳突然感到毛骨耸然，他还从没遇到这么恐怖的女人。他的爱情游戏向来好聚好散，你情我愿。第一次，他发现自己一直引以为豪的“魅力”会给他添乱。

“洪小姐，我想我可能需要跟你解释一下——我对你没有一点爱的意思——从前没有，现在没有，将来也绝对不会有。你这种公主，不是我能够配得上的。”

“你……你难道会爱上这种只会吃的女人了？”洪芳琴的五官纠结在一起，直指晚晴。

巫翰阳微笑地将身边的人儿搂在怀中，“只会吃又有什么不好？看她吃东西本身就是一种享受，那是你这种高高在上的公主所没有的。她就像一个灰姑娘，越接近她就越会被她身上散发出的独特气质所吸引。”

洪芳琴冷声问道，“我在你心中一点希望也没有？”

巫翰阳毫不犹豫地摇头，将她心中最后一点希望也扫得干干净净。

一切就在瞬间发生了——

没有人看见洪芳琴的手上什么时候多了一把枪，没有人想到丁鸿鹄从哪儿来的勇气挡在了晚晴的面前，也没有人看清晚晴迅速地从腰间抽出枪……

一切就这么发生了——丁鸿鹄和洪芳琴相隔一秒钟的时间相继倒在了昂贵的波斯地毯上。

“我一直找不到适合的词语形容你，刚刚巫先生提醒了我……”

“你别说了，我马上叫救护车——你坚持住！”晚晴抱着躺在血泊中的丁鸿鹄急切地唤道。

他苍白的脸上带着一丝笑容，轻轻地摇摇头，他继续说着压抑在心底好久的语言。

“你就像一个还没找到水晶鞋的灰姑娘，越是靠近你，就越能发现你身上的美好。可惜……可惜我错过了，在离开你之后我才发现，原来在不知不觉中，我早已……爱上了你。可我不是王子，只会带给你伤害，却无法给你幸福……”

“你给了！你给了我幸福！”晚晴搓着他越来越冷的手，急切地说着，“那段时间，你真的给了我从未有过的幸福感觉，真的！”

“是吗？”他的笑容让他失去血色的脸生动起来，
“巫先生……”

巫翰阳一直蹲在他身边，这时候他伸出手握住丁鸿鹄伸出的另一只手，“我知道你要说什么，放心吧！我会好好照顾她……一辈子的。”

“谢谢！谢谢……”他垂着头，依向晚晴，“再次见到你，我好高兴！我发现……你长大了，脸上的笑容也多了。佩佩，和……和我跳一支舞……好吗？”

“好！好！等你好了，我和你一起去参加舞会，就像我们以前约定的那样。”

“不……我知道我等不到……那个时候了，就……就现在……”

巫翰阳扶着他踉踉跄跄站起来，他支撑着晚晴的身子，慢慢地踏出舞步。

“我的灰姑……娘……”

微笑地阖上了双眼，他再也没有睁开……

晚晴像发了疯似的拼命摇着他，“你醒醒！你醒醒啊！你是故意的……故意的对不对？你想用这种方式让我原谅你，让我记住你一辈子是不是？是不是？”

泪水再也忍不住地倾泻而出，就像一个封闭了许久的闸门，一旦拉开便失去了控制的力量。

巫翰阳站在一边沉默地看着她，看着她任感情无止境地宣泄。那是压抑了五年的情感，在这一瞬间毫无预警地宣泄出来。

他发现自己就这样输了，输给一个死去的人，而且永远无法赢回来。

他该怎么做？他究竟该怎么做才能继续爱她？

他要的不多，只是希望能用心去爱她——为什么连这么简单的要求老天爷都不肯答应？

这算是一种惩罚吗？惩罚他过去对爱情的玩弄？

如果是！这个惩罚已经足够了，真的太够了——可不可以？可不可以就此放过他？

08

“翰，你怎么了？”卫千暮打开门第一眼看到的就是浑身湿透的巫翰阳，他握着酒瓶满身酒气地倒在他家门外——这不是他所熟悉的巫翰阳——那个铁打的汉子。

“先进来再说。”将他扯进屋中，千暮感觉他不仅全身冰冷，身体还在止不住地颤抖。

“发生了什么事？”为他倒上一杯热茶，千暮硬塞进他手中。

翰阳抖着双唇，吐出不连贯的几个字，“我……我差点失去她了……差一点！”

“到底怎么了？”他越是这样，千暮越是摸不着头脑。

翰阳的双眼飘忽地看着前方，“洪芳琴……洪芳琴的手中不知道怎么，突然多了一把枪，枪口对着晚晴。当

时我吓呆了，没有及时反应过来。然后……然后丁鸿鹄挡在了晚晴面前，再然后又是一声枪响，洪芳琴被晚晴打中了，她倒下了……最后，丁鸿鹄也死了……都死了……”

千暮大概猜出发生了什么事，“那晚晴呢？她有没有受伤？”

他木然地摇摇头，“她一直抱着丁鸿鹄的尸体……就那么抱着——一直抱着……”

“翰，告诉我……”千暮扳直他的身子让他无法逃避自己的眼睛，“告诉我，你在为什么烦恼？是因为晚晴现在心里只有那个丁鸿鹄，还是因为你认为自己没有恪尽保护她的承诺？”

“我不知道……我不知道……”他挣脱千暮的束缚，大吼出声，“我不知道——”扬起酒瓶，他努力地让红酒冲进自己的胃，借以洗刷自己的心。

“好了！”千暮冷着脸夺过他手上的酒瓶，“不知道就去寻找答案，你什么时候变得这么无能？这不像是我认识的巫翰阳啊！你不是常说红酒是一种心情的伙伴，它是用来和人一起分享感情的，不是为人吸纳不快的吗？”

“你管我？”翰阳作势要夺回红酒，可身体却不受控制似的，怎么也达不到目的。“给我！把酒还给我！”

千暮完全不理睬他的咆哮，将剩下的那半瓶子红酒倒在了地上。

翰阳心中所有的无奈、愤怒、埋怨、痛苦都在这一刻爆发，他用尽全身的力气冲向自己最好的朋友——

“你凭什么管我？你自己还不是一样——明明爱的是聂草草，却为了你那可笑的原则和丑陋的报复，在这儿灌着白兰地！”他重重的一拳正中千暮的下颚。

千暮毫不留情地一拳回过去，“我是无可奈何、无能为力，你的感情就在你身边，为什么要放弃？为什么在这儿自暴自弃？”

翰阳一记左勾拳，“聂草草那么辛苦地爱着你，你为什么就不能放弃你那些无聊的东西，看看自己的心？你说啊！”

“因为我不爱她！不爱她！”他大吼着，像是急于辩解着什么。顺道不忘一记直拳打向翰阳的腹部。

“你撒谎！”翰阳捶向对方的心，可这一拳却没什么力道。

“你要是不爱她，上次从电玩城赢回来的那个巴布豆你就不会一直放在衣柜里！你当我不知道啊！你每次看见它都会愣上一秒钟。还有……还有你浴室里的那块方巾，你敢说那不是聂草草的？你敢说你把它留在那儿不是因为你忘不了聂草草？”

“是又怎么样？”千暮狠狠地重击下去，像是要击破自己所有的留恋，“我只是觉得她很特别，我并不爱她。”

“你爱她才会觉得她特别，不是吗？”这家伙也太

大劲了吧！翰阳倒在地上，再也没有了爬起来的力量。

千暮也累了，歪歪斜斜地倒在他的身边，“那你呢？你为什么不去找你那个特别的晚晴？却跑我这儿来撒野？”

他沉默了良久，突然开口，声音竟有些嘶哑，“我知道……我知道这个时候，她眼里、脑子里满满的全是丁鸿鹄的身影。即使我留在她身边，她也看不到的。”

千暮捣捣他，“你什么时候变得这么小器？人家用生命救了她，你还不准晚晴好好怀念他一番啊！她今后的岁月，你依然是陪在她身边的那个人，你还有什么不满意的？”

“就是这样我才不甘心啊！”他伸手从千暮的怀里掏出香烟，递一根给他，自己点燃一支狠吸了一口，这才继续说下去，“丁鸿鹄本来就是晚晴第一个爱上的男人，现在他在她心中的地位更是无人能及。暮，我不是吃醋，我是真的不甘心。你说，他如果还活着，那么我还有可能跟他较量一番，看谁最后占领晚晴的芳心。可现在他死了，他用自己的生命救了晚晴，他也用这个方法让晚晴永远地记住了他。”吐出一串串烟圈，他的眼神更显得迷茫，“那么我在她心里算什么？以后的路我们该怎么走下去？”

“给她一点时间吧！”千暮看着翰阳完全失去信心的表情，少有的安慰细胞全数跑出来，“给她一点时间，让她自己把这一切想清楚，我想她会明白你爱她的心。”

“你会明白草草爱你的心吗？”他侧过头看向千暮冷峻的脸，像是要找出些什么。

“你和晚晴一样顽固，你会明白吗？不会，是不是？所以……她也不会明白的。”他的语气里有着几许无奈，又暗藏着几许决定。

“还有，今天真正让我痛苦的是那一瞬间的情景——洪芳琴开枪射向晚晴。”他苦笑起来，“干保全工作这么久了，什么样的场景我没见过。可在那一刻我完全失去了反应能力，只能眼睁睁地看着一切在我眼前发生，却什么也做不了。这个样子的我怎么保护晚晴？怎么保护我的爱？”

深吸了一口烟，巫翰阳恢复了一些生气，“今天是有丁鸿鹄在，如果他不在呢？如果他没有为晚晴挡这一枪呢？下一次呢？下一次她还会这么好运吗？如果没有……那下一次躺在那里的会不会就是……”即使是想象，对他来说都是一种残酷的惩罚，他又怎么忍心让她接近危险的边缘。

“所以……所以她应该回到 SAFETY，做一些幕后工作，她不能再跟在我身边了。”他的话语里有着不容质疑的决定。

“你就这么决定了？不问问她的意思？”千暮追问了一句。不问问当事人，就擅自作下决定是多愚蠢的事——他是有深刻体会的。

翰阳坚定地摇摇头。他在那一刻的打击下，已经完

全失去了思考的能力，一心只想着将所有的危险都驱离她的身边。

千暮知道这个时候跟他说什么都没用，他聪明地不再继续这个不会有什么结果的话题。

在这样一个飘着秋雨的深夜，淡淡的雨烟笼罩了所有人的心。没有人知道谁下了什么样的决定，也没有人知道是什么样的决定正在等待着自己……

“早，爸！”巫翰阳抱着一包东西平静地走到桌前，准备开始一天的行程。

巫爸打量着儿子的脸，“你的脸怎么了？跟人打架了？”

“哦！跟暮练了练拳脚。”

“我说呢！谁的拳脚这么厉害，居然能把我儿子打得鼻青脸肿的——原来是千暮啊！打得好！打得好！”巫爸的语气怎么听怎么像幸灾乐祸！

“爸，你儿子我被人打了，你好像很得意哦？”巫翰阳斜睨着老爸，大有“你敢说是，我就让你好看！”的意思。

“不过你也不用得意，基本上，暮今天也别想出门。”跟他说过多少次，别打脸！别打脸！大概是他们很久不打架了，暮怎么给忘得一干二净啊？

“吃早餐！吃早餐！”巫爸乐呵呵地将注意力成功地

转移到早餐上。

巫翰阳用了一点早餐，就放下了餐刀，“爸，我有事跟你商量。”

“是……晚晴的事？”

姜还是老得辣啊！巫爸一知道昨天发生的事，就猜到这两个年轻人会做出什么样的决定。

恰在此时，旋梯的拐角处，一个人影隐在了暗处，静听着楼下的对话。

“嗯！是这样的，”巫翰阳思考着该怎么跟老爸说，“我和暮、狄准备开办一家侦、法、鉴三位一体的公司。就是将我们彼此的专业结合到一起处理一些案子，收取一定的费用。我当然还是负责刑侦这一部分，跟在 SAFETY 的工作差不多；狄不过是将他的律师事务所搬来就行了；暮是连家都要搬来的。”

“有没有什么是需要老爸我帮忙的？”儿子有想做的事，他是决不会阻挠的，只要在适当的时候给他一些帮助就可以了。

巫翰阳摇摇头，拒绝了爸的好意。

“我们三个人这么多年的积蓄已经足够开这么一家公司了。至于人手方面，我调 SAFETY 里我惯用的一些人员，其实也就是把原来的工作换个地方做；狄带他的助手和学生过来；暮的脾气你也知道，只要他想——多的是不要薪水的鉴证、法医跟在他后面。我们还准备雇佣一些专职公关人员，所以人手上面也没什么问题。等

有需要，我再跟您说。”

巫爸了解地点点头，“所以，你要我把晚晴调回 SAFETY 总部，做一些专业性的工作？”

没想到老爸一眼就看穿了，他也不再有所隐瞒，“是的，我就是这个意思。”

凝望着儿子，巫爸叹了一口气，“你怕她像你母亲一样，遭遇不测？”

他选择了沉默，将带下来的东西递到父亲跟前，“这是我改装的一些小玩意儿。爸，你把它们给晚晴。”

他将一把小型女士专用的手枪拿起来，“表面上看这是一把普通的手枪，内部我安装了热源跟踪器，加强了它的瞄准功能，而且也比一般的手枪轻。”

“我知道她不喜欢带挂件，所以给她准备了一块手表。”他拿起一块手表，“这里面安装了跟踪器，无论她在什么地方，只要带着这个，在一定区域内，SAFETY 的电脑都能追踪到。手表的表带安装了电极，她可以用它无声无息地击倒强壮的大汉。如果她被绳子绑住手脚，也可以用这个电火花为自己松绑。”

他又打开表盖，指给老爸看，“还有，打开表盖，这里的悬浮物不是装饰品，这是无色无味麻醉剂。这个小小的旋钮，让她别乱按，这里面为她准备了十支麻醉针。在危险的时候可以发挥巨大的作用。爸，记得告诉她，可千万别忘了！”

“你不是要我安排她回总部工作嘛！你为她准备这

些干吗？这些又用不上，你想让她拿这些危险物品把总部的工作人员通通放倒啊？”

他儿子怎么一天到晚捣鼓这些古怪的东西，还真把自己当成风流倜傥的 007 了？

“总之，你让她带着总没错啦！”巫翰阳将东西硬塞到了老爸的手上。

宋妈走过来，发现巫翰阳盘子里的食物几乎就没怎么动过。

“少爷，您不吃了？”

拿起外套，巫翰阳站起身准备出门，“学院已经开始新学期的课程了，从今天起，我要回‘东方’上课。宋妈，午饭我在学院里吃，晚上大概去狄那儿——他最近遇到了一点小麻烦，我去帮他解决一下——你就不用准备我的那份了。有什么好吃的，留点给我做夜宵就好。”

向门外走了两步，巫翰阳突然停了下来，回过头望向宋妈。

“晚晴的早餐……鸡蛋要八分熟，让厨房别煎得太嫩，牛奶要温温的，她不喝冰牛奶。宋妈，您上次做的那个日式小点心她很喜欢，下午三点的时候让佣人送一些不太甜、不太腻的点心到她房里。上次暮给我的英国红茶在我房间的茶柜右下角，宋妈您泡给她喝吧！还有，晚上六点准时开饭，她过了点胃口就特别刁、难伺候。十一点的时候，让她喝完牛奶早点睡觉。”

他不好意思地抓了抓头发，“宋妈，恐怕还得麻烦您

亲自去提醒她睡觉，别人的话她不一定听。睡不好觉，她又要犯头疼了。”

宋妈明了地笑笑，“放心吧，少爷！我一定帮您把晚晴小姐照顾得好好的，绝不让她有半点闪失。”

“那我去学院了。”他掏出钥匙向车库走去。

一直站在他身后的巫爸看出了一些端倪，“翰阳，你们学院的新学期舞会是什么时候？”

巫翰阳头也不回地答道，“就这个周日的晚上。”

看着渐渐走远的儿子，巫爸不禁感叹起来，“如果就这样放弃这段感情，那不是很可惜吗？”

他微微侧过头，看向旋梯角上的那个身影——孩子，该是你努力的时候了……

“晚晴……”

正坐在客厅里发呆的晚晴听见有人在叫自己的名字，猛回头向声音的来处望去，“狄南浦？你来找翰？他去学院了！”

狄南浦带着惯有的书生气微笑着摇摇头，“不，我不找他，我是来找你的。”

“找我？”她显然有些惊讶，“有事？”

“也算不上吧！就是想跟你聊聊。我们去花园走走？”

他极为绅士的邀请让人难以拒绝。点点头，晚晴率

先向花园走去。

秋季的花园，少了夏季的绚烂，却别有一番滋味。踏着这一段石板铺成的小路，一路行去，眼界逐渐开阔——那满园的姹紫嫣红配上渐泛淡黄的绿野，竟多了一分成熟的韵味。

“你来是要跟我谈……我和翰之间的事？”拐弯抹角不是晚晴的强项，与其绕半天弯子再回到原点，不如一开始就直奔主题。

“虽然我们相处的时间不长，不过我还真是发现翰对你的评价一点也没有错。”

她笑出了声，“他说我什么？脾气古怪？还是一口一个‘死女人’？”

“他说你聪明异常、气质独特。”盯着她的侧脸，狄南浦补充说明：“翰评价女孩大多是美丽、性感、可爱、成熟之类，能让他做出这种评价的——你是第一个，恐怕也是最后一个。”

“所以……”她静待下文。

“所以，请你不要放弃他，不要轻易对他的感情下决定。”

漫步上了凉亭，狄南浦随意找了一处坐了下来，“我们三个人能成为生死至交，一方面是因为机缘巧合，另一方面也是因为我们每个人的背后都有一个故事，一段回忆，一道伤痛。那种同病相怜的感觉让我们彼此走到了一起……

“大家都知道狄家的男儿都从事律师这一行当，我父亲更是著名的御用大律师，而我——被喻为出色的狄家接班人，二十岁时就已经拿到四个国家的律师资格证了。可大家不知道的是，现在的父亲并不是我的亲生父亲。我的亲生父亲是一个精神有问题的男人，一个永远见不到天日的死人。”抬头直视晚晴，他的眼中笑容犹在，只是少了往日的温情。

“怎么会……”她剩下的话语被硬生生吞回了腹中。

狄南浦无所谓地摇摇头，“至于暮，他也有他的问题，他的心结——而翰也一样。你知道他有多怕失去你吗？害怕到宁可放弃爱，也不愿失去你的地步。”

晚晴沉默地伫立着，她不知道，她什么也不知道。

从一开始，她就将他定位在玩世不恭的“花花公子”这一形象上。后来，他又成了人人口中的“黑马王子”，就像丁鸿鹄对洪芳琴的感情一样——他同样不是她的情感所能触及的地方。

直到今天早上，她躲在旋梯的后面听到他那番话。她才发现，他对她竟是那么了解。他将他所有的关心和爱化在了行动中，与此同时他却选择了“逃走”——这一切让她更加糊涂了！

狄南浦拍拍她的肩膀，“一件事情的真相如何不是用眼睛去看，不是用耳朵去听，是用这儿——用你的心去感受。翰是不是真心爱你，你自己的心应该比谁都了解，对不对？”

她沉默地垂下了头，是啊！她的心很清楚——他爱她！不是玩爱情游戏，不是一时的心血来潮，他是真的用心，用所有的情感和生命来爱她。

“现在不是我的问题，是他在刻意躲着我，他甚至让巫爸把我从他身边调开。”

“他昨晚和暮大打了一架，你知道吗？”

狄南浦突然转变的话题让晚晴愣住了，“他们不是最好的朋友吗？为什么会打架？难道也是因为我？”

“算是吧！”狄南浦的目光飘向远方，“我们三个上一次打架大概是五年前，为了暮搬家的事，没想到这一次大打出手竟是为了各自的感情问题。暮最近也一直憋了一口气在心中，两个人遇到一起自然就以打架的方式发泄了出来。其实，在你面前翰是很没自信的。在感情上，他一向是无往不利，可一遇到你一切就走了样。再加上丁鸿鹄的关系，所以……”

“他以为我那天的激动是因为痛失所爱？”晚晴大致猜到了巫翰阳的心结，“不，不是那样的。其实那颗子弹我已经躲过去了，事实上丁鸿鹄是故意在我面前自杀的。我之所以那么激动，是觉得他太傻了。有什么事不可以解决？有什么样的仇恨不可以放下？他根本不需要用死来换得我的原谅。”她向前迈出一大步，看着满园秋意，心中的凉意与此情此景浑然一体。

“我曾经丧失过活下去的决心，可事过境迁，我才发现，原来活着是那么美妙的一件事情。在终于知道一

切的因由后，我是真心诚意地原谅了丁鸿鹄，我不再怪他了，可他却选择了死亡……你说，我怎么会不难过？”

“你这番话应该对翰说。”为什么在感情的道路上，大家总在绕着大大小小的圈子？连他自己也同样逃不过这些弯路。

晚晴无奈地摇摇头，“我需要时间，需要时间理清这一切。而且，我总以为有些事情根本就不用说出口，大家彼此都明白——这是我性格上的缺陷。如果可以改，我就不是晚晴，就不是他爱的晚晴了。”

“翰的性格上也有缺陷。”狄南浦清楚将好友的心结——道出，“他总怕失去你，怕有一天你会和他妈妈一样死在他面前。所以，他总想将你掩着、藏着，放在他的安全范围内。他甚至愿意牺牲自己的爱，就为了让你以他认为的安全方式活下去。这次的事就是一根导火线，将他强烈的保护心理全面点燃。”

晚晴的嘴角扬起少有的苦笑，“他不知道，如果我真的活在他的安全范围内，我就再也不是那个‘聪明异常、气质独特’的晚晴了。那样的我也必定失去了吸引力，不再独占他的心，他的情感了。”“你应该用你的行动，用事实告诉他，你不是一个需要他保护的灰姑娘，你是一个女战士，你可以和他一起分担所有的艰难、困苦，你可以和他并肩作战。”

“你真正想说的是让我去参加‘东方’的新学期舞会吧？”识破了他的激将法，晚晴双眼含着智慧的光芒，

微笑地看着他。

狄南浦眼见计谋被人道破，不好意思地笑了，“那你不会去呢？”

“看情况吧！”

晚晴丢出一个“欲知后事如何，请听下回分解”的笑容——什么事都给你们“三剑客”算得好好的，那我还有什么好玩的呀？

一年一度的“东方”学院新学期舞会终于隆重出场了。巫翰阳身着黑色的仿古式西服穿梭在会场的各个角落，不停地向熟人打着招呼，顺便泡泡美女。

“嘿，狄！”巫翰阳见到老友赶紧上前打招呼，他瞧瞧狄南浦身边的李巧玲，打趣地凑到狄耳边嘀咕起来，“你最终还是带着‘柏拉图爱人’出场了？我以为你会带那个‘暴走族’小太妹呢！”

“别开玩笑啦，”南浦也同样以耳语回答他，“我可不想成为这个学期学院最大的笑话。你呢？怎么？晚晴没来？”他可等着她的“下回分解”呢！

翰阳故作不在意地耸耸肩，“别提她了！今天晚上我是来等着看好戏的，暮还没来吗？”

“他说要去接申芷嫣，可能会晚一点到吧！”南浦望向会场的入口，熟悉的身影让他招了招手，“暮——这边！”

“你这么快就到了？”翰阳将半个身体的重量交给卫千暮，打趣地问道，“怎么？不给我们介绍一下你的女伴吗？”

千暮依旧冷着那张“死人脸”程序化地介绍，“这是申芷嫣，他是巫翰阳，他是狄南浦，这位是狄的女友——李巧玲。”

申芷嫣一一问好，所有的姿态、表情、语言都符合社交礼仪的最高标准。

翰阳带着惯有的花花公子笑容，一副“万人迷”的样子和芷嫣寒暄起来。

“申小姐果然出自大家，举止不同寻常哪！我们这帮暮的死党还是第一次看他带女伴来参加舞会呢！我本来还怕他会一辈子待在实验室里与死尸为伍，现在看来这个担心是多余的。怎么样？什么时候举行婚礼？”

“啊？”芷嫣被他的惊人之语吓得忘了要维持淑女风范。千暮却依然维系着那张万年寒冰脸，什么反应也没有。

翰阳可不会这么轻易就放过他，“唉！暮，我听说你弟弟最近跟聂草草走得很近哦！他们俩是怎么走到一块的？你帮忙介绍的？”

果然，卫千暮平静的眼眸闪过一道寒光。

看到他不同寻常的反应，翰阳更得意了，“我倒觉得他们两个挺班配的。你看，草草那个莽撞的脾气碰上千莽直来直去的性格多好玩啊！是不是，狄？”他边说边

朝南浦眨眨眼。

南浦何等聪明的人，怎会看不出翰阳耍的花招。可他依旧接了下来，“是呀！如果草草成为暮的弟媳也蛮有意思的。”

他和翰阳的想法不一样，他希望这小小的刺激，可以让暮看清自己的心。好友能拥有一份真正的爱情是他希望的。

再待下去，千暮二十多年修炼出来的冷淡性子就要全面解体。他借故离开这两个多嘴的家伙，走到阳台上呼吸新鲜空气，顺便整理一下自己的心绪。值得庆幸的是——芷嫣没有跟过来。他没有办法面对她——至少现在没有办法。

“咦？那是谁家的美人？我怎么从来没见过，今天可不能放过。”翰阳露出色狼的嘴脸，招呼刚刚走进来的小姐，“美眉——这边！”

身着白色晚礼服的女孩款款而来，“翰阳……”

狄南浦定睛一看——“竺怡君？”

那头五颜六色的超短发已经变回了东方人的本色，虽然仍旧很短却让发型师做了一个漂亮的卷发。原本足以媲美调色盘的脸蛋淡淡地化了一个水晶妆，纯白的丝质晚礼服更让她显得可爱、轻盈。

刚刚她称翰什么？“翰阳”？他和他的关系什么时候变得这么亲近？

这真的是竺怡君吗？怎么来了个一百八十度大转

变？莫非她……

殊不知，这是翰阳今晚的第二个游戏。第一场游戏当然是冲着千暮的，而这场游戏的主角正是现在目瞪口呆的南浦。

看样子，这个游戏还相当有趣哦！

“我们俩需要好好谈谈！”南浦顾不上被晾在一边的李巧玲，拉着竺怡君的手走向会场的另一边。他心里真正担心的是：万一这个小丫头爱上了翰这个花花公子，他可怎么向竺老爷子交代啊？上帝！千万别让这种事发生。即使让她爱上我，也别让她爱上翰啊！

巫翰阳眼见奸计得逞，嘴角勾勒出一个酷似狐狸的笑容。看看被挂在这里的两位女士，他顿时生出一份成就感，眨着骗小女生的电眼，他柔情万分地问道：“两位小姐要喝点什么吗？巫翰阳竭诚为你们服务。”

“你最好不要。”

悠悠的语调冲激着翰阳的耳膜，他慢动作般地回过头，眼角还微微地抽着筋，一副做坏事被当场逮到的糗样——

“晚晴……”

尾 声

她身着一套紫色的曳地晚礼服，一朵黑色的郁金香从她的胸口一直绣到裙摆，引得旁观者的目光也随着这朵郁金香的线条游走，览遍她窈窕有致的曲线。

离开了防护眼镜的大眼睛焕发着智慧的神采，让她略施粉黛的脸庞越发明媚起来。那头黑色的漂亮卷发随意地散在她光洁、白净的背上，别致的祖母绿发卡将两鬓调皮的卷发别到了脑后。

最吸引人的是她脚上的那双水晶鞋，整体透明的鞋子秀出她的美足——小巧得可爱。

她像极了一个穿上水晶鞋的灰姑娘，和平时一丝不苟的古板模样完全不一样——童话在这一刻也黯然失色。

“怎么？我打扰你泡妞了？”带着惯有嘲弄的微笑，晚晴的语气很惬意。

巫翰阳看着眼前的晚晴——淡淡的粉妆让她的脸容光焕发，美得让他看得透不过气来。而他整个人就像被施了定身法——完全定住了——哪还有心思听她话里的意思。

“啊？泡妞？噢！”他的反应力在看到晚晴忽然黯淡下来的神色之后，又在瞬间回来了。

“什么？泡妞？没！没！刚刚那两个是狄、暮他们的女伴。”他慌乱地解释着，不知所措地抓抓黑发，“你怎么来了？”

“你不欢迎吗？无所谓啊！”

她歪着头，展露出一个更加明媚的笑容，“反正这张邀请卡是狄南浦给我的，这身衣服、首饰是巫爸拿给我的。他说‘某人’把这些东西放在屋里，他一想，反正

放着也是放着，就送我了。我一想，反正闲着也是闲着，和巫爸练了好几天的交谊舞，干吗不来这里卖弄一下。这样一想，我就过来了。”

巫翰阳不好意思地垂下脸，“这身衣服是上次在礼服店看到的，我觉得蛮适合你，就买了下来。因为你不肯来参加舞会，所以一直就把它放在柜子里。没想到，你穿上它……这么漂亮！”

晚晴大方地伸出手，“既然这么漂亮，就别浪费了我这身装扮，来跳舞吧！”

牵着她的手，两个人双双下了舞池，晚晴依旧喋喋不休地说着一些有的没的。

“没想到跳舞这么难，我和巫爸练了整整两天，他的腰都直不起来了……”

他望着她的俏脸，有些失神，“晚晴，你记不记得我说过来参加舞会代表什么？”

她眨巴眨巴大眼睛，无辜地问道：“你有说过吗？”

他不知道是应该生气，还是应该感到无奈。

“你忘了？我和暮、狄他们有过一个约定：如果哪天我们在心中认定了相伴一生的伴侣就将她带到舞会上去，邀请她跳第一支舞，然后将她郑重地介绍给所有人认识。这是一种承诺，一种肯定，一种……”

“我们跳的又不是第一支舞，你又没把我郑重地介绍给所有人认识，你用不了紧张。”

他沉重地叹了一口气，“晚晴，你是真糊涂还是假糊

涂？你今天盛装来参加舞会，我以为你爱上了我，我以为你愿意和我相伴一生。”

“一生太长，它意味着‘永远’。你也说过，‘没有人能承诺永远。除非下一刻我就离开人世间，那么这份感情也随着我的离世而变成了永恒，否则我无法承诺任何所谓的永远！’”不知什么时候，她已收起玩笑的神情，变得认真起来，“我只能承诺，这一刻我愿意留在你身边；愿意和你一起分享快乐，分担忧愁；愿意学着去爱你——也许，我的爱没有你的那么多，那么深，可我愿意去试，愿意去努力。”

紧紧抱着她，像拥抱着一生的幸福。他的声音竟有些哽咽，“够了，这样就足够了。我不再计较，不再计较你是不是像我爱你一样爱我；我不再计较，不再计较你心里是不是还有丁鸿鹄；我不再计较，什么都不再计较了……”

“你不计较，我还有事要计较呢！”

她别过他的身子，正色道，“我不回 SAFETY 总部，我要做你的搭档。我不是一个需要保护的小女孩，我是一个专业的保全人员，我有专业的电脑技术，有精湛的枪法。我可以和你一起面对所有的艰难、困苦，我可以和你并肩作战。”

“晚晴，你听我说，那样的生活太危险，不适合你！你应该……”

“你才应该听我说呢！”她的脸上荡漾着自信的光

芒，“我不是灰姑娘——不是你想象中需要王子来保护的灰姑娘。即使我穿上水晶鞋，我也无法让一切的美梦成真，你也做不到这一点。这是现实，不是童话。”

停了片刻，她的眼眸在绚烂的灯火下流光溢彩。

“我喜欢保全这份工作，它充满了挑战和刺激。在工作中，我的能力，我的头脑会让我自信起来，会让我觉得：其实，我这个‘灰姑娘’也能和你这个‘黑马王子’站在同一高度。我们俩之间是平等的，这样我们俩之间的爱也才是平等的，才能持续下去——这种感觉你明白吗，翰？”

“不行！”巫翰阳一口回绝，他甚至连想都没想。

只要一想到随时都有可能失去她，他就觉得自己的心都揪痛了，他不能冒这个险，说什么也不能。

晚晴失望地垂下了头，“你还是不明白……还是不明白……”

牵起裙裾，她挣脱了他温暖的怀抱，向会场的出口处走去，逐渐消失在他的视野之外。

侧耳倾听，这支舞曲甚至都还没结束……

难道他做错了吗？难道真的是他错了吗？

他只是想好好地保护她，这也错了吗？他不明白！他无法明白！

“你没听过‘关心则乱’吗？”

不知道什么时候，狄南浦已经坐到了他身边。叫了一杯威士忌，他轻轻地摇晃着手中的酒杯。“你害怕失去她，可你真的可以每时每刻都守在她身边，将她放进你安全的守护中吗？你把她调回 SAFETY 总部，也许有一天总部被炸呢？也许有一天她在去工作的途中被车撞呢？也许她……”“喂！狄，你不要乱说话，好不好？”明知道他最怕听这些话，他还把这么多恐怖的事集中在一处说。这不是哪壶不开提哪壶嘛！

“好好好！不说！”南浦品了一口酒，换一种说法，“那你有没有想过，你这样全方位的爱对晚晴而言，已经成为一种负担？”

“你什么意思？”

“她本来就不肯定自己能像你爱她那样爱你，而你们身份、地位上的差异，更让她觉得没有信心。她害怕有一天，你会对她失去兴趣，你心中的‘特别’会消失。为了抓住自己的信心，为了保留她身上那分特别，也为了站在平等的地位上去爱你——她坚持要留在你身边，做你的搭档，与你一起面对危险和挑战。”

翰阳侧过头凝望着满脸高深莫测的南浦，“她是这么告诉你的？”

南浦微笑着点点头，“喂！还愣在这儿干吗？还不快去追！她要是就这样走了，也许再也没有勇气来爱你喽！”

他呆呆地立在那儿，一脸被雷打到的样子，好像完全没有反应过来似的。

南浦正要抱怨，突然巫翰阳迅速地从座位上跳了起来，“告诉暮，我先走一步！”

注视着他骤然消失的背影，南浦露出发自内心的笑容——

去吧！去把幸福追回来！去把童话变成现实！

巫翰阳本打算去开自己那辆炫目的火红色宝马，突然看到送花小弟骑着单车，捧着一大束玫瑰过来了。

送花小弟一看到老主顾，连忙打招呼，“巫先生，最近追的小姐不喜欢鲜花吗？你都好久没去我们店里了？”

接过他手上的花，巫翰阳掏出一叠钞票塞进人家手中，“花给我，单车借我，明天我还到你们店里。”

“哦！你追女孩啊？那你拿去用吧！巫先生，你追女孩不是都只送一支玫瑰的嘛！说是什么‘一心一意’，这次怎么送一束啊？”

不理睬身后送花小弟的唠唠叨叨，他骑着单车直奔心中的“灰姑娘”……

此时的晚晴漫步在“东方”学院的林阴道上，水晶鞋在月光下显现出梦幻般的色彩，一切都显得那么不真实——犹如她的爱情。

他既然爱的就是她的“聪明异常、气质独特”，为什么又要亲手抹杀这一切？抹杀她的爱？

她不明白，不明白王子那高高在上的心——也许，她根本就不应该去明白。

算了！她已经很累了，不想再去思考那些复杂的问题。

踩着林阴道，她的耳边似乎依然回荡着那支舞曲，沿着回忆，她闭上眼睛，脚下划出了舞步……什么东西递到了她手上？

睁开眼睛——映入眼帘的是一束殷红的玫瑰！

顺着玫瑰望向那个人，她被眼前的情景逗得笑了起来，“原来，王子在没有马的时候是骑单车出现的啊！”

巫翰阳无奈地甩甩头，“当王子遇上不是灰姑娘的灰姑娘时也只能这样了！”他的语气里没有抱怨，却多了一分体味的温情。

晚晴牵起裙角行了一个英国式的屈膝礼，“请问王子殿下，您愿意要一个和您并肩作战的灰姑娘吗？”

整整身上这套仿古式的西服，巫翰阳俊朗的容颜骤显庄重，而不失柔情。

“我……愿意。”

扑进他的怀抱，她知道此刻全世界的幸福都在她的掌心中。

抚着她的卷发，他在她颈旁耳语，“我会因为你变勇敢一些，我会让你的微笑变温暖一些，我会让这段爱情变永久一些……”

骑上单车，他做了一个邀请的动作，“灰姑娘，上车

吧！咱们要回童话中的王宫喽！”

捧着满怀的玫瑰，她带着甜蜜的微笑坐在了他身前。

迎着风，随着车轮的旋转，童话才刚刚才开始……

身后的舞会现场，伴随着秋风送来一首轻快的歌曲

——

我是你天冷的外套 想请假的感冒

从来不说不好

想不到的幸福 限定量的礼物

小时候想爬上的树

我是你用力的依靠 短讯里的微笑

最快乐时候的拥抱

从今后分分秒秒

你发现童话还不够美好……

—全书完—